

公司 A 股代码：601186

公司 A 股简称：中国铁建

公司 H 股代码：1186

公司 H 股简称：中国铁建(China Rail Cons)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代码：601186；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股票代码：1186)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按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中国会计准则”）编制，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除特别指明外，本报告所用记账本位币均为人民币。

四、公司负责人孟凤朝、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秀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曹锡锐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2015年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7,383,375,211.93元，加上本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3,253,696,382.76元，扣除2014年度现金分红1,850,631,225.00元，本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8,786,440,369.69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2015年度，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按以下顺序进行分配：按201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25,369,638.28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本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461,070,731.41元；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13,579,541,500股）为基数，按每1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2,036,931,225.00元。分配后，母公司尚余未分配利润6,424,139,506.41元，转入下一年度。

此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可能面临风险主要有安全与质量风险、宏观经济风险、海外风险、项目管理风险、应收账款风险，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董事会报告）”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的“（四）可能面对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十、 其他

本年度报告的内容已符合上交所上市规则及联交所上市规则对年度报告所应披露的数据的所有要求，并同时在中国大陆和香港刊发。本年度报告中英文文本若在语义上存在歧义，以中文文本为准。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董事长致辞.....	11
第四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董事会报告）.....	1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5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6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7
第十节	公司治理（企业管治报告）.....	100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14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115
第十三节	五年业绩摘要.....	301
第十四节	备查文件目录.....	302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或“中国铁建”	指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
“控股股东”、“中铁建总公司”或“总公司”	指	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独立董事”	指	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并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的董事
“监事会”	指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或“中国大陆”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本报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
“本年”、“本年度”	指	2015 年
“上年”、“上年度”	指	2014 年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联交所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上交所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12 月
“报告期末”	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标准守则”	指	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前身是铁道兵的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由中铁建总公司独家发起设立，于2007年11月5日在北京成立，为国资委管理的特大型建筑企业。2008年3月10日和3月13日，公司人民币内资股(A股)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

公司是中国乃至全球最具实力、最具规模的特大型综合建设集团之一。公司连续入选美国《工程新闻记录》(ENR)杂志“全球250家最大承包商”，2015年排名第3位；连续入选《财富》杂志“世界500强”，2015年排名第79位；连续入选“中国企业500强”，2015年排名第13位。

公司业务涵盖工程承包、勘察设计咨询、工业制造、房地产开发、物流与物资贸易等，具有科研、规划、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维护、运营和投融资等完善的行业产业链。在高原铁路、高速铁路、高速公路、桥梁、隧道和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设计及建设领域，确立了行业领导地位。自上世纪八十年代以来，公司在工程承包、勘察设计咨询等领域获得了593项国家级奖项。其中，国家科技进步奖68项，国家勘察设计“四优”奖112项，詹天佑土木工程大奖72项，国家优质工程奖237项，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104项。累计拥有专利5,125项、获国家级工法292项。

目前，公司经营业务遍及除台湾省以外的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以及世界90个国家。

公司专业团队强大，拥有1名中国工程院院士、6名国家勘察设计大师、11名“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1名中国青年科技奖获得者和244名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专家。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国铁建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RC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孟凤朝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联席公司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兴喜	余兴喜、罗振飏	谢华刚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东院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东院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东院
电话	010-52688600	010-52688600	010-52688600

传真	010-52688302	010-52688302	010-52688302
电子信箱	ir@crcc.cn	ir@crcc.cn	ir@crcc.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东院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855
公司中国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东院
公司中国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855
公司香港办公地址	香港九龙尖沙咀漆咸道南39号铁路大厦23楼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crcc.cn
电子信箱	ir@crcc.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登载年度报告的香港联交所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hkex.com.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东院中国铁建董事会秘书局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铁建	601186
H股	香港联交所	中国铁建(China Rail Cons)	1186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注1}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淑娟、沈岩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注2}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郭允、杜祎清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年7月16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有关香港法律）	名称	贝克·麦坚时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夏慤道十号和记大厦十四楼

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有关中国法律)	名称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北京市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公司 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名称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室

注 1、根据香港联交所对上市规则的修订以及中国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自 2010 年 12 月 15 日起，于内地注册成立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获准采用内地会计准则编制其财务报表，及经中国财政部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内地会计师事务所获准采用内地审计准则向该等公司提供相关服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一家中国财政部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内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鉴于此，从 2011 年财政年度开始，本公司每年只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不分境内外）。

注 2、2015 年，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聘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人。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600,538,730	593,302,675	591,968,452	1.22	587,811,836	586,789,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45,478	11,734,664	11,343,265	7.76	10,727,736	10,344,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584,459	10,630,013	10,563,661	8.98	9,572,651	9,543,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75,107	6,742,000	6,582,512	647.18	-9,402,213	-9,313,980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1,664,991	92,768,453	90,935,729	20.37	82,705,723	80,986,894
总资产	696,096,330	623,565,997	617,004,015	11.63	558,274,967	553,018,596
期末总股本	13,579,542	12,337,542	12,337,542	10.07	12,337,542	12,337,54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8	0.95	0.92	3.16	0.87	0.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0	0.86	0.86	4.65	0.78	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1	13.40	13.24	减少0.99个百分点	13.80	13.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7	12.14	12.33	减少0.77个百分点	12.32	12.54

注：2015 年每股收益为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当期实际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确定。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追溯调整的原因：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控股股东持有的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铁发遂渝”）80%的股权，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详见本报告所附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17,331,390	145,562,874	150,155,448	187,489,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4,367	3,036,336	2,783,716	4,531,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52,317	2,730,886	2,780,559	4,020,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228	8,720,372	3,094,574	40,391,38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控股股东持有的重庆铁发遂渝 80%的股权，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详见本报告所附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34	23,589	226,4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8,104	356,999	302,19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163	-
债务重组损益	12,095	5,537	5,43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10,120	488,445	478,84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6,351	33,901	94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16,720	468,852	150,3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820	171,123	389,5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2,024	-97,689	-95,769
所得税影响额	-308,401	-346,269	-302,809
合计	1,061,019	1,104,651	1,155,085

注：2013 年、2014 年数据为追溯调整数据。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0,204	218,437	108,233	-27,3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52,872	2,861,733	1,508,861	214,730
合计	1,463,076	3,080,170	1,617,094	187,339

注：期初余额为追溯调整数据。

第三节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

2015 年是中国铁建变中求稳、稳中求进、进中求好的关键一年。一年来，面对严峻复杂的内外形势，公司始终坚持战略引领、始终坚持转型升级、始终坚持精益管理、始终坚持安全发展、始终坚持履行责任，法人治理规范高效，市场经营实现跨越，结构调整有序推进，产融结合成效显著，科技创新成果丰硕，基础管理切实加强，以人为本持续落地，圆满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全年完成营业收入 6,005.387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税前利润）171.130 亿元，净利润 133.744 亿元，每股收益 0.98 元，均创历史新高；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达到 503.751 亿元，是近 5 年以来的最好水平。公司在《财富》世界 500 强企业排名上升到第 79 位，在“中国企业 500 强”排名第 13 位，在“全球最大 250 家工程承包商”排名第 3 位。在此，我谨代表公司董事会和高管层，向长期关心关注中国铁建改革发展的各位股东表示衷心的感谢！

2016 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也是中国铁建提质增效、转型升级的关键之年。纵观国内外形势，公司既面临经济下行、行业竞争加剧、各类风险剧增的严峻考验，更有市场容量继续保持高位、各项改革持续深入推进、新业态新模式新科技不断涌现带来的大好机遇。我们将紧紧围绕把中国铁建建设成为“经济实力国际领先、技术实力国际领先、竞争实力国际领先，最具价值创造力的综合建筑产业集团”的宏伟目标，稳增长、降成本、调结构、促改革、夯基础、抓全面，着力提质增效，加快转型升级，努力开创新常态下企业改革发展新局面，以优异业绩回馈社会，回报股东，造福员工。

孟凤朝
董事长

中国·北京

2016 年 3 月 30 日

第四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中国铁建业务涵盖工程承包、勘察设计咨询、工业制造、房地产开发、物流与物资贸易及其他等，具有科研、规划、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维护、运营和投融资等完善的行业产业链，具备了为业主提供一站式综合服务的能力。在高原铁路、高速铁路、高速公路、桥梁、隧道和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设计及建设领域，确立了行业领导地位。本集团市场经营与资本运营双轮驱动，采用区域经营、品牌经营、信誉经营、协同经营等多种模式相结合、相互补充的混合经营模式。

(一) 工程承包业务

工程承包业务是本集团核心及传统业务，业务种类覆盖铁路、公路、城市轨道交通、水利水电、房屋建筑、市政、桥梁、隧道、机场建设等多个领域。本集团在中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提供服务，并在非洲、亚洲、南美洲和欧洲等海外国家及地区参与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承包业务主要采用施工合同模式和融资合同模式。本集团是中国乃至世界最具实力、最具规模的特大型综合建设集团之一，稳居全球最大 250 家工程承包商前三位。随着国家积极实施“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三大战略，继续推进城镇化、棚户区改造和中西部交通设施的改进，本集团所处的国内基建市场一直处于保持平稳较快发展的趋势。国内基建领域投融资体制发生变化，采用 PPP 模式运作的项目逐步增多，基建行业的建筑商将面临部分业务向运营商转变的机遇与挑战。

(二) 勘察设计咨询业务

勘察设计咨询业务覆盖范围包括提供铁路、公路、城市轨道交通、水利水电、机场、码头、工业与民用建筑和市政工程等土木工程和交通基础建设的勘察设计咨询服务。本集团是我国基础设施建设勘察设计咨询行业的领导者之一，在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市场处于领先地位。

(三) 工业制造业务

工业制造板块主要包括大型养路机械、轨道施工设备、掘进施工设备、特种施工装备及电气化零部件等产业。其产品主要面向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新建和既有线改造工程，是集研发、制造、销售、服务为一体的国内领先、国际先进的制造服务提供商。本集团是亚洲最大、世界第二的大型养路机械设备制造商，大型养路机械设备国内市场占有率达 80%；是中国生产能力最大、设备

最全、工艺最先进的盾构制造商，先后完成土压平衡系列、泥水平衡系列、硬岩（TBM）系列盾构机的研发与制造，多项技术打破了国外厂家在掘进机领域的长期垄断。

(四) 房地产开发业务

本集团是 16 家以房地产开发为主业的中央企业之一，现阶段本集团房地产业务采取“以住宅开发为主，以配套商业为辅”的经营模式，按照“立足北京、面向全国、走向海外”的战略方向，逐步形成了以北京、上海、广州为核心，以环渤海、长三角、珠三角和西南区域为支柱的房地产业绩支撑体系。截至 2015 年底，本集团已进入国内 48 个城市，持有开发 136 个项目，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4,280 万平方米。根据克而瑞信息集团（CRIC）联合中国房地产测评中心联合发布的《2015 年度中国房地产企业销售 TOP100》排行榜，2015 年度本集团房地产销售金额在全国房地产企业中排名第 19 位，房地产销售面积在全国房地产企业中排名第 18 位，跻身行业 TOP20 强。

(五) 物流与物资贸易及其他业务

本集团拥有遍布全国各大重要城市和物流节点城市的 70 余个区域性经营网点、133 万平方米的物流场地、4 万余延长米铁路专用线、32,550 立方米成品油储存能力，通过完善高效的物流信息化、区域化、市场化服务体系，提供一体化流通服务。近年来本集团着力推动物流业务转型升级，广泛开拓工程大宗物资供应链上下游市场，先后开辟了物资贸易、加工制造、国际业务、集采代理、电子商务等新兴领域。已发展成为铁路总公司两家钢轨服务代理商之一，中国第二大铁路物资供应商，全国最大的工程物流系统服务商。本集团所属子公司中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在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评选的“中国物流企业 50 强排名”中位列第 6 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资产的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分析（董事会报告）”中的“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2,753,397（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40%。境外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和长期股权投资。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综合竞争实力优势明显

中国铁建已经实现了围绕工程建筑产业链的全面布局，具有强大的市场经营开拓能力，各项经营指标增幅明显，行业领先地位得到巩固。全球化经营格局初现雏形，海外业务收入逐年提升，

跃居“全球 250 家最大承包商”三甲。拥有 A+H 股的融资平台和充足的银行授信。多年经营下，在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建立了良好的品牌效应，已获得稳定的客户基础和丰富的市场资源。

(二) 技术领先地位持续加强

中国铁建技术领先优势明显，高速铁路设计施工技术已经稳居国内领先水平，在高原、冻土、大风等环境下的铁路设计和施工能力达到国际领先水平。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不断涌现，窄轨捣固车、窄轨配碴整形车等大型养路机械已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并且实现了出口。地下工程建设、四电系统集成等技术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三) 产业结构布局日趋完善

中国铁建业务涵盖工程承包、勘察设计咨询、工业制造、房地产开发、资本运营、矿产资源开发及物资物流。具备了全产业链扩张和协同的能力，逐步发展为集科研、规划、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维护、运营和投融资为一体的一站式方案解决商。

(四) 组织管理架构逐步优化

中国铁建通过持续优化组织管理架构，不断规范三级法人的组织管理体制，充分调动各单位的经营积极性。在专业化运营的总体战略下，中国铁建成立了 6 个专业化子公司，专业运营能力显著增强，同时规模小、效益差、偏离主业发展方向的三级公司数量明显减小。四级法人和综合性分公司整合撤并完成，管理链条进一步缩短，管理效率得到有效提升，初步构建了职责明确、运转畅通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

(五) 铁道兵文化历久弥新

以“逢山凿路、遇水架桥，铁道兵前无险阻；风餐露宿、沐雨栉风，铁道兵前无困难”为核心的铁道兵精神始终贯穿中国铁建的发展和壮大的历程。铁道兵精神传承升华形成了“诚信、创新永恒，精品、人品同在”的企业价值观；积淀发扬形成了“不畏艰险、勇攀高峰、领先行业、创誉中外”的企业精神和“服从大局、令行禁止、敢打必胜、甘于奉献”的优良作风。铁道兵精神薪火相传，文化软实力助推中国铁建不断克服难关、勇于创新，铸造了大批精品工程，树立了“高效、诚信”的市场形象。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是“十二五”的收官之年，也是企业变中求稳、稳中求进、进中求好的关键一年。一年来，面对复杂严峻的内外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本集团始终坚持战略引领、始终坚持转型升级、始终坚持精益管理、始终坚持安全发展、始终坚持履行责任，法人治理规范高效，上下团结一心，开拓进取，攻坚克难，圆满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任务。

（一）经营业绩稳步增长

2015 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6,005.387 亿元，同比增长 1.22%；实现净利润 133.744 亿元，同比增长 10.90%。报告期，本集团深入推进经营机制改革与市场布局调整，工程经营领域进一步拓宽，海外经营、资本运营、房地产经营取得较大进展，装备水平、机械化能力显著增强，全年新签合同额 9,487.588 亿元，同比增长 14.62%。其中，新签海外合同额 862.893 亿元，占新签合同总额的 9.09%。截至 2015 年末，本集团未完合同额合计达 18,085.284 亿元，同比增长 2.58%。其中，海外业务未完合同额 3,582.435 亿元，占未完合同总额的 19.81%。主要指标如下：

单位：亿元

	新签合同额			未完合同额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长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长
工程承包	8,074.382	6,873.057	17.48%	16,902.685	16,079.547	5.12%
勘察设计咨询	113.456	100.152	13.28%	50.658	41.445	22.23%
工业制造	164.274	152.729	7.56%	73.234	54.394	34.64%
物流与物资贸易	745.147	870.468	-14.40%	756.283	1,240.040	-39.01%
房地产开发	366.140	268.571	36.33%	280.354	200.033	40.15%
其他业务	24.189	12.103	99.86%	22.070	14.321	54.11%
合计	9,487.588	8,277.080	14.62%	18,085.284	17,629.780	2.58%

2015 年工程承包板块新签合同额 8,074.382 亿元，占新签合同总额的 85.10%，同比增长 17.48%。其中，铁路工程新签合同额 2,996.860 亿元，占工程承包板块新签合同额的 37.12%，同比增长 14.48%；公路工程新签合同额 1,834.721 亿元，占工程承包板块新签合同额的 22.72%，同比增长 86.95%；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新签合同额 963.500 亿元，占工程承包板块的 11.93%，同比增长 52.31%；房建工程新签合同额 1,331.219 亿元，占工程承包板块新签合同额的 16.49%，同比减少 8.54%；市政工程新签合同额 402.838 亿元，占工程承包板块新签合同额的 4.99%，同比减少 41.36%；

水利电力工程新签合同额 270.545 亿元,占工程承包板块新签合同额的 3.35%,同比增长 86.62%;机场码头工程新签合同额 103.858 亿元,占工程承包板块新签合同额的 1.29%,同比增长 43.77%。公路、城市轨道、水利水电新签合同增幅较大的原因:一是国内市场新招标项目增长;二是基建市场投融资体制发生变化,投资拉动作用明显。市政工程新签合同降幅较大是因为受到国内相关行业投资减少影响,机场码头项目新签合同的快速增长主要是因为总体规模较小,部分单位在机场码头领域提前布局,成效初现,出现较大幅度波动属正常情况。

2015 年,本集团非工程承包板块新签合同额 1,413.206 亿元,占新签合同总额的 14.90%,同比增长 0.65%。其中:勘察设计咨询新签合同额 113.456 亿元,同比增长 13.28%;工业制造新签合同额 164.274 亿元,同比增长 7.56%;物流与物资贸易新签合同额 745.147 亿元,同比减少 14.40%;房地产新签合同额 366.140 亿元,同比增长 36.33%。房地产新签合同额同比增幅较大的原因是今年以来,中央及地方政府出台有关政策,改善市场环境,本集团房地产项目顺应市场形势,积极推盘,抢抓市场客户,加快项目去化,销售业绩出现回升。

(二) 结构调整有序推进

2015 年,本集团围绕促进产业链、价值链升级目标,加大了资源整合、结构调整、产业升级的力度。组建了中铁建海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昆明中铁大型养路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为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并成功在香港联交所上市;进一步强化内部资源整合,将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与中铁建中非建设有限公司进行合并,将北京铁城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划转到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积极推进设立金融租赁公司;将优质优良资产注入本集团,收购了重庆铁发遂渝公司的 80%股权,有助于本集团营运板块业务整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242,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9,936,000 千元,为结构调整提供了资金支持。

(三) 科技创新成效显著

2015 年,本集团继续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为重点,进一步完善了产学研相结合的创新体系,突出抓好科技创新平台、科研人才队伍、科技研发投入等关键环节,开发了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主导产品和关键技术。目前,本集团已拥有国家级创新平台 17 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72 个、院士专家工作站 1 个、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8 个。在继续保持高速铁路、高原铁路、长大隧道设计与修建技术等领先优势的同时,磁悬浮轨道交通、大型铁路养护机械设备、盾构的设计与制造、超高层建筑等方面,取得了重大突破。

(四) 企业管控更加有效

2015 年，本集团继续坚持以强化管控增效益为重点，从健全制度、完善流程、夯实基础、确保落实入手，不断推进管理提升。董事会高度重视企业改革发展的战略性、根本性、全局性问题，狠抓规范治理、科学决策、战略规划、内控与风险管理、激励与约束机制等，强化了企业管控，保证了企业发展的正确方向。本集团积极推进全面预算管理、责任成本管理、资金集中管控、设备物资集中采购、信息化建设，有效降低了成本，提高了效率和效益。坚持依法治企，深入开展企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暨绩效考核结果复核审计工作，确保企业持续健康发展。积极推进工程公司专业化建设，加强作业层建设，推进项目标准化管理，突出亏损企业、亏损项目整治，强化安全质量管控，有效提升了创誉创效能力，涌现了大批优质工程、精品工程。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5 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6,005.387 亿元，同比增长 1.22%；实现净利润 133.744 亿元，同比增长 10.90%；全年新签合同额 9,487.588 亿元，同比增长 14.62%。详见本节“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00,538,730	593,302,675	1.22
营业成本	531,756,328	528,374,916	0.64
销售费用	3,703,662	3,272,163	13.19
管理费用	22,835,612	22,889,544	-0.24
财务费用	4,385,029	4,368,885	0.37
所得税费用	3,738,604	3,472,424	7.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75,107	6,742,000	647.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36,297	-17,148,988	41.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6,679	15,064,974	不适用
研发支出	8,759,416	8,683,235	0.88
营业利润	16,609,043	14,958,828	11.03
营业利润率	2.77%	2.52%	增加 0.25 个百分点
净利润	13,374,434	12,060,010	10.90

注：上年同期数为追溯调整数据。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本集团 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6,005.387 亿元，同比增长 1.22%。本集团主营业务包括：工程承包、勘察设计咨询、工业制造、房地产开发、物流与物资贸易及其他等。目前，本集团境外经营业务遍及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以及世界 90 个国家。

(1) 主营业务分板块、分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程承包业务	519,312,837	469,475,123	9.60	1.36	0.98	增加 0.35 个百分点
勘察设计咨询业务	10,080,322	6,691,183	33.62	11.89	7.51	增加 2.70 个百分点
工业制造业务	14,687,685	11,649,213	20.69	23.40	24.72	减少 0.83 个百分点
房地产开发业务	28,670,651	21,213,065	26.01	14.95	21.14	减少 3.78 个百分点
物流与物资贸易及其他	46,930,415	42,098,691	10.30	-15.00	-17.03	增加 2.19 个百分点
分部间抵销	-19,143,180	-19,370,947	-	-	-	-
合计	600,538,730	531,756,328	11.45	1.22	0.64	增加 0.5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572,900,558	506,826,909	11.53	0.57	0.20	增加 0.49 个百分点
境外	27,638,172	24,929,419	9.80	16.99	10.53	增加 1.14 个百分点
合计	600,538,730	531,756,328	11.45	1.22	0.64	增加 0.51 个百分点

注：由于本公司业务的特殊性，本公司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按板块进行分析。

主营业务分板块情况说明

① 工程承包业务

工程承包业务（未扣除分部间交易）

单位：千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经重述）	增长率
营业收入	519,312,837	512,336,308	1.36%
营业成本	469,475,123	464,941,214	0.98%
毛利	49,837,714	47,395,094	5.15%
毛利率	9.60%	9.25%	增加 0.35 个百分点

销售费用	1,205,536	874,486	37.86%
管理费用	18,618,199	19,058,388	-2.31%
利润总额	10,484,707	8,333,998	25.81%

报告期内,工程承包业务营业收入与利润总额分别较2014年度(经重述)增长1.36%和25.81%。工程承包业务的销售费用较2014年增长37.86%,主要是报告期本集团加强了区域经营、增设经营机构所致。

② 勘察设计咨询业务

勘察设计咨询业务(未扣除分部间交易)

单位:千元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增长率
营业收入	10,080,322	9,009,463	11.89%
营业成本	6,691,183	6,223,682	7.51%
毛利	3,389,139	2,785,781	21.66%
毛利率	33.62%	30.92%	增加2.70个百分点
销售费用	798,195	807,245	-1.12%
管理费用	1,155,970	1,121,342	3.09%
利润总额	1,423,024	970,123	46.68%

报告期内,勘察设计咨询业务毛利与利润总额分别较2014年度增长21.66%和46.68%,主要是因为高毛利的铁路勘察业务占比有所提升以及通过优化勘察设计流程和手段,导致2015年勘察设计毛利和利润总额较去年同期有大幅提升。

③ 工业制造业务

工业制造业务(未扣除分部间交易)

单位:千元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增长率
营业收入	14,687,685	11,902,338	23.40%
营业成本	11,649,213	9,340,550	24.72%
毛利	3,038,472	2,561,788	18.61%
毛利率	20.69%	21.52%	减少0.83个百分点
销售费用	323,523	322,784	0.23%
管理费用	1,301,624	1,110,869	17.17%
利润总额	984,702	1,019,238	-3.39%

报告期内,本集团工业制造业务营业收入为146.877亿元,较2014年增长23.40%,毛利较2014年增长18.61%。

④ 房地产开发业务

房地产开发业务（未扣除分部间交易）

单位：千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经重述）	增长率
营业收入	28,670,651	24,941,689	14.95%
营业成本	21,213,065	17,511,491	21.14%
毛利	7,457,586	7,430,198	0.37%
毛利率	26.01%	29.79%	减少 3.78 个百分点
销售费用	576,529	586,610	-1.72%
管理费用	498,007	527,315	-5.56%
利润总额	4,314,153	4,073,347	5.91%

房地产开发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86.707 亿元，同比增长 14.95%；实现利润总额 43.142 亿元，同比增长 5.91%。未扣除分部间交易之前，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毛利率 26.01%，与 2014 年（经重述）相比下降 3.78 个百分点。

⑤ 物流与物资贸易及其他业务

物流与物资贸易及其他业务（未扣除分部间交易）

单位：千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经重述）	增长率
营业收入	46,930,415	55,213,536	-15.00%
营业成本	42,098,691	50,738,395	-17.03%
毛利	4,831,724	4,475,141	7.97%
毛利率	10.30%	8.11%	增加 2.19 个百分点
销售费用	799,879	681,038	17.45%
管理费用	1,261,812	1,071,630	17.75%
利润总额	-321,315	855,971	-137.54%

报告期内，本集团物流与物资贸易及其他业务营业收入与利润总额分别较 2014 年度（经重述）减少 15.00% 和 137.54%，主要是物流贸易业务经营规模下降和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千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工程承包业务	-	469,475,123	85.18	464,941,214	84.73	0.98	-
勘察设计咨询业务	-	6,691,183	1.21	6,223,682	1.13	7.51	-
工业制造业务	-	11,649,213	2.11	9,340,550	1.70	24.72	-
房地产开发业务	-	21,213,065	3.85	17,511,491	3.19	21.14	-
物流与物资贸易及其他	-	42,098,691	7.65	50,738,395	9.25	-17.03	-
以上合计	-	551,127,275	100.00	548,755,332	100.00	0.43	-
其中：	人工费	154,749,796	28.08	144,518,559	26.34	7.08	-
	材料费	237,267,066	43.05	247,827,251	45.16	-4.26	-
	机械使用费	61,927,273	11.24	60,534,070	11.03	2.30	-
	其他费用	97,183,140	17.63	95,875,452	17.47	1.36	-
分部间抵销	-	-19,370,947	-	-20,380,416	-	-	-
合计	-	531,756,328	-	528,374,916	-	0.64	-

注：由于本公司业务的特殊性，本公司按板块进行分析。

(4) 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来自前五位客户的营业收入为 282.867 亿元，约占本集团 2015 年营业收入 4.71%，较 2014 年下降 1.45 个百分点。主要客户为中国铁路总公司所属的铁路局和铁路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与主要客户无关联关系。

单位：千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前五名客户收入总额合计	28,286,699	36,492,271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4.71%	6.16%

本公司董事或其各自的联系人（定义见联交所上市规则）或据董事所知拥有本公司已发行股本 5% 以上的本公司现有股东，概无拥有本集团五大客户的任何权益。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向前五位原材料、能源供应商的采购总额为 113.263 亿元，约占本集团 2015 年采购总额的 2.13%，较 2014 年上升 0.71 个百分点。供应商主要为国内的大型钢铁企业及物流贸易企业，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与主要供应商无关联关系。

单位：千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11,326,267	7,514,502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13%	1.42%

本公司董事或其各自的联系人（定义见联交所上市规则）或据董事所知拥有本公司已发行股本 5% 以上的本公司现有股东，概无拥有本集团五大供应商的任何权益。

2 费用

2015 年，本集团销售费用为 37.037 亿元，较 2014 年（经重述）增长 13.19%。其中，工程承包业务板块销售费用增幅最大，较 2014 年（经重述）增长 37.86%。销售费用增长主要是报告期本集团加强了区域经营、增设经营机构所致。

2015 年，本集团管理费用为 228.356 亿元，较 2014 年（经重述）下降 0.24%，无重大变化。

2015 年，本集团财务费用为 43.850 亿元，较 2014 年（经重述）增长 0.37%，无重大变化。

2015 年，本集团所得税费用为 37.386 亿元，比 2014 年（经重述）增长 7.67%，主要是本年年利润总额增加所致。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千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经重述）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14,499	3,793,6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5,895	-321,255
所得税费用合计	3,738,604	3,472,424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千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8,759,416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8,759,41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46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6,46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0.4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情况说明

2015 年, 本集团科技立项主要对照“十二五”科技发展规划, 展望“十三五”科技发展前景, 紧跟“一带一路”国家战略, 结合工程新技术、新装备、新材料、新工艺等开发与应用展开研究。重点突出对重载铁路、跨江越海复杂大桥、高层建筑等领域的重大技术研究。目前各项课题研究均进展顺利, 有效提升了本集团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

4 资本开支

本集团的资本开支主要用于设备、设施购建和技术升级, 以及 BOT 项目的建造。2015 年, 本集团的资本开支为 267.263 亿元, 比 2014 年 (经重述) 增加 41.180 亿元。资本开支比上年增加主要是本集团本年在特许经营 (PPP、BOT) 项目上的投入较上年增加所致。

单位: 千元

板块名称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工程承包业务	11,171,474	12,794,385
勘察设计咨询业务	596,732	258,828
工业制造业务	835,563	190,732
房地产开发业务	97,810	174,877
其他业务	14,024,736	9,158,436
合计	26,726,315	22,577,258

注: 其他业务主要为对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的投入。

5 现金流

现金流量变动分析

单位: 千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增长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75,107	6,742,000	647.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36,297	-17,148,988	41.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6,679	15,064,974	不适用

2015 年, 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03.751 亿元, 较上年增加 436.331 亿元, 主要是四季度生产经营现金回款增加所致。

2015 年, 本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3.363 亿元, 净流出量比上年增加 71.873 亿元, 主要是购建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和投资支出增加所致。

2015 年，本集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467 亿元，由净流入变为净流出。主要是经营性现金流明显好转，降低了对外筹资需求并偿还部分债务所致。

6 报告期公司发行债权证情况（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披露）

(1) 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情况

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12 日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发行本金余额不超过 300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综合分析公司的资金现状、融资需求以及资金来源等情况，并结合国内债券市场的情况，201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发行 201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30 亿元，期限为 270 天。该超短期融资券已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到期并已全额兑付。

(2) 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情况

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余额不超过公司每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所述净资产 40%的短期融资券。综合分析公司的资金现状、融资需求以及资金来源等情况，并结合国内债券市场的情况，2014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发行 2014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35 亿元，票据期限为 365 天，该短期融资券已于 2015 年 3 月 28 日到期并已全额兑付。

(3) 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09 年 1 月 13 日、2011 年 5 月 31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余额不超过公司每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所述净资产 40%的中期票据。综合分析公司的资金现状、融资需求以及资金来源等情况，并结合国内债券市场的情况，2010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发行 201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50 亿元，票据期限为 5 年，该中期票据已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到期并已全额兑付；2011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发行 201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75 亿元，票据期限为 7 年；2013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发行 201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 亿元，票据期限为 7 年。

(4) 资产负债表日后发行境外债券的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 日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予董事会发行公司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授予董事会于有关期间内无条件及一般性授权，以发行、配发及/

或处理新增面值不超过公司已发行 H 股总面值 20% 的 H 股股份；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境内外债券发行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境内外债券市场新增发行本金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人民币 300 亿元的境内外债券；如发行可转换债券的，则单笔发行本金不超过 10 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为拓宽融资渠道，改善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保障公司境内外项目资金需求，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境内外债券市场情况，2016 年 1 月 29 日，本公司与票据托管人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就发行 2021 年到期的本金总额 5 亿美元的零息、可转换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H 股的可转换债券签署了《信托契约》。

7 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本集团已取得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为人民币 873,187,414 千元，其中已运用之授信金额为人民币 309,980,912 千元。

8 外汇风险及汇兑损失

由于本集团业务主要在中国大陆运营，本集团之收入、支出及超过 90% 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人民币计值。因此，本集团外币交易风险甚微，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并无利用外汇合同对冲外汇风险。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资产及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资产总额	696,096,330	100	623,565,997	100	11.63	-
主要资产类项目						
货币资金	121,934,009	17.52	98,406,968	15.78	23.91	-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 收款	152,914,394	21.97	140,281,895	22.50	9.01	-
预付款项	23,194,402	3.33	27,726,384	4.45	-16.35	-

其他应收款	40,180,001	5.77	34,585,435	5.55	16.18	-
存货	245,591,139	35.28	227,929,619	36.55	7.75	-
固定资产	41,820,680	6.01	41,631,924	6.68	0.45	-
无形资产	35,865,150	5.15	22,377,774	3.59	60.27	主要系本公司本年 BOT 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负债总额	567,277,165	81.49	518,382,651	83.13	9.43	-
主要负债类项目						
短期借款	43,370,880	6.23	45,591,039	7.31	-4.87	-
其他流动负债	3,721,637	0.53	5,741,517	0.92	-35.18	主要系本公司偿还了以前年度发行的已到期短期融资券所致。
应付账款及长期应付款 ^{注1}	229,420,968	32.96	212,155,373	34.02	8.14	-
预收款项	75,981,106	10.92	63,815,413	10.23	19.06	-
其他应付款	45,434,154	6.53	40,079,753	6.43	13.36	-
长期借款	76,110,184	10.93	73,946,268	11.86	2.93	-
应付债券 ^{注2}	33,008,948	4.74	33,006,625	5.29	0.01	-
应付职工薪酬 ^{注3}	10,549,206	1.52	9,931,335	1.59	6.22	-

注 1、“应付账款及长期应付款”包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注 2、“应付债券”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应付债券，详见本报告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五、“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3、“应付职工薪酬”为流动负债中的“应付职工薪酬”与非流动负债中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的合计数。

2 报告期末金融资产情况

本公司主要依据自身业务特点、风险管理要求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类。

以下是本集团除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的短期金融工具之外的各类别金融工具。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金融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269	-	-	1,2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6,546,436	6,546,436
应收票据	-	-	2,493,640	-	2,493,640
应收账款	-	-	128,028,443	-	128,028,443
应收利息	-	-	274,586	-	274,586
应收股利	-	-	117,901	-	117,901

其他应收款	-	-	40,180,001	-	40,180,001
其他流动资产	-	-	-	430,000	430,000
长期应收款	-	-	24,885,951	-	24,885,9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11,916,150	-	11,916,1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8,437	-	-	-	218,437
货币资金	-	-	121,934,009	-	121,934,009
合计	218,437	1,269	329,830,681	6,976,436	337,026,823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金融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金额
短期借款	43,370,88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5,116,842
拆入资金	6,000,000
应付票据	26,279,109
应付账款	225,976,243
应付利息	1,008,370
应付股利	460,648
其他应付款	45,434,1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不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1,897,696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及其他）	3,595,179
长期借款	47,398,448
应付债券	31,058,948
长期应付款	2,208,765
合计	469,805,282

3 营运资金

(1) 建造合同工程

应收/应付客户合同工程款

单位：千元

	2015 年	2014 年（经重述）
累计已发生成本	2,453,239,265	2,041,107,406
累计已确认毛利减已确认亏损之净额	259,533,003	216,976,596
减：工程施工预计损失准备	-533,862	-254,986
减：已办理结算的价款	-2,616,779,795	-2,175,699,722
合计	95,458,611	82,129,294

年末的建造合同工程

单位：千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项	112,511,970	97,582,207
应付客户合同工程款项	-17,053,359	-15,452,913
合计	95,458,611	82,129,294

(2) 应收账款及应付账款

下表载列本集团于所示日期的应收账款及应付账款的周转日数：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应收账款的周转日数 ^{注1}	74	63
应付账款的周转日数 ^{注2}	148	132

注1、应收账款的周转日数是根据有关年度应收账款的期初与期末结余的平均数除以营业收入后乘以365日计得。

注2、应付账款的周转日数是根据有关年度应付账款的期初与期末结余的平均数除以营业成本后乘以365日计得。

下表载列应收账款至所示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龄分析：

单位：千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1 年以内	116,634,869	106,248,756
1 年至 2 年	8,915,476	7,655,257
2 年至 3 年	3,926,070	2,031,216
3 年以上	1,330,339	1,190,068
	130,806,754	117,125,297
减：坏账准备	-2,778,311	-1,596,792
合计	128,028,443	115,528,505

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已计提了足够的坏账准备。

下表载列应付账款截至所示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龄分析：

单位：千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1 年以内	221,276,084	201,250,257
1 年至 2 年	3,467,880	3,428,273
2 年至 3 年	649,876	402,012
3 年以上	582,403	450,254
合计	225,976,243	205,530,796

4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自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的 623.118 亿元增加到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 633.744 亿元。

5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部分职工已办理长期离岗。离职后福利费在本集团与相关员工订立相关协议/文件或在告知个别职工具体条款后的当期期间于本集团内相关的法人单位计提。离职后福利的具体条款视乎相关职工的职位、服务年资及地区等各项因素而有所不同。

于本年内，本集团对因离岗人员而产生的设定受益计划由独立精算师韬睿惠悦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该精算师是美国精算师会计公会的会员。

该计划不存在设定受益计划资产。

该计划受利率风险、离岗人员的预期寿命变动风险的影响。

2014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该等义务的拨备分别为 25.211 亿元以及 19.529 亿元。有关本公司员工设定受益计划的详情载于本报告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五、“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中。

6 债务

(1) 借款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
质押借款	4,897,234	2,288,412
抵押借款	12,000	32,500
保证借款	5,915,210	5,937,810
信用借款	32,546,436	37,332,317
合计	43,370,880	45,591,039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本集团其他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
其他流动负债	3,721,637	5,741,517

注：详见本报告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五、“31. 其他流动负债”。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
质押借款	229,380	141,780
抵押借款	4,445,584	2,942,951
保证借款	4,022,908	3,700,667
信用借款	20,013,864	13,374,141
合计	28,711,736	20,159,539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
质押借款	6,406,750	1,447,630
抵押借款	6,748,067	10,076,507
保证借款	8,043,275	10,101,332
信用借款	26,200,356	32,161,260
合计	47,398,448	53,786,729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付债券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
应付债券	31,058,948	27,212,667

资本与负债的比率分析：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本负债比率分别为 76% 及 73%。资本负债比率乃将净负债除以权益总额和净负债之和计算得出。净负债包括所有借款款项、吸收存款、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及其他）、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不含一年内到期应付职工薪酬）等抵减货币资金后的净额。权益总额包括本公司持有人权益及少数股东权益。

(2) 承诺事项

单位：千元

已签约但未拨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
资本承诺	375,795	492,832
投资承诺	115,000	615,000
其他承诺	8,275,318	2,780,000
合计	8,766,113	3,887,832

(3) 或有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重大或有负债。

(4) 资产抵押和质押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
货币资金	7,685,186	8,456,666
应收票据	11,300	-
应收账款	7,228,148	4,353,629
存货	32,584,697	40,437,760
固定资产	1,316,554	30,722
无形资产	7,340,014	2,783,252
合计	55,165,899	56,062,029

详见本报告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五、“6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本集团业务涵盖工程承包、勘察设计咨询、工业制造、房地产开发、物流与物资贸易等，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本集团所处行业为建筑业。

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本集团是中国乃至全球最具实力、最具规模的特大型综合建设集团之一，连续入选美国《工程新闻记录》（ENR）杂志“全球 250 家最大承包商”。工程承包业务是本集团核心及传统业务，主要采用施工合同模式和融资合同模式，业务种类覆盖铁路、公路、城市轨道交通、水利水电、房屋建筑、市政、桥梁、隧道、机场建设等多个领域。本集团在中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提供服务，并在非洲、亚洲、南美洲和欧洲等海外国家及地区参与基础设施建设。

1 建筑行业经济形势、政策分析

从国内建筑市场看，随着京津冀地区交通、物流、产业、环境一体化的建设，沿长江地区综合交通立体走廊、新型城市群和经济一体化的推进，以及沿海延边省份“一带一路”基础设施互联互通重点项目的启动，铁路、公路、水道、机场、城轨等交通基础设施领域将蕴含巨大的机会。与此同时，“新型城镇化”战略的逐步推进和国家城市工作会议“五个统筹”概念的提出，不断重塑传统的城市发展模式，也促使工程承包商突破和创新单一建造模式，打造城市综合运营能力，以适应绿色城市、智慧城市的发展趋势。

从国际环境看，“一带一路”建设是党中央、国务院根据全球形势深刻变化，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做出的重大战略决策，是今后一个时期我国打造改革开放“升级版”的指导性战略部署，将对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与劳务合作业务的发展产生直接且深远的影响。“一带一路”建设将重点推动沿线国家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和国际大通道建设，该倡议不仅得到国内各界的积极响应，也激发了沿线国家和地区的热情。正在积极规划和推进的“六大经济合作走廊”建设，涉及铁路、公路、港口等不同类型的项目，为企业拓展海外业务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市场机遇。为促进“一带一路”项目合作，我国政府筹建了丝路基金，推动设立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金砖国家开发银行，一系列新的金融安排将为企业解决项目融资问题提供帮助。同时，自金融危机以来全球经济处于后金融危机的深度调整期，国际经济复苏缓慢，新兴经济体增长回落，石油价格低位徘徊，

全球贸易增长乏力，保护主义抬头，货币波动加大，融资成本增加，传统和非传统安全威胁交织，企业面临更大的市场和经营风险。

2015 年，国家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积极实施“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三大战略，稳步推进新型城镇化发展，全国 GDP 增幅 6.9%，固定资产投资名义增长 9.8%，这些都从宏观层面上为中国铁建营造了转型的氛围，提供了增长的动力。从市场需求与行业状况来分析，2015 年国家加大了对铁路、公路、轨道交通、重大水利、电力、棚户区改造、海绵城市、城市综合地下管廊等基础设施领域的建设、投资力度。国内基建市场需求旺盛，特别是国家启动了铁路、公路、市政、水利、能源等重点基础设施领域投融资机制改革，积极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进一步刺激了基建市场需求，对企业发展产生了积极影响。同时，2015 年，国家从组织、体制、机制、商务、外交、金融等方面强力推动“走出去”，铁路等交通基建项目成为“走出去”布局的重点，海外市场空间进一步扩大。

针对国际、国内形势和国家政策，本集团采取以下应对措施：一是适应外部形势，更加注重提升自身能力；二是加强企业管理，更加注重明晰各级定位；三是推动提质增效，更加注重增强内生动力；四是加快转型升级，更加注重强化统筹协调；五是有力落实执行，更加注重责任分解落实。2015 年，本集团工程承包板块新签合同额 8,074.382 亿元，占新签合同总额的 85.10%，同比增长 17.48%；勘察设计咨询新签合同额 113.456 亿元，同比增长 13.28%；全年承揽海外项目达到 862.893 亿元。

2 报告期内竣工验收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个）	139	368	-	-	32	539
总金额	2,097,623	13,762,034	-	-	98,655	15,958,312

注：基建工程主要包括铁路工程、公路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市政工程、水利电力工程、机场码头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506	33	539
总金额	15,568,690	389,622	15,958,3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1,266	4,854	-	-	283	6,403
总金额	33,880,731	229,209,691	-	-	6,722,488	269,812,910

注：基建工程主要包括铁路工程、公路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市政工程、水利电力工程、机场码头工程。

其中：境外在建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5,948	455	6,403
总金额	246,470,201	23,342,709	269,812,910

4 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5 报告期内境外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美元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亚洲	131	156.378
欧洲	3	0.628
非洲	363	495.330
美洲	20	21.336
大洋洲	17	2.423
总计	534	676.093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与尼日利亚联邦交通部于2014年11月20日签署了尼日利亚沿海铁路项目商务合同，项目合同金额约119.7亿美元。详情参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和本公司网站(www.crcc.cn)上日期为2014年11月21日的公告。目前，尼日利亚沿海铁路项目尚在进行前期工作中，未开工。

境外重大项目可能存在所在国家、地区的政治、法律变动风险、汇率波动风险等风险因素，详见本节“三、（四）可能面对的风险”中的“3、海外风险”。

6 融资合同模式主要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万元)	投资份额/ 持股比例	本年度投资 (万元)	项目累计投 资(万元)	项目进度
1	广西资源至兴安高速公路 BOT 项目	930,800	100%	162,637	344,924	工程进展正常，项目已完成总投资的 37.06%。
2	四川简阳至蒲江高速公路 BOT 项目	1,567,850	100%	443,609	668,304	工程进度正常，项目已完成总投资的 42.63%。
3	成都经济区环线高速公路德阳至简阳段 BOT 项目	1,362,000	100%	99	99	2015 年 8 月 17 日中标，项目公司已注册成立，项目处于前期准备阶段。
4	G0511 线德阳至都江堰段 BOT 项目	1,595,400	100%	103	103	2015 年 8 月 17 日中标，项目公司已注册成立，项目处于前期准备阶段。
5	北京兴延高速公路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 PPP 项目	1,309,598	51%	250,399	250,399	2015 年 9 月 14 日中标，项目处于征地拆迁阶段，控制性工程开工。
6	南充至大足至泸州高速公路（重庆境）BOT 项目	1,174,800	80%	-	-	2015 年 12 月 28 日中标，已签订投资协议，目前处于项目公司筹建阶段。
7	渝黔高速公路扩能（重庆境）工程 BOT 项目	1,625,000	80%	-	-	2015 年 12 月 28 日中标，已签订投资协议，目前处于项目公司筹建阶段。
8	重庆梁平至黔江高速公路石柱至黔江段工程 BOT 项目	1,246,300	80%	-	-	2015 年 12 月 28 日中标，已签订投资协议，目前处于项目公司筹建阶段。
9	青岛蓝色硅谷城际交通轨道工程 BT 项目	1,678,226	100%	180,661	351,696	工程进展正常，项目已完成总投资的 20.96%。
10	珠海西部中心城区首期开发区域(B 片区)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984,800	100%	-	65,666	分期开发，工程进展正常，B 片区启动区首批三宗土地已具备出让条件。
11	兰州市崔家大滩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1,000,000	100%	-	188,754	分期开发，首批开发地块已出让 232.08 亩，正在逐步回款。
12	成都地铁 5 号线一二期工程投融资建设 BT 项目	1,719,899	100%	2,759	2,759	工程进展正常，土建项目驻地及临时围挡全部完成，主体工程完成 1%。

注：以上为项目投资总额超过公司上年度末经审计净资产 10% 的项目。

7 存货中已完工未结算的汇总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已完工未结算的余额
金额	2,453,239,265	259,533,003	-533,862	-2,616,779,795	95,458,611

8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1) 报告期取得的建筑行业资质情况

2015年，本集团全系统资质工作取得突出成绩，特别是特级资质取得重大突破，新增特级资质10项，其中：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6项，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2项，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2项。截止报告期末，本集团拥有“双特”企业10家，“三特”企业1家，均占全国“双特”、“三特”企业的三分之一，对于提升本集团市场竞争力具有重大意义。

(2) 近三年工程项目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分析

单位：千元

	2015年		2014年（经重述）		2013年	
	营业收入	占公司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	占公司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	占公司收入比重
工程承包业务	519,312,837	86.47%	512,336,308	86.35%	468,014,950	79.76%
其中：基建工程	397,616,858	66.21%	400,454,968	67.50%	370,948,539	63.22%
房屋建设	76,886,536	12.80%	64,867,043	10.93%	57,247,221	9.76%
公司营业总收入	600,538,730	100.00%	593,302,675	100.00%	586,789,590	100.00%

(3) 近三年工程项目成本主要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千元

	2015年		2014年（经重述）		2013年	
	营业成本	占公司营业成本比重	营业成本	占公司营业成本比重	营业成本	占公司营业成本比重
工程承包业务	469,475,123	88.29%	464,941,214	87.99%	422,453,342	80.12%
其中：基建工程	361,230,926	67.93%	364,512,218	68.99%	335,125,136	63.56%
房屋建设	69,858,247	13.14%	59,655,181	11.29%	53,038,693	10.06%
公司营业总成本	531,756,328	100.00%	528,374,916	100.00%	527,247,896	100.00%

(4) 融资安排情况

详见本节“二、（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中的“公司金融负债情况”。

(5) 主要供应商和主要客户的情况

详见本节“二、（一）主营业务分析”中的“（4）主要销售客户情况”和“（5）主要供应商情况”。

(6) 公司的质量控制体系、执行标准、控制措施及整体评价

本集团对质量发展高度重视，认真落实国家质量发展纲要精神，贯彻落实国家和有关部委对质量管理工作的部署和要求，推行“精品”战略，开展质量专项治理行动，确保质量管理平稳推进。2015年，本集团未发生重大工程质量问题，获得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1项，国家优质工程奖23项，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9项，所属4家企业获得全国工程建设质量管理优秀企业，获得全国优秀质量管理小组奖、全国工程建设优秀质量管理小组奖、全国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小组获得优秀企业等多项。

本集团质量管理控制体系依据国家标准 GB/T19001 idt ISO9001:2008、GB/T24001-2004 idt ISO14001:2004、GB/T28001-2011 idt OHSAS18001-2007 和 GB/T50430-2007 等制定。控制措施包括建立健全质量管理组织体系和制度体系。全面落实工程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全系统各单位建立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施工单位项目经理和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等人员的质量终身责任档案，签订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增强相关人员的质量终身责任意识。开展工程质量专项治理，分别对公路、铁路工程路基边坡施工质量，地下工程（隧道工程）初期支护及仰拱施工质量，现场混凝土拌合质量进行专项整治，逐点突破，消除质量薄弱点和质量隐患。大力推行全面质量管理，广泛开展 QC 小组活动。实施品牌战略，推进建优质工程活动，实施以质量促发展、以质量占市场的发展战略，全面开展工程创优活动，带动工程质量全面发展，取得显著成效。

(7) 公司安全生产制度运行情况

本集团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有关部委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要求和部署，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以人为本，牢固树立“红线意识”，落实“一岗双责、党政同责、失职追责”要求，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做到提前想到、提前发现、提前消除隐患。

报告期内，本集团安全生产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强化责任落实。将“落实包保责任、消除事故隐患、遏制险性事件、杜绝死亡事故”等指标纳入年度安全包保内容，并加大奖罚力度，由“要我安全”向“我要安全”转变。在基层项目部推行“一网四格”安全管理模式，将安全责任纳入“网、格”管理。二是强化重点管控。狠抓民工、铁路工程施工、季节性、营区、“四新”应用安全和“六个重点”安全（隧道及地下工程、深基坑高边坡、机械设备、既有线、高空作业、危爆易燃物品）。公司采取“六项措施”，强化隧道施工安全。三是强化过程控制。推行“一图四表”工作法，实施安全质量风险全过程管控。四是强化教育培训。项目部采用在生活区安装广播、电视的形式，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增强员工的自我保护意识。五是强化隐患排查治理。按照“提前想到、提前发现、提前消除事故隐患”理念，自行开发并运行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平台，及时掌握各个施工项目的隐患管理情况。六是强化激励考核。深入推进一线员工收入与安全挂钩，充分调动基层做好安全工作的积极性。七是强化应急管理。着力强化生命通道、逃生通道“两个通道”建设，结合全系统隧道项目分布情况，将顶管救援设备进行区域布置，并开展救援演练，提升应对隧道施工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八是强化事故处理。出台《生产安全事故管理规定》，采取严处重罚的措施，让全体员工思想上真正受到教育，切实增强员工安全事故的政治和经济成本意识。2015年，本集团未发生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安全生产持续保持稳定。

(8) 收入确认方法、账款结算等会计政策

详见本报告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三、“12. 建造合同”。

(9) 行业特殊的收入确认条件、确认时点、计量依据等情况

不适用。

房地产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本集团是 16 家以房地产开发为主业的中央企业之一，现阶段本集团房地产业务采取“以住宅开发为主，以配套商业为辅”的经营模式，按照“立足北京、面向全国、走向海外”的战略方向，聚焦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三大核心城市群，加大山东半岛、辽东半岛、海峡西岸、长株潭、武汉、成渝等新兴城市群和国家级新区的项目拓展力度。区域布局坚持以一、二线城市为重点，部分具有良好发展潜力的三、四线城市为补充的发展思路。房地产板块逐步形成以北京、上海、广州为核心，以环渤海、长三角、珠三角和西南区域为支柱的房地产业绩支撑体系。

2015 年房地产政策坚持促消费、去库存的总基调，供需两端宽松政策频出促进市场量价稳步回升，行业运行的政策环境显著改善。中央多轮降准降息，并通过降低首套及二套房首付比例、减免税费、放开准入等措施，构建宽松的市场环境。地方政策灵活调整，采取税费减免、财政补贴、取消限购限外等多措施刺激消费。从供应端来看，土地供应控规模、调结构，并加大保障性住房货币化安置，改善市场环境。

2015 年，本集团积极完善房地产项目区域布局，加大在北京、上海、广州、杭州、成都等房地产市场发展前景较好的一二线城市业务拓展力度。全年，本集团在北京、上海、广州、杭州、南京等 14 个城市，获取了 23 宗 2,125 亩土地，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541 万平方米，土地出让总价款约 251 亿元（其中权益土地总价款约 177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已进入 48 个国内城市及其它区域，进行 136 个项目的开发建设，建设用地总面积约 1,360 万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4,280 万平方米，形成了以一、二线城市为重点，部分发展潜力较好的三、四线城市为补充的梯次布局，房地产板块的区域布局更趋合理和完善。其中，2015 年本集团分别在北京、成都、杭州、武汉、合肥实现销售额均超过 20 亿元。根据克而瑞信息集团（CRIC）联合中国房地产测评中心联合发布的《2015 年度中国房地产企业销售 TOP100》排行榜，2015 年度公司房地产销售金额在全国房地产企业中排名第 19 位，房地产销售面积在全国房地产企业中排名第 18 位，跻身行业 TOP20 强。

1 报告期内房地产储备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在北京、上海、广州、杭州、南京等 14 个城市成功获取 23 宗 2,125 亩土地，规划总建筑面积 541.22 万平方米，土地成交总价 251.050 亿元（其中：权益土地总价 176.964 亿元）。截止 2015 年底，本集团进入北京、上海、广州、天津、南京等 48 个国内城市，持有开发 136 个项目，总建设用地面积约 1,360 万平米，总建筑规模约 4,280 万平方米。

分区域土地储备情况

序号	持有待开发土地的区域	持有待开发土地的面积(平方米)	一级土地整理面积(平方米)	规划计容建筑面积(平方米)	是/否涉及合作开发项目	合作开发项目涉及的面积(平方米)	合作开发项目的权益占比(%)
1	环渤海区域	728,300	-	2,263,000	是	598,000	-
2	西南区域	1,203,000	-	6,297,500	是	269,500	-
3	长三角区域	986,700	-	3,832,300	是	568,700	-
4	珠三角区域	379,200	-	1,873,600	是	75,699	-
5	其它区域	35,100	-	128,700	否	-	-

注:

- 1、上表中“合作开发项目涉及面积”为合作项目规划计容建筑面积。
- 2、关于合作开发项目的权益占比情况：环渤海区域合作项目中，北京市丰台区南苑乡石榴庄村旧改项目二期地块项目、太原万柏林区 SP-1528 地块项目和太原国际城项目，项目权益占比分别为 51%、70%、70%；西南区域合作项目中，成都皇冠湖壹号，项目权益占比为 40%；长三角区域合作项目中，杭州萧山区萧政储出【2015】9 号地块项目、杭州萧山区萧政储出【2015】12 号地块项目、杭州市萧山区义桥镇地块项目，项目权益占比分别为 51%、34%、66%。
- 3、本集团房地产开发项目均不包含一级土地整理。

2 报告期内房地产开发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 346.146 亿元，其中环渤海区域完成投资 112.852 亿元，西南区域完成投资 107.244 亿元，投资占比分别为 32.6%，30.9%。

分区域房地产开发投资情况

序号	地区	项目用地面积(万平方米)	项目规划计容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在建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已竣工面积(万平方米)	总投资额(万元)	报告期实际投资额(万元)
1	环渤海区域	368.8	874.13	1,116.94	288.15	602.49	10,277,370	1,128,519
2	西南区域	419.59	1,136.32	1,442.35	253.76	558.84	9,570,968	1,072,442
3	长三角区域	330.41	798.82	1,009.87	210.32	416.32	7,234,930	873,960
4	珠三角区域	228.44	550.34	678.18	208.14	282.68	4,538,888	353,885
5	其它区域	14.34	27.41	32.66	5.07	14.72	211,029	32,650
	合计	1,361.58	3,387.02	4,280.00	965.44	1,875.05	31,833,185	3,461,456

其中，本集团持有开发 136 个项目中，计划项目总投资额排名前十的项目，报告期内开发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地区	项目	具体地址	经营业态	在建项目/ 新开工项目/ 竣工项目	本公司 及子公司 权益	项目用地 面积(平 方米)	项目规划计 容建筑面积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	在建建筑 面积(平 方米)	已竣工面积 (平方米)	预期完 工日期	总投资额	报告期实 际投资额
1	环渤海区域	中国铁建·天津国际城	天津市河北区金钟河大街 1、3、5 号地块	住宅	竣工	100%	252,300	867,800	1,131,800	454,700	398,400	2019 年	1,200,320	120,264
2	西南区域	中国铁建·贵阳国际城	贵阳市南明区太慈桥车水路	住宅	竣工	100%	592,100	1,776,300	2,071,300	155,400	1,399,000	2018 年	1,127,188	119,019
3	环渤海区域	中国铁建·北京国际城	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乡清河营村一号地	住宅	竣工	100%	195,600	612,300	844,700	192,600	652,100	2016 年	883,865	59,186
4	长三角区域	中国铁建·合肥国际城	合肥市庐阳区北二环和桃源路交口	住宅	竣工	100%	441,300	1,377,600	1,714,700	309,400	1,405,300	2017 年	766,385	59,511
5	长三角区域	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 D-01-13 地块	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中扶栏路	住宅	未开	100%	110,100	198,200	298,200	-	-	2019 年	687,476	76,000
6	长三角区域	中国铁建·南京青秀城	南京市栖霞区迈皋桥街道万寿村	住宅	在建	100%	108,800	330,900	435,300	429,200	-	2018 年	632,257	86,962
7	长三角区域	中国铁建·杭州国际城	杭州市拱墅区上塘街道	住宅	竣工	100%	99,000	272,000	364,000	900	314,900	2018 年	598,321	35,644
8	珠三角区域	珠海横琴铁建大厦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	办公/商业	新开	100%	17,300	117,700	151,600	151,600	-	2019 年	585,130	10,458
9	西南区域	中国铁建·成都国际城	成都市龙泉驿区北泉路、大面镇	住宅/商业	竣工	100%	237,700	1,024,100	1,280,300	-	1,280,300	2014 年	536,297	11,339
10	西南区域	中国铁建·成都西派澜岸	成都市高新区桂溪街道	住宅	在建	100%	95,200	271,300	372,300	44,300	85,300	2018 年	504,937	55,175

3 报告期内房地产销售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房地产板块实现销售金额 366.140 亿元，同比增长 36.2%，销售面积 366.89 万平米。

2015 年分区域销售情况表

序号	地区	可供出售面积 (万平方米)	报告期内已预售面积 (万平方米)	报告期销售金额 (万元)	平均售价 (元/平方米)
1	环渤海区域	863.98	108.25	1,424,133	13,156
2	西南区域	1,130.06	123.90	965,201	7,790
3	长三角区域	688.18	80.49	875,307	10,875
4	珠三角区域	536.84	49.21	363,417	7,385
5	其它区域	28.13	5.04	33,339	6,615
	合计	3,247.19	366.89	3,661,397	9,980

注：可供出售面积为项目总可售面积。

其中，报告期内销售额排名前十的房地产项目销售情况如下：

序号	地区	项目	具体地址	经营 业态	可供出售 面积(平方 米)	已预售面 积(平方 米)	预期完 工日期	本公司 及子公 司权益
1	环渤海区域	中国铁建·北京 通瑞嘉苑	北京市通州区永顺镇 潞苑东路	住宅	382,600	163,700	2016 年	100%
2	西南区域	中国铁建·贵阳 国际城	贵阳市南明区太慈桥 车水路	住宅	1,776,300	268,100	2018 年	100%
3	长三角区域	中国铁建·合肥 国际城	合肥市庐阳区北二环 和桃源路交叉口	住宅	1,377,600	210,300	2017 年	100%
4	环渤海区域	中国铁建·天津 国际城	天津市河北区金钟河 大街	住宅	867,800	94,600	2019 年	100%
5	长三角区域	中国铁建·南京 青秀城	南京市栖霞区迈皋桥 街道万寿村	住宅	330,900	83,600	2018 年	100%
6	西南区域	中国铁建·成都 西派国际	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 道	住宅	243,700	85,400	2016 年	100%
7	环渤海区域	中国铁建·北京 环保嘉苑	北京市海淀区温泉镇 海淀环保科技园二街	住宅	97,600	63,800	2018 年	100%
8	西南区域	中国铁建·武汉 梧桐苑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庙山中路以南， 民族大道以西	住宅	242,100	162,600	2016 年	100%
9	长三角区域	中国铁建·上海 青秀城	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 宝安公路北侧	住宅	225,400	57,400	2017 年	100%
10	环渤海区域	中国铁建·北京 耀中心	北京市石景山区	办公	92,800	44,600	2015 年	100%

注：可供出售面积为项目总可售面积。

4 报告期内房地产出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二、（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中的“公司金融负债情况”。

6 行业发展分析

2016 年，在国家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作用下，经济结构继续优化、动力转换有序推进，经济增速逐步筑底企稳。房地产政策方面，去库存仍是 2016 年房地产工作的重点，不同城市房地产市场发展将更加差异化，一线及部分热点二、三线城市由于自身经济、产业等优势，市场或将保持平稳或温和上涨趋势。部分三、四线城市及其它区域或受制于经济、产业发展、人口吸纳力等因素影响，可能面临较大的库存去化压力。

2016 年，本集团将继续把去化库存和强化销售有机结合，在坚持“审慎、择优”的前提下，进一步拓宽土地获取渠道，提高土地拓展质量；积极推进房地产项目内外部合作，引导系统内开发单位与行业标杆房企开展项目合作，进一步提升业务发展水平；继续强化重点房地产项目管理，以防范房地产业务风险为出发点，进一步加大对全系统房地产业务的管控力度；积极推广商业地产有关研究成果，推动所属各单位在商业地产领域的健康平稳发展，并对新的产品领域进行积极探索。

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原值)为 41.684 亿元，比年初的 35.096 亿元增加 6.588 亿元，增长 18.77%。其中，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106 亿元，本年无变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经重述)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0,204	218,437	108,233	-27,3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52,872	2,861,733	1,508,861	214,730
合计	1,463,076	3,080,170	1,617,094	187,339

① 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价值(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元)
1	股票	HK03969	中国通号	131,950,350	25,000,000	107,864,175	49.38	-23,383,094
2	股票	HK01258	中国有色矿业	64,862,865	36,363,000	51,179,846	23.43	-13,404,245
3	开放式基金	000652	博时裕隆混合	17,369,836	17,369,836	32,846,360	15.04	10,908,257
4	股票	601618	中国中冶	59,265,109	10,600,000	20,780,295	9.51	-2,069,099
5	开放式基金	519606	国泰金鑫	3,908,303	3,908,303	5,350,467	2.45	901,513
6	股票	600028	中国石化	533,250	135,000	416,264	0.19	-343,70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	/	/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
合计				277,889,713	/	218,437,407	100	-27,390,368

注：本公司于 2015 年以自有资金 131,950,350 元申购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H 股 2,500 万股，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核算。

②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千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1328	交通银行	49,892	0.07	0.07	280,314	11,924	-15,3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始股
HK3898	南车时代电气	9,800	0.90	0.90	240,422	3,920	13,0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始股
002159	三特索道	3,000	0.99	0.99	36,758	-	12,7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始股
600885	宏发股份	1,440	0.71	0.71	32,640	328	12,2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始股
600809	山西汾酒	708	0.05	0.05	7,560	-	-1,5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始股
000759	武汉中百	1,058	0.14	0.14	8,250	77	-2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始股
601169	北京银行	2	-	-	1,467	29	1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始股
600322	天房发展	160	0.03	0.03	545	-	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始股
601211	国泰君安	7,604	0.16	0.10	180,746	760	173,1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始股
600061	国投安信	268,452	2.09	1.66	1,593,731	113,846	1,211,4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始股
合计		342,116	/	/	2,382,433	130,884	1,405,658	/	/

注：

- 1、本集团持有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2.09%的股权原始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268,452 千元，于 2015 年 2 月 16 日置换为 A 股上市公司中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中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国投安信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股权溢价为人民币 113,846 千元。本年将其纳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增加人民币 1,211,432 千元。
- 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本集团持股数量不变。本年将其纳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增加人民币 173,142 千元。

③ 持有的信托产品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 权益变动 (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渝信创新优势捌号信托	30,000,000	12.50	30,000,000	-	-	其他流动资产	认购

2015 年年度报告

民安一号信托	50,000,000	10.00	50,000,000	-	-	其他流动资产	认购
无锡北塘凤翔建发应收账款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30,000,000	10.00	30,000,000	1,493,170	-	其他流动资产	认购
臻鑫 26 号信托	20,000,000	2.74	20,000,000	498,822	-	其他流动资产	认购
兴业国际渝乾 3 号单一信托	300,000,000	100	300,000,000	26,40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认购
武汉 CBD 泛海优债 1 号集合资金信托	50,000,000	2.38	50,000,0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认购
方兴 213 号信托	50,000,000	21.74	50,000,000	2,327,5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认购
北大资源贷款项目集合信托	50,000,000	5.00	50,000,000	504,11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认购
建信信托-铁建蓝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2号)	253,000,000	19.60	253,000,0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认购
建信信托-铁建蓝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3号)	34,000,000	15.50	34,000,0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认购
建信信托-铁建蓝海集合基金信托计划(7号)	42,300,000	9.90	42,300,0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认购
合计	909,300,000	/	909,300,000	31,223,602	-	/	/

④ 报告期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股份名称	期初股份数量 (股)	报告期买入股份数量 (股)	使用的资金数量(元)	报告期卖出股份数量 (股)	期末股份数量 (股)	产生的投资收益(元)
中国通号(股票代码 HK03969)	-	25,000,000	131,950,350	-	25,000,000	-23,383,094

注：报告期内，本公司认购了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 H 股（HK03969）25,000,000 股。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本集团无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情况。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 主要子公司

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2015 年主要财务指标			主营业务	行业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25,649,516	5,003,204	1,032,067	建筑施工	建筑业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031,850	41,907,803	9,965,008	1,238,034	建筑施工	建筑业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1,060,677	40,046,716	6,656,575	1,381,863	建筑施工	建筑业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30,195,439	3,764,807	246,857	建筑施工	建筑业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110,000	30,702,268	3,616,671	485,810	建筑施工	建筑业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1,117,210	23,255,945	2,190,606	113,579	建筑施工	建筑业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1,268,300	32,257,500	3,951,732	502,944	建筑施工	建筑业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1,105,470	31,204,220	3,832,511	366,575	建筑施工	建筑业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2,284,322	30,979,146	3,578,021	529,768	建筑施工	建筑业
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5,080,000	32,170,476	5,621,369	488,151	建筑施工	建筑业
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1,130,850	32,129,842	3,120,550	601,256	建筑施工	建筑业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150,000	21,121,315	2,399,679	316,578	建筑施工	建筑业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1,057,000	21,771,445	6,065,475	356,522	建筑施工	建筑业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185,000	17,603,727	980,350	-889,379	建筑施工	建筑业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050,000	15,756,926	2,155,244	361,449	建筑施工	建筑业
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3,650	12,688,463	1,276,439	60,182	建筑施工	建筑业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	42,778,682	5,441,094	663,938	建筑施工	建筑业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710,000	20,233,618	4,131,689	1,134,047	建筑施工	建筑业
中国铁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	89,880,618	17,209,700	2,776,714	房地产开发、经营	房地产业
中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19,751,775	101,952	-2,800,828	物资采购销售	物流贸易业
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47,149,707	14,384,540	808,285	项目投资	投资业
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	72,667,364	7,141,014	581,977	财务代理业务	金融业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13,473,062	2,196,015	166,112	建筑施工	建筑业
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519,884	6,737,674	5,142,105	436,141	工业制造	工业

本报告期，本集团合并经营业绩占比较大的子公司是中国铁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和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营业收入 216.729 亿元，营业利润 36.356 亿元，2015 年实现净利润 27.767 亿元，同比增长 13.45%，占本集团净利润 133.744 亿元的 20.76%。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营业收入 507.930 亿元，营业利润 16.108 亿元，2015 年实现净利润 13.819 亿元，同比增长 43.39%，占本集团净利润 133.744 亿元的 10.33%。中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实现净利润-28.008 亿元，主要是由于物流贸易业务经营规模下降和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2 主要参股公司

本集团无重要的参股企业，具体信息见本报告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五、“10. 对主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本集团无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

三、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中国铁建的公司发展正处于十分重要的战略机遇期。2016 年，从宏观经济形势看，在经济结构不断优化、新增长点不断涌现、质量效益不断提高的经济新常态背景下，国家将继续大力推进新型城镇化、城乡一体化进程，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大力推进“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三大战略，稳步推进国际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和国际产能合作，加快

完善铁路、公路、水利、水运、民航、管道等基础设施网络。从深化改革的大势看，2016 年是国家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在中央着力推进的各项改革中，国资国企改革进入了实质性实施阶段，中央企业兼并重组、改组组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的进程加快。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旗已立，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提升供给体系的质量和效率，已经成为今后稳增长的主攻方向之一。投融资体制改革继续向纵深推进，各地方、各行业推行 PPP 模式如火如荼，基建市场正在经历一场深刻的变革。市场环境和市场体系进一步规范，财税体制改革、金融体制改革、资本市场改革不断加快。这将从体制机制与公司治理结构上激发企业的发展活力。从市场需求与行业状况来分析，2016 年国家加大了对铁路、公路、轨道交通、重大水利、电力、棚户区改造、海绵城市、城市综合地下管廊等基础设施领域的建设、投资力度。国内基建市场需求旺盛，特别是国家启动了铁路、公路、市政、水利、能源等重点基础设施领域投融资机制改革，积极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进一步刺激了基建市场需求。同时，2016 年，国家从组织、体制、机制、商务、外交、金融等方面强力推动“走出去”，铁路等交通基建项目成为“走出去”布局的重点，海外市场空间将进一步扩大，为中国铁建的海外经营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历史机遇。

（二）公司发展战略

本集团的发展战略为：建筑为本、相关多元、一体运营、转型升级，发展成为经济实力国际领先、技术实力国际领先、竞争实力国际领先，具有高价值创造力的跨国建筑产业集团。

建筑为本——工程建筑是本集团的支柱产业和立足之本，也是产业结构调整、业务扩张的前提和基础。未来主要战略重点仍将坚持以工程总承包业务为核心，以“创规模、强效益、树品牌”为发展重任，将传统建筑产业发展为现代建筑产业。

相关多元——充分利用本集团主营业务优势和企业品牌信誉，以工程建筑产业为纽带，以产业结构调整为手段，根据产业发展的周期特点，构建布局合理、功能明确、产业集聚、特点鲜明、分工协作、差异发展、低碳环保的多元化产业发展体系。

一体运营——通过产业链纵向、横向的业务拓展，构建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本运作与相关产业运作一体化、国际与国内一体化的运营模式，加强业务协同机制和管控手段，扩大中国铁建品牌影响力，推进系统集成和优势互补，提升整体运营效率。

转型升级——坚持在发展中转型、在转型中发展的思路，全面推进八大转变，提高十种能力。八大转变：一是从依靠铁路施工建设为主向路内外多领域建设并举转变；二是从依靠工程建筑产业带动增长向依靠多元化产业协同带动发展转变；三是从规模增长目标向以结构质量效益为根本的发展目标转变；四是从以国内市场为主向海内外两个市场均衡发展转变；五是从劳动密集型向

管理技术资本一体化转变；六是从依靠生产要素驱动向依靠科技进步、员工队伍素质提高、创新驱动转变；七是从粗放化、经验化发展向精益化、内涵化、集约化发展转变；八是从同质化、综合化、分散化发展向专业化、差异化、产业集中集聚化发展转变。着力提升十大能力：一是提升战略决策能力；二是提升盈利能力；三是提升市场拓展能力；四是提升资本运营能力；五是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六是提升项目管理能力；七是提升协调发展能力；八是提升内控和风险防范管控能力；九是提升兼并收购能力；十是提升总部的管控、协调、监督、服务能力。

(三) 经营计划

1 报告期，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说明

2015 年，国家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积极实施“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三大战略，稳步推进新型城镇化发展，本集团面对国内外复杂多变的经济环境，紧紧围绕企业既定规划目标，不断完善管理体系，夯实发展基础，改善发展质量，推进结构调整，提升竞争能力，各项业务和职能战略稳中有进、稳中有为、稳中向好，圆满完成新签合同额、利润总额等年度生产经营目标。

2 2016 年度经营计划

本集团，2016 年度预算中：新签合同额 8,527 亿元，营业收入 6,080 亿元，成本费用及税金 5,930 亿元。为实现经营目标，本集团将采用区域经营、品牌经营、信誉经营、协同经营等多种经营模式，努力提升区域经营能力，扩大市场份额；着力强化内部各集团、各板块之间联合协同经营，充分释放集团优势，促进企业快速发展；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努力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和竞争优势；推动转型升级实施结构调整，做强做优非工程承包业务。

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敬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3 维持公司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所需的资金需求

为实现 2016 年度经营目标，满足公司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将主要通过自有资金、增发新股、银行贷款和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发行债券等方式来保证新年度经营的资金需求。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本集团坚持稳健审慎发展的原则，不断健全风险管控措施，强化重大风险管控，落实风险管理主体责任，规范风险管理流程，持续开展内外部风险信息的收集，重视对风险信息的分析，在

全系统组织开展风险评估工作，全面客观的判断企业面临的风险状况。最终认定本集团可能面临的重大风险为安全与质量风险、宏观经济风险、海外风险、项目管理风险、应收账款风险。

1、安全与质量风险

本集团的主业是工程承包，工程点多、面广、线长，受行业性质和施工环境影响，施工中面临滑坡、泥石流、洪水、塌方、瓦斯、涌水等风险因素，使企业的生产安全质量面临一定的风险。本集团重视安全与质量管理工作，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做到提前想到、提前发现、提前消除隐患，大力推行“精品”战略，开展质量专项治理行动，不断提升安全保障能力和产品质量水平。在安全管理方面，强化安全责任落实，加强隧道及地下工程、深基坑高边坡、机械设备、既有线、高空作业、危爆易燃物品等重点环节管控，重视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开展隐患排查治理，注重过程控制，着力强化生命通道、逃生通道“两个通道”建设，全面提升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在质量管理方面，抓住质量控制薄弱点，开展专项整治，逐点突破。全面落实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推行全面质量管理，开展工程创优活动，实施以质量促发展，以质量占市场的发展战略，确保质量管理工作平稳推进和发展。

2、宏观经济风险

当前全球经济总体处于弱复苏阶段，普遍面临较大的结构调整和经济下行压力，经济不确定性风险不断积聚。国内经济进入“新常态”，GDP增速总体持续回落，由高速增长转变为中高速增长，企业债、地方债高企，结构优化再平衡趋势明显。在客观判断外部经济形势同时，本集团积极适应外部形势，加强自身能力建设。积极打造经营能力、创效能力、生产能力、管理能力、创新能力、学习能力“六位一体”的能力体系，提质增效，以进一步增强企业内生动力，去化库存、优化产能、降低成本、弥补短板、扩大优势。加快转型升级，强化统筹协调，进一步统筹国内外两个市场、产业链各环节、系统内各层级、各单位，有效发挥市场规则和契约在协同合作机制构建中的关键作用，发挥企业的整体优势，加快转型发展、升级发展。

3、海外风险

海外市场开拓，伴随着各种风险因素，除与国内市场相同的固有风险外，由于海外业务模式以及所处环境不同，海外风险有着自身的特点。项目所在国政治事件或政府行为以及与其他国家的政治关系可能会导致政治风险；当地社会行为、文化、宗教信仰情况，以及当地社团组织、居民对境外工程承包商的要求与态度等，可能会带来社会人文环境风险；当地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和各项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可能会带来经济、劳务和法律等风险等。本集团高度重视海外风险管理工

作，针对不同区域和国别对项目所在国政治局势、经济发展情况、法律状况及社会环境等影响项目实施的关键外部因素，进行长期跟踪分析，开展全面风险评估，制定风险应急和预警措施。尊重和适应当地规则，充分融入当地环境，开展规模化经营和多元化经营，掌握市场的主动权和话语权，做好项目的过程管控，及时发现风险因素，建立“调查为基础、预防为关键、控制为中心”的项目风险预警机制，全面提升海外项目的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风险能力，实现海外业务的滚动发展。

4、项目管理风险

项目管理风险与本集团所处行业密切相关。本集团的主营业务为工程施工，产品结构复杂、场所不固定、人员流动大，点多面广，很多业务活动发生在野外、高空、水域和地下，作业环境恶劣，受气候、地质条件等自然环境影响较大，存在一定的风险。本集团全面强化项目全过程控制，健全和完善各项管理制度，落实项目管理责任主体，创新项目管理机制，规范现场管理，推行先进的项目管理方法，推广可复制的工法工艺模块，逐步实现项目管理制度化、规范化和标准化。加强项目的过程监督和检查，通过组织工程项目管理综合检查和安全生产大检查等工作，掌握重难点项目在项目管理、安全质量、施工进度及节能环保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及时予以解决，保障工程项目建设进度、质量、安全可控和项目的平稳有序进行。

5、应收账款风险

随着企业规模的增长以及利用商业信用实现的销售额的增加，应收账款的风险随之增加。本集团始终将及时回收应收账款作为一项重要工作，牢固树立“清收清欠就是营销、清收清欠就是创效”的理念，把应收账款清收清欠工作作为保证工程项目利润货币化的主要手段、治理亏损项目的有效抓手、改善本集团资产负债率和经营性现金流的重要途径。本集团不断健全清收清欠制度体系，强化责任分工，突出工作重点，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建立完善相关台账，实现信息及时互通，强化清收清欠工作协同。兼顾政策性和灵活性，创新清收清欠方式，积极尝试包括土地置换、资产抵押质押、帮助引入债权人及金融机构等方式推动清欠目标实现。以刚性考核为保障，充分运用经济手段、行政手段和组织手段，确保应收款项按期回收，推动本集团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披露）

（一）主营业务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公司业务概要”。

(二) 业务审视

有关本集团年内业务的审视、可能面对的风险、对未来业务发展的论述以及与员工、客户及供应商的关系载于本节，并运用财务关键指标对本集团的财务和经营情况进行了分析。有关本年度内对本集团有影响的重大事件详情和本集团的社会责任及环境保护事宜请见本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对本集团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之遵守情况请见本报告第十节“公司治理（企业管治报告）”。

(三) 股息税项

董事会建议，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 13,579,541,5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 0.15 元（含税）2015 年末期股息，总额合计 2,036,931,225.00 元。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本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如获审议通过，公司预期现金股息将于 2016 年 8 月底前派付。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后另行公告有关派发现金股息的暂停办理 H 股股东过户登记手续以及预期派付日的进一步详情。

本公司 2015 年利润分配的资料详列于本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

根据中国有关税收的相关规定，中国境内企业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包括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机构代理人或受托人、或其他组织及团体的名义登记的 H 股股份均被视为由非居民企业股东所持有）派发 2008 年及以后年度股息时，统一按 10% 的税率由该中国境内企业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有关中国税务法律法规的变动，本公司在派发 2010 年及以后年度的股息时，对持有本公司 H 股并列名本公司 H 股股东名册之个人股东已不能免于扣除个人所得税。其居民身份所属国家和/或地区与中国签署税收协定或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 H 股个人股东，从本公司取得的股息所得，一般可按 10% 税率（香港和澳门地区居民适用的税率为 10%）缴纳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为扣缴，无需办理申请事宜。H 股个人股东实际适用股息税率不属于 10% 的，可依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国税发[1993]045 号文件废止后有关个人所得税征管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1]348 号）的有关规定办理缴纳个人所得税事宜。

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规定，对内地个人投资者、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内地企业

投资者不代扣股息红利所得税款，应纳税款由企业自行申报缴纳。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交所上市 A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结算”）不具备向中国结算提供投资者的身份及持股时间等明细数据的条件之前，暂不执行按持股时间实行差别化征税政策，由上市公司按照 10% 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并向其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扣缴申报。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 10% 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应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根据现行香港税务局惯例，在香港无须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缴税。

(四)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资料详列于本报告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五、“39. 股本”。

报告期内，公司或其子公司没有发行可转换或赎回证券，或期权、认股权证及类似权利。

(五) 资本公积、专项储备和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本年内之资本公积、专项储备和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分别载于已经审计财务报表的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本报告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五、“40. 资本公积”、“42. 专项储备”、“43. 盈余公积”。

(六) 物业、厂房及设备

本集团及本公司物业、厂房及设备变动情况详载于本报告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五、“13. 固定资产”。

(七) 可供分配储备

本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储备大约为 84.611 亿元。

(八) 委托存款及逾期定期存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并无在中国境内的金融机构存放委托存款，也没有定期存款已经到期而又未能取回的情况。

(九) 优先认股权

根据公司章程及中国的法律，本公司并无有关优先购股权规定使本公司需按持股比例向现有股东呈请发售新股。

(十) 获准许的弥偿条文

本年度内，并无有关本公司董事的获准许的弥偿条文。

(十一) 管理合约

本年度内，并无有关本公司全部或主要部分业务的管理或行政合约。

(十二) 捐赠

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内慈善及其他捐款总额为 7,211 千元。

(十三) 与员工、客户及供应商的关系

本集团深明员工、客户及供应商是我们持续稳定发展的关键。我们致力与员工紧密联系，与供应商协力同心，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以达致企业可持续发展。

有关本集团员工的详情，详见本报告“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有关本集团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详见本节“二、（一）主营业务分析”中“（4）主要销售客户情况”和“（5）主要供应商情况”。

(十四) 董事在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所占权益

概无本公司董事在与本集团直接或间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持有任何利益。

(十五)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阅财务报表

本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阅。

(十六) 集团未来作重大投资或购入资本资产的计划

目前，本集团无重大投资或购入资本资产的计划。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1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 2015 年 3 月 29-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2014 年度，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12,337,541,500 股）为基数，每 1 股派发现金股利 0.15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1,850,631,225.00 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 2015 年 6 月 2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 2015 年 7 月 8 日，上述现金红利发放完毕。

2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在保持自身持续稳健发展的同时，公司高度重视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4]47号）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完善现金分红政策，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审议程序作了规定，并经2015年2月5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公司独立董事尽责履职，对有关现金分红政策的议案认真审核，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通过多种方式为中小股东提供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充分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为便于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2014年度现金分红具体情况，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以网络方式举行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现金分红问题进行了回答；2015年6月2日，公司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 2015年利润分配预案情况说明

(1) 经董事会审议的2015年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2015年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7,383,375,211.93元，加上本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3,253,696,382.76元，扣除2014年度现金分红1,850,631,225.00元，本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8,786,440,369.69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2015年度，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按以下顺序进行分配：按201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25,369,638.28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本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461,070,731.41元；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13,579,541,500股）为基数，按每1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2,036,931,225.00元。分配后，母公司尚余未分配利润6,424,139,506.41元，转入下一年度。

此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 拟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30%的原因

综合企业所处的行业特点和发展现状，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和战略调整转型期，一方面随着公司营业规模的不断扩大，营运资金需求日益增加；另一方面，为贯彻深化改革、开拓创新的发展思路，公司在工业制造、房地产开发等业务领域投资规模逐年增加，也加大了公司的资金压力。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资本结构、偿债能力和发展规划，制订上述现金分红预案，目的是为了提升

公司发展质量和速度，给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的回报。此利润分配预案满足《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中规定的“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合并报表中实现的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的 15%”的要求，符合公司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也符合广大股东的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3) 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一方面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另一方面用于对勘察设计、工业制造、房地产开发等业务板块的投资。从近年来的情况看，相关业务板块的净资产收益率均高于银行贷款利率，将留存收益用于追加对这些板块的投资以扩大规模、提高产能，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更好的回报投资者。同时，公司资产负债率虽有所下降，但仍处于高位，为优化财务状况，降低经营风险，提高企业信誉和融资能力，需保持净资产的稳步增长。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5 年	-	1.50	-	2,036,931	12,645,478	16.11
2014 年	-	1.50	-	1,850,631	11,343,265	16.31
2013 年	-	1.30	-	1,603,880	10,344,658	15.5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铁建总公司	如因中国铁建存在未披露的土地闲置等违法违规行为，给中国铁建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中铁建总公司将依法向中国铁建和投资者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长期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如因中国铁建存在未披露的土地闲置等违法违规行为，给中国铁建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向中国铁建和投资者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长期	否	是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中铁建总公司	办理土地证，办理房产证，承担办证费用及承担由此而遭受的损失。	长期	否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中铁建总公司	中铁建总公司自2015年7月8日首次增持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视股价变化情况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2%，并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5年7月8日至2016年1月8日	是	是		

注：详情参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com.hk）和本公司网站（www.crcc.cn）上日期分别为2014年3月29日、2014年6月19日、2015年5月13日、2015年7月9日和2016年1月13日的相关公告。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会计估计变更

2014 年，中国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相继下发了《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75 号）和《关于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税收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2014 年第 64 号），完善现行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政策。为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性质、使用情况及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重大改变，在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法规的基础上，本集团于 2015 年 10 月 1 日起对固定资产会计估计做如下变更：

(1) 变更研发类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对研发类固定资产可根据资产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采取加速折旧的方法计提折旧。

(2) 变更大型施工设备折旧政策。对架桥机、盾构机等大型施工设备可根据资产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采用工作量法计提折旧。

(3) 变更部分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将办公用电子产品折旧年限由 5 年改为 3 年；将发电机等生产设备折旧年限由 10 年改为 5 年。

固定资产会计估计变更对本集团 201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为减少 2015 年度利润总额约人民币 152,561 千元，明细如下：

单位：千元

2015 年	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前本年发生额/年末余额	折旧年限及研发	大型施工设备折旧	会计估计变更后本年发生额/年末余额
营业成本	531,642,941	103,391	9,996	531,756,328
销售费用	3,702,644	1,018	-	3,703,662
管理费用	22,797,456	38,156	-	22,835,612

累计折旧	-58,249,036	-125,225	-9,996	-58,384,257
固定资产	101,014,668	-17,340	-	100,997,328

2、无形资产会计估计变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规定，结合公司特许经营权项目的实际情况，本集团于2015年10月1日起特许经营权摊销方法由直线法改为按照车流量法或直线法进行摊销，由特许经营权项目在进入运营期间初始根据与该项目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选择适当的摊销方法。上述无形资产会计估计变更未对本集团2015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有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因此不会对本集团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对2015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已披露如上。

此次会计估计变更已经由公司2016年1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参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和本公司网站（www.crcc.cn）上日期为2016年1月26日的公告。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180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9年

注：

1、根据香港联交所对上市规则的修订以及中国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自2010年12月15日起，于内地注册成立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获准采用内地会计准则编制其财务报表，及经中国财政部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内地会计师事务所获准采用内地审计准则向该等公司提供相关服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作为一家中国财政部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内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鉴于此，从2011年财政年度开始，本公司每年只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不分境内外）。

2、经2016年3月29-3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拟向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2015年财务报表审计及相关服务费用3,180万元（含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费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60
财务顾问	无	
保荐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	10,929.6

注：

- 1、经 2016 年 3 月 29-3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拟向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及相关服务费用为 260 万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2、报告期内，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聘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人、主承销商，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席主承销商，本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支付保荐承销费用 10,929.6 万元。

除以上披露之外，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本公司提供的其他非审计服务项目包括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的核查服务、验资服务及其他服务，本公司就接受以上非审计服务向其支付的酬金共计人民币 59.5 万元。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聘任审计机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2007 年至 2010 年，本公司连续 4 年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境内审计机构、聘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境外审计机构，经 2011 年 5 月 31 日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 201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并不再续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 201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2012 年 8 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改制更名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9 年。

2015 年 6 月 2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1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及支付 2014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经 2016 年 3 月 29-3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拟向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 2015 年财务报表审计及相关服务费用 3,180 万元（含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费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 聘任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情况

2015 年 6 月 2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支付 201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及聘请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中介机构。经 2016 年 3 月 29-3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拟向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及相关服务费用为 260 万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交易、重大关联交易及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关连/关联交易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具备重大影响。

(一) 非豁免关联交易（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披露）

1 非豁免持续性关联交易

(1) 本公司与中铁建总公司于服务提供框架协议项下进行之持续关联交易

于本公司的重组上市过程中，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连人士中铁建总公司保留了若干辅助业务。该等辅助业务在本公司H股于香港联交所上市后继续向本公司及/或其子公司提供辅助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为规范本集团与中铁建总公司之间的持续关联交易，本公司与中铁建总公司于2007年11月5日订立服务互供框架协议（后经日期为2008年1月29日的一项补充协议补充），并为其项下的持续关联交易设定相关的年度上限。

因上述服务互供框架协议（以及其补充协议）于2010年10月31日届满，而本公司于2007年签订上述框架协议时就其项下有关持续关连交易所厘定的年度上限于2009年12月31日即已到期，为便于监管该等持续关联交易，本公司于2009年12月28日与中铁建总公司以相同条款及条件续订该框架协议，有效期均为自2010年1月1日起至2012年12月31日止（于续订之上述框架协议生效之日，原服务互供框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同时终止），并为其项下的持续关联交易设定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的年度上限。

鉴于本公司与中铁建总公司于2009年12月28日所签订的服务互供框架协议及就该协议项下有关持续关连交易所厘定的年度上限均于2012年12月31日到期，为便于监管本集团向中铁建总公司及/或其联系人采购相关服务的持续关联交易，于2012年12月28日，本公司与中铁建总公司订立服务提供框架协议，有效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并为其项下的持续关联交易设定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的年度上限。

于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与中铁建总公司及/或其联系人于上述服务提供框架协议项下所进行的有关非豁免持续关联交易之批准年度上限及实际交易发生额载列如下：

单位：千元

交易性质	2015 年年度上限	本集团 2015 年度合并交易发生额
支出		
本集团于服务提供框架协议下就中铁建总公司及/或其联系人提供的服务所产生的支出	600,000	474,530

(2) 本公司与中铁建总公司于房屋租赁框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项下进行之持续关连交易

本公司与中铁建总公司曾于 2007 年 11 月 5 日订立一项房屋租赁框架协议，有效期限自 2007 年 11 月 5 日起计十年。该房屋租赁框架协议的主要条款为中铁建总公司及／或其关联人／联系人同意按照房屋租赁框架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将其合法拥有的部分房屋（以下简称“租赁房屋”）租赁予本公司及／或其附属公司；本公司及／或其附属公司愿意依照房屋租赁框架协议的规定，向其支付相应之对价以承租租赁房屋。

为便于监管本集团不时向中铁建总公司及／或其关联人／联系人租赁房屋的持续关连交易，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与中铁建总公司订立一项上述房屋租赁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将房屋租赁框架协议的第 2.2 条修改如下：租赁房屋包括中铁建总公司及／或其关联人／联系人已在本公司注册成立时租赁给本公司及／或其附属公司的房屋和其后续新建的部分房屋，且中铁建总公司及／或其关联人／联系人确认租赁房屋在移交时处于满足本公司及／或其附属公司需求的良好状态。除上述修改的条款外，双方将继续遵守于 2007 年 11 月 5 日订立的房屋租赁框架协议其他未修改条款。

另外，本公司与中铁建总公司曾于 2007 年 11 月 5 日订立一项土地使用权租赁框架协议，有效期限自 2007 年 11 月 5 日起计二十年。该土地使用权租赁框架协议的主要条款为中铁建总公司及／或其关联人／联系人同意按照该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将其合法拥有的土地使用权租赁予本公司及／或其附属公司；本公司及／或其附属公司愿意依照土地使用权租赁框架协议的规定，向其支付相应之对价。

本公司已就上述房屋租赁框架协议（经日期为 2012 年 12 月 28 日的一项补充协议补充）及土地使用权租赁框架协议下本公司租赁中铁建总公司及／或其联系人房屋及土地使用权的交易设定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的年度上限。

于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上述房屋租赁框架协议（经日期为 2012 年 12 月 28 日的一项补充协议补充）及土地使用权租赁框架协议项下有关非豁免持续关连交易之批准年度上限及实际交易发生额载列如下：

单位：千元

交易性质	2015 年年度上限	本集团 2015 年度合并交易发生额
支出		
本集团于房屋租赁框架协议（经日期为 2012 年 12 月 28 日的一项补充协议补充）和土地使用权租赁框架协议下租赁中铁建总公司及／或其联系人房屋及土地使用权所产生的支出	300,000	96,388

上述第 1、2 段中所述持续关连交易的建议年度上限乃参考过往交易量以估计交易涉及的金额而厘定。有关上述持续关连交易的详细资料，请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2 年 12 月 29 日的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审阅上述第 1、2 段中所述非豁免持续性关连交易并确认：

- (i) 上述关连交易由本集团在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
- (ii) 上述关连交易的条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 (iii) 上述关连交易以一般商务条款进行，或如果可供比较则以不逊于提供或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款进行；及
- (iv) 上述关连交易乃根据该等交易的相关协议条款进行。

本公司的审计师已就上述第 1、2 段中所述非豁免持续性关连交易向本公司董事会提供信函说明：

- (i) 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审计师相信已披露的持续性关连交易未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 (ii) 涉及由本集团提供的商品和服务的持续性关连交易，审计师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其相信该等交易未在所有重大方面与公司的定价政策保持一致；
- (iii) 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审计师相信这些交易未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相关协议的条款而进行；及
- (iv) 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审计师相信已披露的持续性关连交易超过了公司日期为 2012 年 12 月 29 日的持续关连交易公告中所载的该等持续性关连交易的 2015 年年度上限。

另外，本报告所附财务报表附注十、“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中的若干关联方交易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亦构成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项下定义的持续关连交易。该等关联方交易已符合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披露规定。

2 非豁免一次性关连交易

收购中铁建总公司持有的重庆铁发遂渝 80%的股权

2015 年 2 月 11 日及 2015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中铁建总公司分别订立股权转让协议及有关补充协议，以收购中铁建总公司持有的重庆铁发遂渝 80%的股权。该交易构成联交所

上市规则第 14A 章项下的关联交易，所有适用的百分比率高于 0.1%，但低于 5%，故须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项下有关申报及公告规定，但获豁免遵守有关独立股东批准规定。

有关该交易的详情及进展，请参阅本节“十二、（四）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二）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按照上交所上市规则要求披露）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201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公司关联交易涉及的关联人主要为控股股东中铁建总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3-2015 年持续关联交易上限和相关框架协议续签的议案》，同意与中铁建总公司订立《服务提供框架协议》及《〈房屋租赁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并对该协议项下 2013-2015 年各年度交易金额上限作出了设定。在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前，该议案已经取得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认可；在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亦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认为：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各项交易定价方法客观公允；交易程序安排符合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公平合理。各项交易有利于股份公司发展，且不存在损害股份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p>	<p>披露详情参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和本公司网站（www.crcc.cn）上日期为 2012 年 12 月 29 日的相关公告。</p>
<p>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定 2016-2018 年持续关联交易上限和续签〈服务提供框架协议〉的议案》，同意与中铁建总公司续签《服务提供框架协议》及确定相关关联交易上限。根据本公司与中铁建总公司签订的《服务提供框架协议》，拟定 2016-2018 年的年交易金额均不超过 60,000 万元人民币；根据《房屋租赁框架协议》（包括一项补充协议）及《土地使用权租赁框架协议》，考虑到 2007 年签订的《房屋租赁框架协议》有效期 10 年，将于 2017 年到期，本次仅拟定 2016-2017 年本公司就租赁中铁建总公司所有房屋和土地产生的支出的年交易金额上限均为 30,000 万元人民币。在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前，该议案已经取得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认可；在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亦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认为：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各项交易定价方法客观公允；交易程序安排符合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公平合理。各项交易有利于股份公司发展，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p>	<p>披露详情参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和本公司网站（www.crcc.cn）上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29 日的相关公告。</p>

本集团 2015 年度内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主要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陕西铁道工程勘察有限公司等 11 家单位	接受劳务支出	勘察设计咨询	协议定价	-	474,530	0.09%	现款	-	-
控股股东、锦鲤资产管理中心	房屋租赁支出	房屋租赁	协议定价	-	96,388	0.02%	现款	-	-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遵守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的情况

中铁建总公司声明其于 2015 年度并无违反其于 2007 年 11 月 5 日与本公司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的承诺。

(四)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2015 年 2 月 11 日，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中铁建总公司签署《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该协议约定本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控股股东持有的重庆铁发遂渝 80% 的股权，收购的价格以经双方认可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事务所审计、评估的净资产值为基准。2015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与控股股东签署了《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对转让价格进行确认。本次标的股权转让的价格为净资产值人民币 387,278.28 万元的 80%，即人民币 309,822.62 万元。通过收购重庆铁发遂渝 80% 股权，将优质优良资产注入到本公司，将优化本公司资源分配，既可以做大做强本公司的营运板块业务，

又可以提高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提升本公司的整体竞争能力，符合本公司的发展战略。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该交易乃按一般商务条款进行，交易条款属公平合理，并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相关议案经 2015 年 2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15 年 3 月 29-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孟凤朝先生、齐晓飞先生、张宗言先生回避表决。详情参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和本公司网站（www.crccl.com.cn）上日期分别为 2015 年 2 月 12 日和 2015 年 3 月 31 日的相关公告。

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重庆铁发遂渝完成了股东核准变更登记手续。于 2015 年 6 月 2 日，本公司按照股权转让协议支付了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3,098,226 千元。至此，本公司完成对重庆铁发遂渝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确定为 2015 年 6 月 2 日。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五)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201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公司关联交易涉及的关联人为控股股东中铁建总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单位：千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中铁建总公司 ^{注1}	控股股东	-	-	-	828,010	148,179	976,189
中铁建总公司 ^{注2}	控股股东	12,741	-8,964	3,777	-	-	-
中铁建总公司 ^{注3}	控股股东	-	-	-	579,415	4,335,051	4,914,466
锦鲤资产管理中心 ^{注3}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	-	-	173,815	-47,187	126,628
锦鲤资产管理中心 ^{注4}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	-	-	300	2,666	2,966
西安天创房地产有限公司 ^{注2}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584	-584	0	-	-	-
北京通达京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注3}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	-	-	52,235	19,840	72,075
铁道建筑技术杂志社 ^{注3}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	-	-	2,199	1,874	4,073
合计		13,325	-9,548	3,777	1,635,974	4,460,423	6,096,397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千元）		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公司与关联方形成的债权债务往来为经营性的债权债务往来。					
关联债权债务清偿情况		均按正常进度清算。					

与关联债权债务有关的承诺	无。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重大影响。

注 1、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主要为财政部对控股股东的拨款。根据财政部《加强企业财务信息管理暂行规定》要求，控股股东将款项以委托贷款形式借给本公司。

注 2、该款项为本公司和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以前年度发生的非豁免持续性关联交易而产生。

注 3、该款项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在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

注 4、锦鲤资产管理中心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期末余额 2,966 千元，是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向前者租赁房屋尚未支付的租金，详情见本节“（一）非豁免关连交易”中“1、（2）本公司与中铁建总公司于房屋租赁框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项下进行之持续关连交易”。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报告期内，本集团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本公司	公司本部	四川纳叙铁路有限公司	67,200	2006年12月28日	2006年12月28日	2026年12月28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否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四川纳叙铁路有限公司	50,400	2008年4月16日	2008年4月16日	2028年4月16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否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中铁建铜冠投资有限公司	280,524	2015年5月20日	2015年5月20日	2023年11月20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否	是	联营公司
本公司	公司本部	中铁建铜冠投资有限公司	389,616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	2023年12月30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否	是	联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14,014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787,74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234,16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4,136,58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4,924,32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2.6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2,980,84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2,980,842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无						

公司担保的决策程序：**(1) 对全资子公司担保的决策程序**

经 2015 年 6 月 2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核定公司 2015 年内部担保额度为 500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严格按照担保额度办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余额合计 181.423 亿元，未超出核定担保额度。

(2) 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共计 7.877 亿元。主要包括以下两项：

① 2006 年，中铁建总公司按 16.8% 出资比例，为参股公司四川纳叙铁路有限公司 4 亿元借款提供 0.672 亿元担保，因公司改制于 2007 年 12 月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签订了三方协议，将合同主体变更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2008 年 10 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纳叙公司借款担保的议案，同意按 16.8% 出资比例，为参股公司四川纳叙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 亿元借款提供 0.504 亿元的担保。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1.176 亿元。

② 2012 年 8 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厄瓜多尔米拉多铜矿投资开发建设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中铁建铜冠投资有限公司申请借款按照股权比例提供担保。2014 年 4 月 2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中铁建铜冠投资有限公司向进出口行借款提供担保议案，同意按照股权比例提供担保。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1.032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 6.701 亿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1 境内经营合同**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签约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公司签约主体	履行期限
2015年6月19日	南宁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 施工总承包01标	57.460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建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1365天
2015年7月13日	新建南昌至赣州铁路客运专线 站前工程CGZQ-12标	39.274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53.5个月
2015年7月28日	新建蒙西至华中地区铁路煤运 通道	266.526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中国铁建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47个月
2015年10月18日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0号线工程 主体工程1012标段	39.380	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建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1585日历天
2015年10月20日	新建北京至沈阳铁路客运专线 北京段站前工程9标	30.005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45月
2015年11月16日	青岛市地铁1号线工程土建施工 二标段	50.694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以及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	1339日历天
2015年12月26日	广州珠三角新白广城际轨道交通 项目	62.800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1208日历天
2015年12月30日	新建梅州至潮汕铁路站前工程	30.262	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1460日历天

2 境外经营合同

单位：万元 币种：美元

签约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公司签约主体	履行期限
2015 年 1 月 18 日	吉布提机场项目 (Al Haj Hassan Gouled Aptidon International Airport) EPC 合同	59,900	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待定
2015 年 1 月 30 日	沙特内政部安全总部发展项目第五期工程第三包剩余 36 个地块的合同	62,100	中国铁建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36 个月
2015 年 4 月 12 日	埃及国家铁路网轨道更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60,000	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待定
2015 年 4 月 27 日	2015 英雄住房工程项目商务合同	192,900	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待定
2015 年 4 月 27 日	尼日利亚奥贡州城际铁路项目合同	350,600	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待定
2015 年 12 月 8 日	巴基斯坦卡拉奇-拉合尔高速公路III标段 (拉合尔-阿卜杜哈基姆) 的设计、采购、施工 (EPC) 总承包项目	146,109	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以及查希尔汗和兄弟工程建筑公司 (Zahir Khan & Brothers Engineers & Constructors, 简称 ZKB) 组成的联合体	30 个月
2015 年 12 月 22 日	达喀尔至巴马科铁路修复改造项目 (塞内加尔段)	125,697	中国铁建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待定
2015 年 12 月 25 日	达喀尔至巴马科铁路修复改造项目 (马里段) 框架协议	146,881	中国铁建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待定
2015 年 12 月 26 日	印尼卡扬一级水电站项目 EPC 合同	170,800	中国铁建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待定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为改善公司资本结构，进一步优化财务状况，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5 日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1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有关议案。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详情载于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刊发的日期为 2015 年 1 月 20 日的通函，其中载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的建议用途包括本公司的项目投资、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5 年 6 月 2 日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控股股东中铁建总公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及承诺的议案。2015 年 6 月 10 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会议审核通过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2015 年 6 月 2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批复核准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409,361,702 股 A 股股票。2015 年 7 月 7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完成簿记，发行价格最终确定为 8.00 元/股，发行股票数量为 1,242,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9,936,000 千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 113,057 千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9,822,943 千元，其中新增股本 1,242,000 千元，新增资本公积 8,580,943 千元。该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相关事宜。2015 年 7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11.66 亿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拟置换自筹资金期间自 2014 年 12 月 17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审议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期满前足额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述通函所载的建议用途。

详情参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和本公司网站（www.crcc.cn）上日期分别为 2015 年 2 月 6 日、2015 年 5 月 13 日、2015 年 6 月 3 日、2015 年 6 月 11 日、2015 年 6 月 25 日、2015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7 月 18 日、2015 年 7 月 30 日的公告。

(二) 所属企业境外上市及业务发展情况

1 关于公司所属子公司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境外上市事项

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5 日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昆明中铁大型养路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中铁”）境外上市的有关议案；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 日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5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15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关于就公司分拆昆明中铁大型养路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赴香港联交所上市向本公司 H 股股东提供保证配额的议案》获得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15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但未获 2015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将不会就昆明中铁的分拆上市向本公司任何股东（包括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提供保证配额。2015 年 5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昆明中铁以 2015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改制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后的名称为“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6 月 24 日，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建装备”）召开创立大会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15 年 10 月 12 日，公司披露铁建装备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76 号）事项，该批复核准铁建装备发行不超过 611,790,092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全部为普通股。2015 年 12 月 17 日，公司披露《关于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完成的公告》，铁建装备向香港联交所提交发行上市申请并获得批准，其股票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交易，股票代码为 1786，股票简称为“铁建装备”。铁建装备本次共发行 531,900,000 股 H 股，发行价为每股 5.25 港元。发行完成后铁建装备总股本为 1,519,884,000 股，本公司直接持有铁建装备 968,224,320 股股份，占其发行完成后总股本约 63.70%；本公司直接和间接共计持有铁建装备 987,984,000 股股份，占其已发行总股本约 65.00%。

详情参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和本公司网站（www.crcc.cn）上日期分别为 2015 年 2 月 6 日、2015 年 5 月 8 日、2015 年 6 月 3 日、2015 年 6 月 25 日、2015 年 8 月 7 日、2015 年 10 月 12 日及 2015 年 12 月 17 日的公告。

2 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发展情况

铁建装备由原昆明中铁改制成立，是本集团下属铁路大型养路机械装备制造公司，始建于 1954 年。该公司一直致力于铁路养路机械化事业的发展，国内市场占有率超过 80%，是中国产销量最大的铁路大型养路机械制造和修理基地。

2015 年，面对中国铁路改革持续深入，市场环境复杂多变等形势，该公司围绕技术自主化、经营国际化、产业多元化战略，顺势而为，外抓市场，内抓管理，实现稳中有进、稳中有升。2015 年，该公司在技术创新、市场开拓取得了实质性突破：在技术创新方面，获评 2015 年度“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成功取得 HFX 接触网放线车型号合格证和制造许可证、CQS-550 道岔清筛机型号合格证、JDZ-160 接触网检修作业车进口许可证；在海外市场拓展方面，该公司向哈萨克斯坦交付了三台以自主技术开发的稳定车，首次实现产品直接出口海外，同时完成了在香港首个铁路养护服务项目；在城市轨道交通市场拓展方面，该公司成功获得上海地铁公司、北京地铁公司以及昆明地铁公司钢轨铣磨车的采购订单；在铁路供电市场拓展方面，该公司通过竞标，再次成功获得中国铁路总公司 22 台接触网多功能检修作业车订单。

(三)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中铁建总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8 日至 2016 年 1 月 8 日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 1,150,000 股，买入均价为 15.867 元，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932%。本次增持前，中铁建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7,566,245,5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61.33%。本次增持后，中铁建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7,567,395,5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61.34%。详情参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和本公司网站（www.crcc.cn）上，日期分别为 2015 年 7 月 9 日和 2016 年 1 月 13 日的相关公告。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中国铁建 2015 年社会责任报告》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和本公司网站（www.crcc.cn）。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及所属各集团公司（公司）均不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企业。

2015 年公司在建 4,000 多个大中型工程项目，在生产经营管理和工程项目施工中，坚决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政府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制度。积极采取措施，严格控制施工现场扬尘污染、噪声污染、水污染、光污染、土壤污染、放射性物质污染及其他污染对生态环境的破坏；固体废物及建筑垃圾处理等符合国家标准和工程所在地政府环保管理规定；各项目工点自觉保护野生

动植物和生态植被。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期后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6年1月29日，本公司发售于2021年到期之500,000,000美元零息可转换债券（以下简称“债券”），债券已于2016年2月1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次发售所得款项净额约美元496,000千元将用作境内外项目投资、并购、增资和补充境内外施工项目营运资金、补充本公司营运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二) 关于公司发行H股零息可转股债券事项

公司于2015年6月2日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予董事会发行公司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于2015年10月29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增加境内外债券发行额度的议案。2016年1月19日，公司披露《建议发行于2021年到期之500,000,000美元零息可转股债券公告》。2016年1月28日，公司披露《关于发行2021年到期之500,000,000美元零息可换股债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告》。该债券已于2016年2月1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

以上详情参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和本公司网站（www.crcc.cn）上日期分别为2015年6月3日、2015年10月29日、2015年10月30日、2016年1月19日及2016年1月28日的公告。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1,242,000,000	-	-	-	1,242,000,000	1,242,000,000	9.15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184,500,000	-	-	-	184,500,000	184,500,000	1.36
3、其他内资持股	-	-	1,057,500,000	-	-	-	1,057,500,000	1,057,500,000	7.7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1,057,500,000	-	-	-	1,057,500,000	1,057,500,000	7.79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337,541,500	100	-	-	-	-	-	12,337,541,500	90.85
1、人民币普通股	10,261,245,500	83.17	-	-	-	-	-	10,261,245,500	75.5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076,296,000	16.83	-	-	-	-	-	2,076,296,000	15.29
4、其他	-	-	-	-	-	-	-	-	-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2,337,541,500	100	1,242,000,000	-	-	-	1,242,000,000	13,579,541,500	100

2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非公开发行 1,242,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限售期为 12 个月。

3 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2015 年 7 月 16 日，公司向十个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 1,242,000,0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12,337,541,500 股增加至 13,579,541,500 股。非公开发行变动和转股的实施致使公司 2015 年度的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被摊薄，如按照股本变动前总股本 12,337,541,500 股摊薄计算，2015 年度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1.02 元、8.25 元（不考虑增发对净资产的影响）；如按照股本变动后的新股本 13,579,541,500 股摊薄计算，2015 年度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93 元、8.22 元。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267,500,000	267,500,00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7月18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163,750,000	163,750,00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7月18日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126,250,000	126,250,00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7月18日
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0	0	125,000,000	125,000,00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7月18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125,000,000	125,000,00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7月18日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0	0	125,000,000	125,000,00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7月18日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0	0	125,000,000	125,000,00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7月18日
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0	125,000,000	125,000,00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7月18日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	0	0	29,750,000	29,750,00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7月18日
中国人寿股份有限	0	0	29,750,000	29,750,00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7月18日
合计	0	0	1,242,000,000	1,242,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股	2015年7月16日	8.00元/股	1,242,000,000	2016年7月18日	1,242,000,00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1,242,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已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投资者认购的股票

限售期为 12 个月，自其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可在上海交易所上市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由 12,337,541,500 股增加到 13,579,541,500 股，新增 1,242,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人民币普通股比例由 83.17% 变为 84.71%，境外上市外资股比例由 16.83% 变更为 15.29%。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利于提升公司资本规模和资金实力，优化财务结构，增强公司综合抗风险能力，促进整体财务状况的提升。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计划用于项目建设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利于公司抓住市场机遇、提高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巩固行业龙头地位，从而提升盈利水平，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本结构和公众持股量

1 股本结构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	性质	股份数目（股）	占已发行股本之概约百分比(%)
中铁建总公司	A股	7,567,395,500	55.73
A股公众股东	A股	3,935,850,000	28.98
H股公众股东	H股 ^注	2,076,296,000	15.29
总计		13,579,541,500	100.00

注：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所持 H 股。

2 公众持股量

截至本年报刊发前之最后可行日期，根据已公开资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悉，本公司公众持股量共 60.12146 亿股，占公司已发行股本的 44.27%。其中 H 股公众持股量为 20.76296 亿股，占公司已发行股本的 15.29%；A 股公众持股量为 39.3585 亿股，占公司已发行股本的 28.98%。本公司的股本结构中维持足够的公众持股量并符合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规定。

(二) 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东总数为 351,949 户，其中 A 股股东 333,623 户，H 股股东 18,326 户。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345,544 户，其中 A 股股东 327,234 户，H 股股东 18,310 户。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1,94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45,54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三)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	1,150,000	7,567,395,500	55.73	0	无	0	国家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720,000	2,059,756,881	15.17	0	未知		境外法 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	331,339,119	331,339,119	2.44	0	无	0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141,519,100	141,519,100	1.04	0	无	0	未知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自有资金	125,000,000	125,000,000	0.92	125,000,000	无	0	其他
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 基金有限公司	125,000,000	125,000,000	0.92	125,000,000	质 押	125,000,000	其他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万能保险产 品	125,000,000	125,000,000	0.92	125,000,000	无	0	其他
申万菱信基金—光大 银行—申万菱信资产 —华宝瑞森林定增 1 号	125,000,000	125,000,000	0.92	125,000,000	无	0	其他
长安基金—民生银行 —长安定增 1 号资产 管理计划	97,488,750	97,488,750	0.72	97,488,750	无	0	其他
光大保德信—宁波银 行—上海城投控股股 份有限公司	62,500,000	62,500,000	0.46	62,500,00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	7,567,395,500	人民币普通股	7,567,395,5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2,059,756,881	境外上市外资股	2,059,756,881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31,339,119	人民币普通股	331,339,11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1,51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519,1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8,641,2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41,2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8,641,2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41,2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8,641,2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41,2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8,641,2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41,2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8,641,2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41,2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8,641,2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41,2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8,641,2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41,2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8,641,2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41,2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8,641,2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41,2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8,641,2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41,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为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报告期末，HKSCC Nominees Limited 持有公司 2,059,756,881 股，股份的质押冻结情况不详。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25,000,000	2016年7月18日	125,000,000	12个月

2	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25,000,000	2016年7月18日	125,000,000	12个月
3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125,000,000	2016年7月18日	125,000,000	12个月
4	申万菱信基金—光大银行—申万菱信资产—华宝瑞森林定增1号	125,000,000	2016年7月18日	125,000,000	12个月
5	长安基金—民生银行—长安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97,488,750	2016年7月18日	97,488,750	12个月
6	光大保德信—宁波银行—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2,500,000	2016年7月18日	62,500,000	12个月
7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42,500,000	2016年7月18日	42,500,000	12个月
8	全国社保基金—零三组合	38,750,000	2016年7月18日	38,750,000	12个月
9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29,750,000	2016年7月18日	29,750,000	12个月
1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29,750,000	2016年7月18日	29,750,000	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无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无
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无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无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无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无
申万菱信基金—光大银行—申万菱信资产—华宝瑞森林定增1号	无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无
长安基金—民生银行—长安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无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无
光大保德信—宁波银行—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无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无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2015年7月16日公司完成A股非公开发行，限售期12个月，无约定持股期限。	

(五) 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披露的主要股东持有公司股权和淡仓情况

据本公司董事所知，截至2015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以外，如下人士在本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336条所规定须登记于该条所指登记册的权益及淡仓：

单位：股

主要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身份	持有股份数目 ^{注1}	占有已发行类别股本之百分比	占已发行股本总数之百分比
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	A股	实益拥有人	7,567,395,500	65.78%	55.7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H股	实益拥有人	188,754,500 (L)	9.09%	1.39%
JPMorgan Chase & Co. ^{注2}	H股	实益拥有人, 投资经理, 保管人-法团/核准借出代理人	147,607,390 (L)	7.11%	1.09%
		实益拥有人	10,627,740 (S)	0.51%	0.08%
		保管人-法团/核准借出代理人	66,883,232 (P)	3.22%	0.49%
BlackRock, Inc. ^{注3}	H股	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124,913,538 (L)	6.02%	0.92%

注1、L-好仓，S-淡仓，P-可供借出的股份。

注2、2015年12月31日，JPMorgan Chase & Co.（包括通过其控制的若干法团）持有本公司共147,607,390股H股的好仓及10,627,740股H股的淡仓。

注3、于2015年12月31日，BlackRock, Inc. 通过其控制的若干法团持有本公司共124,913,538股H股的好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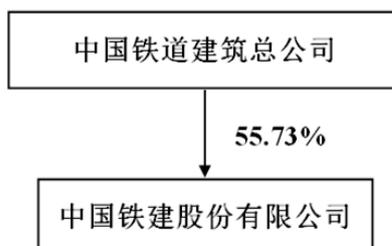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孟凤朝
成立日期	1990年8月28日
主要经营业务	国有资产监管；总公司未上市资产管理、经营、处置；特许经营投资项目的建设、运营管理；《中国铁道建筑报》出版发行。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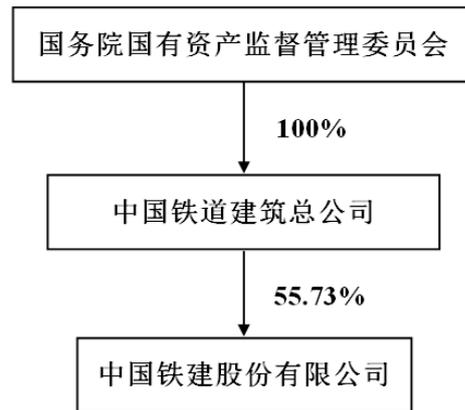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实际控制人名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报告期内，无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报告期末，除 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外，本公司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仅为中铁建总公司。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回购、出售或赎回公司股份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任何子公司没有回购、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任何股份的行为。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其中: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基本薪酬(万元)	预发的2015年度绩效薪酬(万元)	2014年度绩效薪酬(万元)	兑现2014年度经济效益突出贡献奖(万元)	福利性收入(公司为个人缴存的补充养老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万元)	
孟凤朝	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书记	男	57	2010年12月28日(董事长、执行董事)、2010年12月(党委书记)	2017年10月27日(董事长、执行董事)、2015年2月(党委书记)	-	-	-	-	116.1519	16.0000	16.0000	71.3000	8.6687	4.1832	否
	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副书记			2010年12月28日(董事长、执行董事)、2015年2月(党委副书记)	2017年10月27日(董事长、执行董事)	-	-	-	-	107.7550	15.8000	15.8000	64.1700	7.8018	4.1832	否
齐晓飞	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58	2015年2月5日(副董事长、执行董事)、2015年2月(党委书记)	2017年10月27日(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	-	-	-	103.4670	13.8000	13.8000	64.1700	7.8018	3.8952	否
庄尚标	执行董事、副总裁	男	53	2014年10月28日(执行董事)、2007年11月5日(副总裁)	2017年10月27日(执行董事)、2015年12月4日(副总裁)	-	-	-	-	0	-	-	-	-	-	否
	执行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			2014年10月28日(执行董事)、2015年12月4日(总裁、党委副书记)	2017年10月27日(执行董事)、2017年10月28日(总裁)	-	-	-	-	19.7996	19.7996	-	-	-	-	否
葛付兴	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14年10月28日	2017年10月27日	-	-	-	-	0	-	-	-	-	-	否
王化成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14年10月28日	2017年10月27日	-	-	-	-	19.7996	19.7996	-	-	-	-	否

2015 年年度报告

辛定华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14年10月28日	2017年10月27日	-	-	-	-	18.1004	18.1004	-	-	-	-	否
承文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3	2014年10月28日	2017年10月27日	-	-	-	-	18.9996	18.9996	-	-	-	-	否
路小蕾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61	2014年10月28日	2017年10月27日	-	-	-	-	16.6004	16.6004	-	-	-	-	否
黄少军	监事会主席	男	59	2014年10月28日	2017年10月27日	-	-	-	-	72.4126	12.8000	12.8000	39.5592	3.0702	4.1832	否
李学甫	监事、副总经济师	男	50	2014年10月28日	2017年10月27日	-	-	-	-	52.2797	26.3880	-	22.0925	-	3.7992	否
张良才	职工监事	男	57	2011年5月31日	2017年10月27日	-	-	-	-	54.2412	26.6280	-	23.4300	-	4.1832	否
夏国斌	副总裁	男	57	2007年11月5日	2017年10月28日	-	-	-	-	99.7950	13.6000	13.6000	60.6100	7.8018	4.1832	否
刘汝臣	副总裁	男	52	2009年4月16日	2017年10月28日	-	-	-	-	99.6030	13.6000	13.6000	60.6100	7.8018	3.9912	否
王秀明	总会计师	男	53	2014年4月29日	2017年10月28日	-	-	-	-	88.0007	13.6000	13.6000	50.5000	6.5015	3.7992	否
余兴喜	董事会秘书	男	57	2010年10月12日	2017年10月28日	-	-	-	-	97.7616	12.8000	12.8000	60.6100	7.3684	4.1832	否
张宗言	执行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	男	52	2013年6月6日(执行董事)、2013年3月28日(总裁)	2015年7月6日	-	-	-	-	97.8917	8.0000	8.0000	71.3000	8.6687	1.9230	否
彭树贵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61	2011年5月31日	2015年1月19日	-	-	-	-	76.2213	3.4000	3.4000	60.6100	7.8018	1.0095	否
合计	/	/	/	/	/	-	-	-	/	1,139.0807	249.9160	123.4000	648.9617	73.2865	43.5165	/

注：

1、报告期各项报酬均为所得税前和扣交“五险一金”前的报酬。

2、上述2014年度绩效薪酬中包含三年任期届满经考核方可支付的30%部分，目前该30%的绩效薪酬尚未支付给个人。

3、报告期内，张宗言先生因工作变动于2015年7月6日辞职，其报酬总额为报告期领取的基本薪酬、预发的当年绩效薪酬、报告期内领取的2014年度绩效薪酬、兑现2014年度经济效益突出贡献奖、福利性收入(公司为个人缴存的补充养老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4、彭树贵先生因年龄原因退休，其报酬总额为报告期领取的基本薪酬、预发的当年绩效薪酬、报告期内领取的2014年度绩效薪酬、兑现2014年度经济效益突出贡献奖、福利性收入(公司为个人缴存的补充养老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孟凤朝	自 2010 年 5 月起任中铁建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自 2010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书记，2011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书记。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2 月担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书记，2015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副书记，中铁建总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齐晓飞	2011 年 4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中铁建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1 年 5 月至 2014 年 10 月任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铁建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4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铁建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4 年 12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中铁建总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2015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党委书记、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副董事长，中铁建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庄尚标	2008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总会计师兼总法律顾问，2014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兼总法律顾问。2014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副总裁兼总法律顾问。2015 年 12 月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中铁建总公司董事、党委书记。
葛付兴	2009 年 1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国务院办公厅人事司司长。2013 年 8 月起任中央企业专职外部董事。2014 年 2 月起任中国轻工集团外部董事。2014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王化成	2001 年 6 月起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曾任中国外运长航集团外部董事，中工国际独立董事。2014 年 4 月起任华夏银行独立董事。2015 年 7 月起任京东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辛定华	2008 年 10 月起任利邦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0 年 10 月起任四环医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0 年 3 月起任中国泰凌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2 年 2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07 年 9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04 年 2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晶门科技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5 年 5 月起任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5 年 5 月起任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6 年 2 月起任昆仑能源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4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承文	2010 年 1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2013 年 2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科技委副主任。2014 年 9 月起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外部董事。2014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路小蔷	2005 年至 2012 年历任德意志银行中国企业及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中国区主管，亚太区副主席等职务。2013 年 12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英国标准人寿亚太区咨询委员会委员。2011 年 10 月起任中国建材集团公司外部董事。2016 年 3 月起任英国标准人寿全球咨询委员会委员。2014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黄少军	2007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0 月任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审计监事局局长；2014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李学甫	2008 年 7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局主任，2014 年 9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济师，自 2014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副总经济师。
张良才	2008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2011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
夏国斌	自 2007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总工程师。自 2009 年 10 月起不再担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
刘汝臣	2009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王秀明	2002 年 4 月至 2014 年 3 月，先后担任审计署办公厅副主任、政策研究室主任、法制司副司长、法制司(后更名为法规司)司长、审计科研所所长、审计博物馆馆长以及审计署深圳特派办特派员、党组书记；2014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总会计师。

余兴喜	2007年11月至2010年10月任本公司财务部部长,自2010年10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自2009年4月至2010年8月担任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诚合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自2009年12月至2012年4月担任本公司的合营公司中铁建铜冠投资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10年5月至2012年4月担任中铁建铜冠有限公司在加拿大的全资子公司中铁建铜冠投资(加拿大)有限公司以及该公司在加拿大的全资子公司 Corriente Resources Inc. 的董事,自2009年10月至2014年4月任本公司非全资子公司中铁建山东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
张宗言	自2009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2013年3月起任本公司总裁、党委副书记,同时兼任中铁建总公司董事、党委书记,2013年6月起任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2014年10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2015年7月离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中铁建总公司董事、党委书记。
彭树贵	自2007年11月至2011年5月任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2011年5月起至2014年10月任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中铁建总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2014年10月起至2015年1月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2014年10月至2014年12月任中铁建总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简历

1 董事

孟凤朝先生, 57岁,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副书记, 同时兼任中铁建总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孟先生对中国建筑行业有深刻的认识和理解, 具有深厚的知识和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孟先生于1982年1月至1998年5月期间, 曾在铁道部及其下属工程公司出任多个职位。于1998年5月至2000年1月, 担任中铁建设开发中心总经理助理。2001年1月至2004年12月, 担任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副总经理及党委常委, 并于2001年4月至2002年8月兼任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年12月至2005年9月, 担任中国港湾建设(集团)总公司(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前身公司之一)总经理及党委副书记; 2005年9月至2010年5月, 先后担任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 股份代码: 1800)董事、总经理、副董事长及党委书记, 并于2006年8月至2010年5月任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及党委书记。2010年5月至2015年2月任中铁建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自2015年2月起任中铁建总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2010年12月起任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书记, 2011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书记, 2014年10月至2015年2月担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书记, 2015年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同时兼任中铁建总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孟先生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隧道及地下铁道专业, 获工学学士学位, 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齐晓飞先生，58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同时任中铁建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齐先生长期从事管理工作，具有较高的理论政策水平和丰富的管理经验。1977年3月至1978年10月在中国人民解放军5708工厂工作；1982年8月至1989年5月在共青团贵州省委工作，历任宣传部干事、《贵州团训》责任编辑、办公室副主任、宣传部副部长（主持工作）、研究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兼《现代青年报》主编、八届团省委常委；1989年5月至1991年11月任贵州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所副所长；1991年11月至1993年6月任中共海南省委办公厅秘书处副处长、省委常委秘书；1993年6月至1994年9月任中共海南省委办公厅省委常委秘书（正处级）；1994年9月至1997年7月任中共海南省委书记秘书、兼海南省省长秘书；1997年7月至1998年4月任中共海南省委书记秘书、兼海南省省长秘书、兼省委办公厅助理巡视员（副厅级）；1998年4月至6月任海南省经济合作厅副厅长、党组成员；1998年6月至1999年12月任海南省商贸经济合作厅副厅长、党组成员；1999年12月至2001年4月任国家宗教事务局办公室主任，2001年4月至2011年5月任国家宗教事务局副局长、党组成员兼机关党委书记，期间还兼任局办公室主任、培训中心主任，兼任中华宗教文化交流协会副会长、秘书长，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常务理事，中国对外友好协会理事；2011年4月至2011年5月任中铁建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1年5月至2014年10月任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铁建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4年10月至2014年12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铁建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4年12月至2015年2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中铁建总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2015年2月起任本公司党委书记、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执行董事，中铁建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齐先生先后毕业于贵州大学哲学系和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并分别取得哲学学士和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是高级政工师。

庄尚标先生，53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同时任中铁建总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庄先生对中国建筑行业有深刻的认识和理解，具有深厚的财务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公司财务、公司金融管理经验。庄先生2005年加入中铁建总公司，1992年3月至1994年2月任中国公路桥梁建设总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1994年2月至2001年3月任中国路桥集团（香港）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01年3月至2005年8月任中国路桥（集团）总公司总会计师，2005年8月至2007年11月任中铁建总公司总会计师，2006年4月至2007年11月兼任中铁建总公司总法律顾问，2007年11月至2008年4月任本公司总会计师兼总法律顾问，2008年4月至2014年4月任本公司副总裁、总会计师兼总法律顾问，2014年4月至2014年10月任本公司副总裁兼总法律顾问，2014年10月至2015年12月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副总裁兼总法律顾问，2015年12月起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同时任中

铁建总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庄先生毕业于长沙交通学院工程财务会计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是高级会计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葛付兴先生，59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央党校大学学历，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葛先生曾任武警北京总队政治部干部处副处长，国办人事司二处、三处处长、助理政务专员、巡视员兼副司长、司长。葛先生现为中央企业专职外部董事，熟悉人力资源管理和宏观经济政策，担任中国轻工集团外部董事。

王化成先生，52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先生曾任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副主任、商学院副院长，全国会计专业硕士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长。现为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熟悉财务管理，曾任中工国际独立董事，中国外运长航外部董事。现任华夏银行、京东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辛定华先生，57岁，中国香港，欧盟国家居留权，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辛先生现任利邦控股有限公司、四环医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泰凌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及昆仑能源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该等公司均为香港上市的公司）。辛先生亦为在上海以及香港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辛先生现为香港上市公司商会副主席，并曾出任该会主席（2013至2015年）及名誉总干事。辛先生曾担任晶门科技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人和商业控股有限公司的非执行董事、汇盈控股有限公司及汇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该等公司均为香港上市的公司）以及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及领汇管理有限公司（其为于香港上市的领汇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的管理人）的独立非执行董事、JP Morgan Chase香港区高级区域主任兼香港投资银行部主管、怡富控股有限公司的集团执行董事兼大中华区投资银行业务主管。辛先生历任收购及合并委员会以及收购上诉委员会委员、联交所上市委员会副召集人以及联交所理事会理事。辛先生于1981年毕业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商学院，持有经济学学士学位。辛先生亦于2000年完成美国斯坦福商学院斯坦福行政人员课程。辛先生现为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及香港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

承文先生，63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管理学博士，研究员，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承先生曾任中国航天工业总公司三院31所所长助理、副所长，中国航天工业总公司三院副院长，中国航天机电集团公司三院副院长，中国航天机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科技委副主任，现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外部董事。熟悉企业管理、科技创新和质量管理。

路小蕾女士，61岁，加拿大国籍，香港居留权，在加拿大取得经济学博士学位，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路女士曾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师；加拿大帝国商业银行企业银行部职员；加拿大皇家银行企业银行部职员；BNP 投资银行亚洲副总裁、董事；美林亚洲投资银行副总裁、董事；花旗银行亚洲企业及投资银行董事；德意志银行亚洲董事总经理、企业及投资银行中国主管、企业及投资银行大中华区副主席、英国标准人寿亚太咨询委员会委员；现任中国建材集团董事会外部董事；英国标准人寿全球咨询委员会委员。熟悉企业境内外并购、融资，境内外上市规则，财务分析，审计、市场营销、宏观经济。

2 监事

黄少军先生，59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同时兼任本公司审计监事局局长、北京通达京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监事、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监事长。黄先生是中国内部审计协会和中国风险管理者联谊会常务理事。黄先生在本公司所属行业拥有多年的工作经历，并具有丰富的现代企业管理知识和经营管理经验。黄先生1976年加入中国铁建系统，1993年2月至1994年4月任中铁建总公司京九铁路赣州指挥部计划财务处副处长，1994年4月至1998年11月任中铁建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兼京九铁路赣州指挥部计划财务处副处长，1998年11月至2002年8月任中铁建总公司审计处处长，2002年8月至2007年11月任中铁建总公司审计局局长，2007年11月起任本公司监事，2014年10月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黄先生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是高级会计师、注册高级企业风险管理师。

李学甫先生，50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监事，同时兼任本公司副总经济师、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李先生在本公司所属行业拥有多年的工作经历，长期从事董事会日常事务相关工作，具有丰富的现代企业管理知识和经营管理经验。李先生1988年参加工作，1998年11月至2002年8月任中铁建总公司教育卫生部副部长，2002年8月至2005年12月任中铁建总公司教育卫生部副部长兼北京培训中心副主任，2005年12月至2008年7月任中铁建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08年7月至2014年9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局主任，2014年9月任本公司副总经济师，自2014年10月起任本公司监事兼任本公司副总经济师。李先生先后毕业于石家庄铁道学院起重运输与工程机械专业、中央党校研究生院经济管理专业和北方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取得工学学士和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是高级工程师。

张良才先生，57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同时兼任本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张先生1978年参加工作，曾任中铁建造桥工程分公司经理、铁道建筑研究设计院党委书记、中铁建总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2008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2011年5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张先生于1983年、2004年先后毕业于原铁道兵工程学院工程机械专业（本科）及西南交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3 高级管理人员

庄尚标先生，见董事部分。

夏国斌先生，57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夏先生对中国建筑行业有深刻的认识和理解，拥有深厚的科技开发、勘察设计知识以及丰富的技术、工程管理和施工管理经验。夏先生1975年加入中国铁建系统，1996年4月至1999年12月任铁道部第十三工程局（中铁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前身）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1999年12月至2001年4月任中铁第十三工程局总工程师，2001年4月至2007年11月任中铁建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自2007年11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总工程师。自2009年10月起，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夏先生毕业于铁道兵工程学院桥梁工程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

刘汝臣先生，52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刘先生对中国建筑行业有深刻的认识和理解，具有深厚的知识和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刘先生1981年加入中国铁建系统，1998年8月任铁道部第十九工程局（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前身）副局长，1999年12月至2005年1月任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副局长、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5年1月至2008年7月任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2008年7月至2008年12月任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主持董事会工作）、党委副书记，2008年12月至2009年4月任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2009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刘先生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获硕士学位，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王秀明先生，53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总会计师，同时兼任中铁建总公司党委常委。1986年7月至2000年7月，王先生于审计署出任多个职位；2000年7月至2002年4月，王先生先后担任天津市审计局副局长、审计署京津冀特派办党组成员、副特派员；2002年4月至2014年3月，王先生先后担任审计署办公厅副主任、政策研究室主任、法制司副司长、法制司（后更名为法规司）司长、审计科研所所长、审计博物馆馆长以及审计署深圳特派办特派员、党组书记；王先生自2014年4月起任本公司总会计师。王先生毕业于安徽财贸学院财政金融系财政金融专业，是高级审计师。

4 董事会秘书

余兴喜先生，57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余先生对建筑行业有深刻的认识和理解，具有丰富的财务、会计、金融和企业管理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余先生1976年加入中国铁建系统，1991年7月至1995年2月任铁道部第二十工程局（中铁二十局集

团有限公司前身)建工处总会计师,1995年2月至1998年11月任中铁建总公司财务部总会计师,1998年11月至2001年11月任中铁建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兼资金结算中心主任,2001年11月至2005年12月任中铁建总公司投资部经理,2005年12月至2007年11月任中铁建总公司财务部部长,2007年11月至2010年10月任本公司财务部部长,自2010年10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余先生自2009年4月至2010年8月担任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诚合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自2009年12月至2012年4月担任本公司的合营公司中铁建铜冠投资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10年5月至2012年4月担任中铁建铜冠有限公司在加拿大的全资子公司中铁建铜冠投资(加拿大)有限公司以及该公司在加拿大的全资子公司 Corriente Resources Inc. 的董事,自2009年10月至2014年4月任本公司非全资子公司中铁建山东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余先生先后毕业于陕西财经学院和北京交通大学,并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和管理学硕士学位,是高级会计师,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中国注册税务师资格和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孟凤朝	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	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2010年5月	
		总经理	2010年5月	2015年2月
齐晓飞	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	副董事长	2014年12月	
		总经理	2015年2月	
庄尚标	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	董事、党委书记	2015年12月	
张宗言	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	董事、党委书记	2013年3月	2015年7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秀明	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9月	
葛付兴	中国轻工集团	外部董事	2014年2月	
王化成	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1年6月	
	中国外运长航集团	外部董事	2009年2月	2015年4月
	华夏银行	独立董事	2014年4月	
	中工国际	独立董事	2013年4月	2015年12月
	京东方科技集团	独立董事	2015年7月	

辛定华	晶门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4年2月	2015年6月
	利邦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8年10月	
	四环医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0年10月	
	中国泰凌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0年3月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2年2月	2015年5月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5年5月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5年5月	
	昆仑能源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年2月	
承文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外部董事	2014年9月	
路小蕾	中国建材集团	外部董事	2011年10月	
	英国标准人寿亚太区咨询委员会	委员	2013年12月	2016年3月
	英国标准人寿全球咨询委员会	委员	2016年3月	
黄少军	北京通达京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监事	2004年4月	
	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11年8月	
李学甫	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5年6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p>1、董事、监事报酬决策程序</p> <p>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规定的程序 and 标准拟定公司董事、监事年度薪酬标准，提交董事会审议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p> <p>2、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程序</p> <p>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高管薪酬管理办法》及董事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核结果，拟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的议案，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p>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p>1、董事薪酬确定依据</p> <p>董事薪酬确定依据是《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对董事的考核结果。</p> <p>2、监事薪酬确定依据</p> <p>监事薪酬确定依据是《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其薪酬按照公司总部机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和其所任职务确定。</p> <p>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p> <p>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是《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高管薪酬管理办法》及董事会 对高管人员年度绩效考核结果。</p>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末，每位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分别从公司及其股东单位获得的应付报酬总额和实际获得的报酬情况（应付报酬与实际获得报酬相同），参见本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139.0807 万元（税前）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孟凤朝	党委副书记	任命	工作需要
	党委书记	离任	工作需要
齐晓飞	执行董事	聘任	工作需要
	副董事长	选举	工作需要
	党委书记	任命	工作需要
庄尚标	总裁	聘任	工作需要
	党委副书记	任命	工作需要
彭树贵	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离任	退休
张良才	职工监事	选举	职代会选举
张宗言	执行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	离任	工作变动

注：

1、2015年1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人选的议案》，因年龄原因，彭树贵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及在董事会的其他相关职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齐晓飞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2015年2月5日，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齐晓飞先生任公司执行董事；2月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选举齐晓飞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相同。

2、2015年7月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执行董事、总裁张宗言先生的辞职报告，张宗言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执行董事及总裁职务，亦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席。根据《公司法》、《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张宗言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即2015年7月6日）生效。张宗言先生辞职后，由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总法律顾问庄尚标先生主持公司经理层工作。

3、2015年7月21日，公司召开了一届六次职代会第一次联席会议，张良才先生获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选举产生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4、2015年12月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的议案》，聘任庄尚标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算，任期至2017年10月28日（与现任高管人员一致）。

详情参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和本公司网站（www.crcc.cn）上，日期分别为2015年1月20日、2015年2月6日、2015年7月7日、2015年7月22日和2015年12月5日的相关公告。

五、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拥有的本公司股份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及其各自的联系人概无在本公司及其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a)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规定须记录于本公司保存的登记册；或(b)根据《标准守则》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任何权益或淡仓。

六、董事、监事的服务合约

各董事及监事均与本公司订立为期三年的服务合约。董事或监事均无与本公司订有雇主不可于一年内免付补偿（法定补偿除外）而终止之服务合约。董事及监事之酬金及本公司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之详情载于本报告所附财务报表附注十、5“(iii)董事、监事以及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董事或监事放弃或同意放弃任何酬金之安排。

七、董事及监事或与其有关连的实体所拥有的交易、安排或合约权益

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概无订立任何令本公司董事或监事于报告期内直接或间接享有重大权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约。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未向公司的董事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提供任何贷款或类似贷款。

八、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9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54,07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54,36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才	52,472
专业技术人才	111,418
技能人才	90,476
合计	254,36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7,209
大学本科	109,116
大学专科	59,540
中专	24,985
高中及以下	53,516
合计	254,366

(二) 薪酬政策

本集团实行工资预算管理、工资与绩效联动的薪酬政策，按照绩效升薪酬升、绩效降薪酬降的原则，工资总额与利润总额和营业收入挂钩，员工薪酬收入与企业效益和本人绩效考核挂钩。

雇员的薪酬包括工资、绩效奖金和津贴。本公司的雇员亦享有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和其他多种福利。

根据适用的中国法律及法规，养老、失业保险等严格按照中国国家和省市的规定缴纳保险费。其中，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费比例为 8%，企业缴费比例为 10%至 22%；失业保险个人缴费比例为 0.2%至 1%，企业缴费比例为 1%至 2%；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根据行业性质的不同，企业缴费比例为 0.3%至 2%；医疗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比例依地方省市规定执行。

(三) 培训计划

2016 年员工培训工作的重点。一是举办各级领导干部培训班，加强领导干部党性修养，提高领导干部科学决策水平和执行力。二是举办市场营销、海外经营、项目经理、变更索赔与成本管理、投融资管理、财务管理、法律合规、企业文化建设与新闻宣传等培训班，要进一步加大培训力度；三是加大一级注册建筑师、结构师和建造师等各种注册资质专业人员的培养力度，满足企业特级资质就位和投招标需要；四是完善一线关键工种作业人员和特殊作业人员的培训和持证上岗制度，持证率达到 100%。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约 65.1 亿工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约 1,274 亿元

第十节 公司治理（企业管治报告）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深悉遵守法律法规要求的重要性。公司已建立较为成熟的制度以确保持续遵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及规则。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制度建设，强化信息披露管理，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规定和要求不存在实质性差异。公司亦符合香港联交所颁布的《企业管治守则》（以下简称“《守则》”）所载守则条文的要求。尽我们所知，于报告期内，公司已于所有重大方面遵守相关领域的法律及法规。

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要开展了如下工作：

1. 加强公司治理规范运作。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切实维护股东利益。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的规定合规运作，审慎决策。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内控体系建设、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行为进行监督。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总裁工作细则》等制度的规定组织开展生产经营管理活动，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接受监事会监督。

2. 持续完善法人治理制度建设。2015年，公司按照国资委、中国证监会、上市地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结合企业实际，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进行了修订。

3. 强化信息披露管理。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地上市规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不断提升信息披露水平。公司坚持法定信息披露与主动信息披露相结合，不断增强信息披露内容的针对性和有效性。2015年，公司在上市地交易所共披露中英文文件400余项，其中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154项，在香港联交所披露279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香港证券期货监察委员会的处罚、通报批评或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的公开谴责。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不适用。

二、公司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

按照《守则》的有关要求，公司建立了企业管治制度。《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职权范围、监事会的职权范围

及董事和有关雇员的证券交易的行为守则等共同构成本公司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的参考依据。报告期内，公司已符合《守则》所载的守则条文规定，并在适用的情况下采纳了建议最佳常规。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各自议事规则的要求有效运作。依据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报告》所要求披露的内容，详见本节相关内容及本报告“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董事会报告）”及“第九节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相关内容。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利。公司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的权利受到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次，类别股东大会 4 次。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2 月 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2015 年 2 月 6 日
201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5 年 2 月 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2015 年 2 月 6 日
201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5 年 2 月 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2015 年 2 月 6 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6 月 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2015 年 6 月 3 日
2015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5 年 6 月 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2015 年 6 月 3 日
2015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5 年 6 月 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2015 年 6 月 3 日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0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2015 年 10 月 29 日

四、股东权利

(一) 股东召集临时股东大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股东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十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五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十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

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五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九十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公司详细的联络资料如下：

公司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0 号东院
投资者关系热线电话	010-52688600
传真	010-52688302
电子信箱	ir@crcc.cn

(二) 股东向董事会提出查询的程序和公司提供足够联络资料使查询获得恰当处理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提出查阅或索取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有关信息，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股东缴付成本费用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公司在公司网站、定期报告中详细公布了公司地址、投资者关系热线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并安排专人负责接听投资者电话，处理投资者邮件，并及时向公司领导报告。

(三) 股东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的程序及公司提供足够联络资料

根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两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临时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并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联络资料：会议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载明会议投票代理委托书的送达时间和地点；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会务常设联系人的姓名及联系方式。公司详细联络资料详见本节“（一） 股东召集临时股东大会”。

五、董事会

(一) 董事会概述

董事会作为公司经营决策的常设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暂缺一名执行董事），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一人，其中至少三分之一以上成员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报告期末，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孟凤朝先生、齐晓飞先生、庄尚标先生为执行董事，葛付兴先生为非执行董事，王化成先生、辛定华先生、承文先生、路小蕾女士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孟凤朝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相同。

自 2015 年 1 月 19 日起，彭树贵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自 2015 年 7 月 6 日起，张宗言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除本公司的工作关系外，董事会成员之间无财务、商业及家庭关系，彼此之间亦无其他重大关系。

除各自与公司订立的《董事服务合约》外，本公司董事未在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任何子公司于报告期内订立的重大合约中，直接或间接持有私人重大权益。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 17 次会议，对 82 项议案进行审议并形成决议。

(二) 董事会与管理层

公司董事长与总裁由不同人士担任，董事会与管理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职权划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总裁工作细则》及有关法规的规定。

1 董事会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及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发行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总会计师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等，以及股东大会或公司章程授予的任何其他权力。

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均订有工作细则，对董事会负责，在董事会的统一领导下，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建议、咨询意见。各专门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提供独立专业意见，有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为进一步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加强规范运作，董事会积极拓展信息沟通渠道，开展专题调研活动，重点关注战略规划、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重大决策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履职，勤勉尽责。

2 管理层

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实行总裁负责制。公司设总裁一名，副总裁若干名，并设总会计师一名。副总裁、总会计师协助总裁工作，与总裁同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总裁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根据董事会授权，决定公司投资、融资方案和下属单位

的年度担保计划；拟订公司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及公司对外捐赠和赞助计划；拟订公司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拟订公司的年度融资计划和对下属公司的年度担保额度计划；拟订发行公司债券方案；拟订公司职工收入分配方案；拟订公司企业文化建设方案；拟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基本规章；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总会计师；提出聘请副总裁、总会计师的薪酬方案和奖惩建议；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裁按照董事会的要求，及时向董事会提供有关公司经营业绩、重要交易和合同、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前景等重要信息，定期向董事会汇报工作，并保证报告的真实性、客观性和完整性。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注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董事会出席率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股东大会出席率
孟凤朝	否	17	12	5	0	0	否	100%	7	100%
齐晓飞	否	15	10	4	1	0	否	93.33%	7	100%
庄尚标	否	17	10	5	2	0	否	88.24%	1	14.28%
葛付兴	否	17	12	5	0	0	否	100%	7	100%
王化成	是	17	11	5	1	0	否	94.12%	7	100%
辛定华	是	17	12	5	0	0	否	100%	7	100%
承文	是	17	11	5	1	0	否	94.12%	6	85.71%
路小蕾	是	17	11	5	1	0	否	94.12%	7	100%
彭树贵	否	1	1	0	0	0	否	100%	-	-
张宗言	否	10	5	4	1	0	否	90.00%	6	100%

注：

- 1、自 2015 年 1 月 19 日起，彭树贵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 2、自 2015 年 7 月 6 日起，张宗言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 3、由于股东大会应在召开四十五日前发出通知，庄尚标执行董事、总裁因紧急公务，无法出席公司 2015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1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2015 年 6 月 2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5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15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培训情况

孟凤朝先生 2015 年 1 月 19 日参加国资委中央企业反腐倡廉建设工作会议；2015 年 7 月 23 日参加北京证监局关于公司债的专题培训；2015 年 12 月 1 日参加中央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

齐晓飞先生 2015 年 3 月 31 日参加国资委董事沟通培训班；2015 年 11 月 3 日参加北京证监局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政策解读专题培训。

庄尚标先生 2015 年 5 月 13 日至 7 月 15 日参加中央党校厅局级干部进修班；2015 年 8 月 6 日参加北京证监局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海外融资与投资并购专题培训；2015 年 12 月 21 日参加国资委董事沟通培训班。

葛付兴先生 2015 年 6 月 30-7 月 1 日参加国资委-清华大学董事课程培训班；2015 年 6 月 6 日-16 日参加中组部深化企业改革，完善市场体系专题培训；2015 年 9 月 24 日至 26 日参加国资委干部教育培训中心企业经营管理人才素质提升工程—企业战略规划及资本运作培训；2015 年 10 月 16 日参加国资委董事沟通培训班；2015 年 12 月 21 日参加国资委董事沟通培训班；2015 年 12 月 23-24 日参加国资委-清华大学董事课程培训班；2015 年 12 月 29 日参加北京证监局北京辖区上市公司年报专题培训班。

王化成先生 2015 年 6 月 8 日参加国资委建设规范董事会中央企业债务风险管控专项沟通会；2015 年 6 月 30-7 月 1 日参加国资委-清华大学董事课程培训班；2015 年 12 月 23-24 日参加国资委-清华大学董事课程培训班。

辛定华先生 2015 年 5 月 20 日参加利邦控股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培训班。2015 年 11 月 11 日参加利邦控股有限公司全球零售业发展趋势培训班。2015 年 11 月 15 日参加港交所上市合规、整合管理、预防腐败和公司治理培训班。

承文先生 2015 年 6 月 30-7 月 1 日参加国资委-清华大学董事课程培训班；2015 年 7 月 20 日参加国资委董事沟通培训班；2015 年 9 月 24 日参加国资委劳动用工和收入分配培训班；2015 年 10 月 24-30 日参加国资委董事会运作实务项目培训；2015 年 12 月 21 日参加国资委董事沟通培训班；2015 年 12 月 23-24 日参加国资委-清华大学董事课程培训班。

路小蕾女士 2015 年 7 月 20 日参加国资委董事沟通培训班。

(三) 董事会执行企业管治职责的情况

根据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要求，董事会严格落实《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六条规定，执行企业管治职责，包括但不限于：

制订及审查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

审查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董事会积极组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与履职相关的培训，并及时向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传达监管法规的更新和变动，以便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持续发展专业能力，提高履职能力。

审查及监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董事会持续关注公司运营的合规性，建立健全了总法律顾问制度，设有法律合规部，并聘用律师事务所，保证公司能够符合法律及监管规定要求。

审查公司遵守证券上市地交易所上市规则有关企业管治要求的情况及在《企业管治报告》内的披露。董事会要求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地交易所上市规则有关企业管治的要求，并及时披露企业管治有关情况。

(四) 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委任足够数目且具备适当专业资格（如具备会计或有关财务管理专长）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公司已收到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所作出的年度确认函。经审慎咨询后，董事会认为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13 条所列指引规定，本公司四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具备独立性。他们分别具有财务、金融以及企业管理方面的背景及丰富的专业经验，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为公司的稳定经营和持续发展提供专业意见，并为保障本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进行监察和协调。

(五)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本年度董事会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七、董事长和总裁

(一) 董事长

孟凤朝先生任公司董事长。董事长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董事长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检查董事会决议实施情况，出席年度股东大会、安排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席一并出席并回答股东问题，签署公司发行的证券和其他重要文件及行使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董事长对董事会负责并汇报工作。

(二) 总裁

庄尚标先生任公司的总裁。总裁负责本公司的日常运作，主要包括实施董事会批准的战略和政策、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架构和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基本规章，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其他的高级管理人员，行使《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总裁对本公司经营状况向董事会负责，定期向董事会汇报工作。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一) 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2015 年 1 月 19 日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董事长孟凤朝先生、副董事长彭树贵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化成先生、辛定华先生和承文先生组成，孟凤朝先生担任主席；2015 年 1 月 19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因年龄原因，彭树贵先生不再担任本

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及在董事会的其他相关职务；2015年2月5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对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调整，提名委员会由董事长孟凤朝先生、副董事长齐晓飞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化成先生、辛定华先生和承文先生组成，孟凤朝先生担任主席。

提名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规范公司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执行及检讨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等。

根据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在检讨董事会的规模和组成、搜寻及提出董事人选时，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的业务模式和具体需要，从多个方面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或专业经验。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通过传阅有关的文件等形式检讨了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包括技能、知识及经验方面），共召开2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主要内容	出席情况
第三届第2次会议	2015年1月19日	审议关于股份公司执行董事人选的议案。	孟凤朝、彭树贵、王化成、辛定华、承文先生出席会议。
第三届第3次会议	2015年12月4日	审议关于提名庄尚标同志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总裁人选的议案。	孟凤朝、齐晓飞、王化成、辛定华、承文先生出席会议。

(二)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报告期内，2015年7月6日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由执行董事张宗言先生、庄尚标先生、非执行董事葛付兴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化成先生和辛定华先生组成，张宗言先生担任主席；2015年7月6日，董事会收到张宗言先生的辞职报告，张宗言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执行董事及总裁职务，亦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席；2015年12月4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庄尚标先生为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席，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的职责主要是对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等。报告期内，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共召开9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主要内容	出席情况
第三届第1次会议	2015年1月26日	1.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企业投资完成情况和2015年企业投资方案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BT方式投资建设武汉市轨道交通21、27号线一期项目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中国铁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与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运用产业基金模式投资建设南宁邕宁水利枢纽项目的议案。	张宗言、庄尚标、葛付兴、王化成、辛定华先生出席会议。
第三届第2次会议	2015年2月11日	审议关于公司收购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张宗言、庄尚标、葛付兴、王化成、辛定华先生出席会议。

第三届第3次会议	2015年4月28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以参股加施工总承包模式投资建设长福高速公路 BOT 项目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以“投资+总承包”方式投资长沙市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项目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中国铁建投资有限公司投资芜湖城南过江隧道 PPP 项目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中国铁建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成都经济区环线高速公路都江堰-德阳-简阳段 BOT 项目的议案； 5. 审议关于中国铁建投资有限公司投资信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的议案。 	庄尚标、葛付兴、王化成、辛定华先生出席会议。
第三届第4次会议	2015年6月1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就参与内蒙古自治区公路总承包项目向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中国铁建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北京兴延高速公路 PPP 项目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中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成都地铁 5 号线 BT 项目的议案。 	张宗言、葛付兴、王化成、辛定华先生出席会议。
第三届第5次会议	2015年7月29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中国铁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参与北京市房山区琉璃河 C 街区二期土地一级开发项目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与投资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参股投资建设贵州省瓮安至马场坪线 PPP 项目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整合重组的议案。 	庄尚标、葛付兴、王化成、辛定华先生出席会议。
第三届第6次会议	2015年8月26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批准筹建设立中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参与石家庄城市轨道交通 3 号线一期两边段土建及相关工程和正定新区市政预留工程（剩余段）土建工程 BT 项目投标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参与重庆黔江—石柱、南充—大足—泸州（重庆段）、渝黔复线（重庆段）高速公路 BOT+EPC 项目投标的议案。 	庄尚标、葛付兴、王化成、辛定华先生出席会议。
第三届第7次会议	2015年10月13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等 8 家单位参与武汉市轨道交通 1 号线径河延伸线 BT 项目投标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以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方式参与新建武汉至十堰铁路孝感至十堰段项目投资加工程总承包投标的议案； 3. 审议关于设立中铁建海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庄尚标、葛付兴、王化成、辛定华先生出席会议。
第三届第8次会议	2015年10月30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参与遵义高铁新城一期 PPP 项目投标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以股份公司名义参与徐州地铁 2 号线一期工程 PPP 项目投标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以股份公司名义参与宁夏新建吴忠至中卫城际铁路 PPP 项目投标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调整青岛-海阳城际（蓝色硅谷段）轨道交通工程投资建设规模及融资方案的议案； 5. 审议关于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资源至兴安高速公路 BOT 项目配套项目的议案。 	庄尚标、葛付兴、王化成、辛定华先生出席会议。
第三届第9次会议	2015年12月28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设立中铁建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融资加工程施工总承包模式参与湖南省湘江新区滨江国际金融中心项目投标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土地加融资加施工总承包模式参与成都天府新区益州大道南二段及广州路西段（二期）第一立项段项目投标的议案； 	庄尚标、葛付兴、王化成、辛定华先生出席会议。

		4. 审议关于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参与福州火车北站南广场综合改造 PPP 项目投标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参与乌鲁木齐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 PPP 项目投标的议案； 6. 审议关于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	--	---	--

(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非执行董事承文先生、非执行董事葛付兴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路小蕾女士组成，承文先生担任主席。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负责研究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等。

本公司采用了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向董事会建议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待遇的模式。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公司董事、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办法与薪酬待遇方案并就其特定薪酬待遇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共召开 6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主要内容	出席情况
第三届第 2 次会议	2015 年 3 月 28 日	1. 审议《关于 2014 年度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2. 审议《关于 2014 年度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承文、葛付兴先生和路小蕾女士出席会议。
第三届第 3 次会议	2015 年 4 月 28 日	1. 审议关于董事会对总裁 2014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董事会对总裁 2015 年度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承文、葛付兴先生和路小蕾女士出席会议。
第三届第 4 次会议	2015 年 6 月 1 日	审议关于公司领导班子成员 2014 年度经济效益突出贡献奖励方案的议案。	承文、葛付兴先生和路小蕾女士出席会议。
第三届第 5 次会议	2015 年 7 月 29 日	1. 审议关于 2014 年度公司高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审核的议案； 2. 审议关于 2015 年度公司高管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承文、葛付兴先生和路小蕾女士出席会议。
第三届第 6 次会议	2015 年 8 月 26 日	审议关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管理办法》和《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的议案。	承文、葛付兴先生和路小蕾女士出席会议。
第三届第 7 次会议	2015 年 10 月 13 日	1. 传达学习中央企业劳动用工和收入分配培训会议精神，研究贯彻中央 12 号文件和国资委 83 号文件的意见； 2. 审议关于 2014 年度高管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 审议关于监事会主席 2014 年度经济效益突出贡献奖励方案的议案。	承文、葛付兴先生和路小蕾女士出席会议。

(四)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由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化成先生、非执行董事葛付兴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辛定华先生、承文先生、路小蕾女士组成，王化成先生担任主席。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提议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聘请、更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监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的审阅；内控制度的审查；公司

风险管理策略和解决方案的制定，重大决策、重大事件、重要业务流程的风险控制、管理、监督和评估等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共召开 8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主要内容	出席情况
第三届第 3 次会议	2015 年 3 月 9 日	1. 听取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年报审计进展情况的汇报（第二次沟通）； 2. 听取审计监事局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思路和审计计划的汇报； 3. 审议公司 2014 年度年报审计费用的议案。	王化成、葛付兴、辛定华、承文先生和路小蕾女士出席会议。
第三届第 4 次会议	2015 年 3 月 28 日	1. 听取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年报审计情况的汇报（第三次沟通）； 2. 审议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 3. 听取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 4. 听取公司对外披露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汇报； 5. 审议公司支付 201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及 2015 年内控机构选聘的议案； 6. 审议公司 2015 年度年报审计中介机构选聘的议案。	王化成、葛付兴、辛定华、承文先生和路小蕾女士出席会议。
第三届第 5 次会议	2015 年 4 月 28 日	审议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	王化成、葛付兴、辛定华、承文先生和路小蕾女士出席会议。
第三届第 6 次会议	2015 年 6 月 1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王化成、葛付兴、辛定华、承文先生和路小蕾女士出席会议。
第三届第 7 次会议	2015 年 8 月 26 日	1. 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 3. 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沟通公司 2015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审阅情况。	王化成、葛付兴、辛定华、承文先生和路小蕾女士出席会议。
第三届第 8 次会议	2015 年 10 月 29 日	1. 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王化成、葛付兴、辛定华先生和路小蕾女士出席会议，承文先生因其他公务未出席会议。
第三届第 9 次会议	2015 年 12 月 4 日	听取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计划情况的汇报。	王化成、葛付兴、辛定华、承文先生和路小蕾女士出席会议。
第三届第 10 次会议	2015 年 12 月 28 日	审议关于拟定 2016-2018 年持续关连交易上限和续签《服务提供框架协议》的议案。	王化成、葛付兴、辛定华、承文先生出席会议，路小蕾女士因其他公务未出席会议。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会议，共同审阅本公司的财务、会计政策、内控制度及相关财务事宜，就聘用外部审计机构相关事宜发表意见，并听取外部审计机构对 2014 年年度报告、2015 年度中期报告审计及审阅情况的汇报，以确保公司财务报表、报告以及其他相关数据的完整性、公平性及准确性，以及建立健全完善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

九、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未发现除本报告“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董事会报告）”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之外的风险，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依据公司高管人员绩效考核办法和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根据董事会审议确定的公司高管人员年度绩效考核方案，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实施对高管人员的考评，考评结果报董事会审议通过，考核结果作为高管人员薪酬激励的主要依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高管人员考核等级拟定高管人员薪酬议案，报董事会审议后兑现高管人员年度绩效薪酬。

十二、董事、监事及有关雇员的证券交易

董事会就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有关雇员的证券交易已采纳《标准守则》作为指引。本公司作个别查询后获知，所有董事、监事及有关雇员（按照《标准守则》的定义）已确认，均符合指引所要求的标准。

十三、投资者关系

公司认真落实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进一步加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通知》和北京证监局《关于集中开展投资者保护宣传工作的通知》精神，严格执行本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规范有效地开展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高度重视和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通过投资者关系热线电话、专用邮箱、“上证 e 互动”平台，对投资者提出的问题给予及时回复。2015 年，公司共安排投资者和分析师见面会 50 场，接待来访 138 人次。公司积极参加国内外投资机构举办的交流活动，共参加投资者和分析师会议 11 次，接待投资者 44 场 220 人次。配合定期报告的披露，公司共召开业绩发布会 5 次，共召开了 64 场一对一及一对多的会议，接待机构投资者 115 人次。通过多种渠道和方式，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水平不断提升。

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披露信息。2015 年，公司发布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共披露各类中英文文件 400 多份，使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所处行业

的最新动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发展前景。在满足监管机构和市场要求的前提下，公司积极主动披露相关信息。

公司积极有效的投资者关系工作得到投资者和资本市场的认可。2015 年，公司在品牌建设、规范治理、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社会责任等方面获得诸多的奖项。在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联合多家单位举办的“2015 中国最受投资者尊重的上市公司”评选中，公司获得“中国最受投资者尊重的百家上市公司”称号；在“第十五届中国上市公司百强高峰论坛”上，公司荣获“中国百强企业奖”、“中国道德企业奖”，孟凤朝董事长被评为“中国百强杰出企业家”，余兴喜董秘荣获“中国百强优秀董秘奖”；公司再次荣登“腾讯港股百强榜”，排名第 23 位；在《南方企业家》杂志社联合多家单位组织的评选中，公司荣获“2015 中国上市公司最具投资价值 100 强”、“2015 中国上市公司创新标杆企业 100 强”，孟凤朝董事长荣获“2015 中国上市公司最受尊敬功勋企业家”称号；在《中国融资》举办的“2015 中国融资上市公司大奖”评选中，王秀明总会计师获得“最佳财务总监”奖，余兴喜董秘获得“最佳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大奖；在“第九届中国上市公司市值管理高峰论坛”上，公司荣获“2015 年度中国上市公司资本品牌价值百强”和“2015 年度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市值管理 50 强”；在《大公报》主办的“2015 中国证券金紫荆”评选中，公司荣获“最佳投资者关系管理上市公司”称号，余兴喜董秘荣获“最佳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称号；在《董事会》杂志主办的“第十一届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论坛”上，公司荣获“董事会建设特别贡献奖”，余兴喜董秘被评为“最具创新力董秘”；在“第十三届中国财经风云榜”评选中，余兴喜董秘获得上市公司“2015 年度金牌董秘”称号；在第十一届“新财富金牌董秘”评选中，余兴喜董秘获得“新财富金牌董秘”奖。

十四、 公司章程于报告期内的修订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股票上市地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共进行了两次修订。

第一次修订：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 年第二次修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4]47 号）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 2014 年 12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5 年 2 月 5 日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公司章程》第 107 条、121 条、125 条、255 条及 256 条及相关旁注进行修订。《公司章程》（修订版）于 2015 年 2 月 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网站（www.crcc.cn）上。

第二次修订：2015 年 7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了 124,2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后，《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股权结构等内容均发生变化。根据 2015 年 2 月 5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对《公司章程》第 22 条进行修订。《公司章程》

(修订版)于2015年7月1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网站(www.crcc.cn)上。

十五、 审计师酬金

与审计师酬金相关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中的“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十六、 公司秘书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联席秘书均已分别完成不少于15个小时的相关专业培训。

十七、 董事有关财务报告的责任(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披露)

董事对财务报告的编制负有监督责任。于编制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告时,董事会已选择及适用适当的会计政策,并作出审慎合理的判断及估计,以真实及公允地反映本集团于该财政年度的财务状况、业绩及现金流。

本公司审计师关于其申报责任的声明已载于本报告“第十二节财务报告”的“审计报告”。

十八、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和本公司网站(www.crcc.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经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聘请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和本公司网站(www.crcc.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16)审字第 60618770_A01 号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淑娟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沈 岩

2016 年 3 月 30 日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五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21,934,009	98,406,9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2	218,437	110,204
应收票据	3	2,493,640	2,898,212
应收账款	4	128,028,443	115,528,505
预付款项	5	23,194,402	27,726,384
应收利息		274,586	306,839
应收股利		117,901	23,205
其他应收款	6	40,180,001	34,585,435
存货	7	245,591,139	227,929,6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	11,916,150	12,657,740
其他流动资产	12	<u>1,299,524</u>	<u>1,134,204</u>
流动资产合计		<u>575,248,232</u>	<u>521,307,315</u>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6,546,436	4,580,18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69	1,269
长期应收款	9	24,885,951	24,753,390
长期股权投资	11	4,157,796	3,499,022
固定资产	13	41,820,680	41,631,924
在建工程	14	3,183,416	2,817,806
无形资产	15	35,865,150	22,377,774
商誉	16	103,293	103,293
长期待摊费用		260,463	263,4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2,373,821	2,202,2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u>1,649,823</u>	<u>28,320</u>
非流动资产合计		<u>120,848,098</u>	<u>102,258,682</u>
资产总计		<u>696,096,330</u>	<u>623,565,997</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	43,370,880	45,591,039
吸收存款	20	5,116,842	807,664
拆入资金	21	6,000,000	-
应付票据	22	26,279,109	21,556,148
应付账款	23	225,976,243	205,530,796
预收款项	24	75,981,106	63,815,413
应付职工薪酬	25	8,596,268	7,410,212
应交税费	26	9,499,737	9,781,931
应付利息	27	1,008,370	857,728
应付股利	28	460,648	409,471
其他应付款	29	45,434,154	40,079,7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	32,434,170	28,621,425
其他流动负债	31	<u>3,721,637</u>	<u>5,741,517</u>
流动负债合计		<u>483,879,164</u>	<u>430,203,097</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	47,398,448	53,786,729
应付债券	33	31,058,948	27,212,667
长期应付款	34	2,208,765	4,580,39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	1,416,464	1,897,381
专项应付款	36	552,048	417,436
预计负债	37	-	3,977
递延收益	38	332,869	205,1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	<u>430,459</u>	<u>75,867</u>
非流动负债合计		<u>83,398,001</u>	<u>88,179,554</u>
负债合计		<u>567,277,165</u>	<u>518,382,651</u>
股东权益			
股本	39	13,579,542	12,337,542
资本公积	40	40,394,401	34,444,833
其他综合收益	41	1,159,744	249,621
盈余公积	43	2,120,232	1,794,862
未分配利润	44	<u>54,411,072</u>	<u>43,941,595</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u>111,664,991</u>	<u>92,768,453</u>
少数股东权益		<u>17,154,174</u>	<u>12,414,893</u>
股东权益合计		<u>128,819,165</u>	<u>105,183,346</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696,096,330</u>	<u>623,565,997</u>

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孟凤朝
2016年3月30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秀明
2016年3月30日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锡锐
2016年3月30日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u>附注五</u>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营业收入	45	600,538,730	593,302,675
减：营业成本	45	531,756,328	528,374,9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	18,016,474	18,042,432
销售费用	47	3,703,662	3,272,163
管理费用	48	22,835,612	22,889,544
财务费用	49	4,385,029	4,368,885
资产减值损失	50	3,564,615	1,583,4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51	(27,495)	8,293
投资收益	52	359,528	179,2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损失)		<u>96,070</u>	<u>(2,535)</u>
营业利润		16,609,043	14,958,828
加：营业外收入	53	808,618	830,6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1,622	146,379
减：营业外支出	54	304,623	257,0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u>132,946</u>	<u>126,895</u>
利润总额	55	17,113,038	15,532,434
减：所得税费用	56	<u>3,738,604</u>	<u>3,472,424</u>
净利润		<u>13,374,434</u>	<u>12,060,010</u>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净利润		<u>210,120</u>	<u>488,445</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u>12,645,478</u>	<u>11,734,664</u>
少数股东损益		<u>728,956</u>	<u>325,346</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u>附注五</u>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	<u>910,123</u>	<u>205,886</u>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的变动		1,763	25,745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04,096)	(92,7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51,908	288,94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u>(39,452)</u>	<u>(16,006)</u>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分别扣除所得税 影响后的净额		<u>910,123</u>	<u>205,886</u>
综合收益总额		<u>14,284,557</u>	<u>12,265,896</u>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u>13,555,601</u>	<u>11,940,550</u>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u>728,956</u>	<u>325,346</u>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57	<u>0.98</u>	<u>0.95</u>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57	<u>不适用</u>	<u>不适用</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337,542	33,884,833	249,621	-	1,794,862	42,668,871	90,935,729	11,955,511	102,891,24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注 1)	-	560,000	-	-	-	1,272,724	1,832,724	459,382	2,292,106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337,542	34,444,833	249,621	-	1,794,862	43,941,595	92,768,453	12,414,893	105,183,3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910,123	-	-	12,645,478	13,555,601	728,956	14,284,557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注 1)	-	(3,098,226)	-	-	-	-	(3,098,226)	-	(3,098,226)
2、股东投入资本(注 3)	1,242,000	9,033,328	-	-	-	-	10,275,328	4,789,631	15,064,959
3、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	1,634	-	-	-	-	1,634	(16,884)	(15,250)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	325,370	(325,370)	-	-	-
2、对股东的分配(注 2)	-	-	-	-	-	(1,850,631)	(1,850,631)	(762,422)	(2,613,053)
(四) 专项储备(附注五、42)									
1、本年提取	-	-	-	7,341,705	-	-	7,341,705	-	7,341,705
2、本年使用	-	-	-	(7,341,705)	-	-	(7,341,705)	-	(7,341,705)
(五) 其他									
1、其他	-	12,832	-	-	-	-	12,832	-	12,8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579,542	40,394,401	1,159,744	-	2,120,232	54,411,072	111,664,991	17,154,174	128,819,165

注1：于2015年6月2日，本公司完成了对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重庆铁发遂渝”)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详见附注六、1。

注2：根据本公司2015年6月2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15元(2014年派发2013年度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13元)，按照已发行股份12,337,541,500股计算，共计人民币1,850,631千元(2014年派发2013年度现金股利：人民币1,603,880千元，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重庆铁发遂渝于2014年向控股股东分配股利人民币277,504千元)。

注3：于2015年7月13日，本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242,000,000股，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9,936,000千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人民币113,057千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9,822,943千元，其中新增股本合计人民币1,242,000千元，新增资本公积合计人民币8,580,943千元。于2015年12月16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票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交易，导致本公司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452,385千元。详见附注七、1(注5)。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4年(经重述)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337,542	33,881,269	43,735	-	1,491,897	33,232,451	80,986,894	2,837,822	83,824,71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560,000	-	-	-	1,158,829	1,718,829	431,706	2,150,535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337,542	34,441,269	43,735	-	1,491,897	34,391,280	82,705,723	3,269,528	85,975,25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205,886	-	-	11,734,664	11,940,550	325,346	12,265,89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4,161,521	4,161,521
2、发行高级永续证券扣除发行成本(注1)	-	-	-	-	-	-	-	4,905,515	4,905,515
3、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	12	-	-	-	-	12	(102)	(90)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	302,965	(302,965)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881,384)	(1,881,384)	(246,915)	(2,128,299)
(四) 专项储备(附注五、42)									
1、本年提取	-	-	-	7,277,859	-	-	7,277,859	-	7,277,859
2、本年使用	-	-	-	(7,277,859)	-	-	(7,277,859)	-	(7,277,859)
(五) 其他									
1、其他	-	3,552	-	-	-	-	3,552	-	3,552
四、本年年末余额	<u>12,337,542</u>	<u>34,444,833</u>	<u>249,621</u>	<u>-</u>	<u>1,794,862</u>	<u>43,941,595</u>	<u>92,768,453</u>	<u>12,414,893</u>	<u>105,183,346</u>

注1：2014年7月24日，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铁建宇鹏有限公司于境外发行了本金总额为8亿美元的高级永续证券，发行年利率为3.95%，所得款项净额折合人民币约4,905,515千元。本公司为上述发行的证券提供保证担保。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u>附注五</u>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0,831,308	585,933,8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3,024	384,044
吸收存款及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0,309,178	370,61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906,057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u>5,470,399</u>	<u>3,498,300</u>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597,899,966</u>	<u>590,186,781</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8,446,298)	(516,170,04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	(1,520,0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024,243)	(35,864,8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270,191)	(21,885,89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u>(6,784,127)</u>	<u>(8,003,997)</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547,524,859)</u>	<u>(583,444,781)</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u>50,375,107</u>	<u>6,742,000</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4,656	203,4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6,171	192,0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74,470	1,371,173
减少受限制使用货币资金的现金净额		-	1,531,12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5,765,091</u>	<u>3,862,133</u>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8,230,388</u>	<u>7,159,848</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144,112)	(21,837,8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82,386)	(1,545,855)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15,250)	(90)
增加受限制使用货币资金的现金净额		(720,050)	-
处置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404,887)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u>	<u>(925,000)</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2,566,685)</u>	<u>(24,308,836)</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24,336,297)</u>	<u>(17,148,988)</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u>附注五</u>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86,919	9,134,32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 现金		4,711,591	9,114,329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8,972,050	8,47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3,856,927	101,012,25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12,832</u>	<u>3,552</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17,828,728</u>	<u>118,620,136</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4,854,197)	(91,682,1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22,984)	(11,873,0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762,422)	(151,27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对价		<u>(3,098,226)</u>	<u>-</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20,275,407)</u>	<u>(103,555,162)</u>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446,679)</u>	<u>15,064,974</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120,917</u>	<u>(35,403)</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	23,713,048	4,622,58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84,757,505</u>	<u>80,134,922</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	<u>108,470,553</u>	<u>84,757,505</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u>资产</u>	<u>附注十四</u>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32,554	9,701,2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8,196	26,490
应收账款	1	1,738,820	494,555
预付款项		365,358	467,020
其他应收款	2	37,145,463	41,940,289
存货		4,043,762	2,959,9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u>92,500</u>	<u>-</u>
流动资产合计		<u>53,256,653</u>	<u>55,589,578</u>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4,297	180,239
长期应收款		180,000	1,014,164
长期股权投资	3	78,527,394	68,534,117
固定资产		32,945	29,941
在建工程		21,777	25,620
无形资产		14,694	6,8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u>5,710</u>	<u>6,030</u>
非流动资产合计		<u>79,126,817</u>	<u>69,796,927</u>
资产总计		<u>132,383,470</u>	<u>125,386,505</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四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367,140
应付账款		3,144,859	1,546,394
预收款项		4,947,018	3,600,961
应付职工薪酬		68,259	50,455
应交税费		31,361	97,221
应付利息		400,499	471,069
其他应付款		17,622,798	17,867,2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98,007	5,091,222
其他流动负债		<u>3,082,228</u>	<u>3,641,793</u>
流动负债合计		<u>40,495,029</u>	<u>32,733,520</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367,893	13,196,447
应付债券		17,411,152	17,390,440
长期应付款		232,500	1,478,75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5,260	20,2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u>58,276</u>	<u>14,335</u>
非流动负债合计		<u>21,085,081</u>	<u>32,100,232</u>
负债合计		<u>61,580,110</u>	<u>64,833,752</u>
股东权益			
股本		13,579,542	12,337,542
资本公积		46,493,552	39,009,051
其他综合收益		148,964	27,923
盈余公积		2,120,232	1,794,862
未分配利润		<u>8,461,070</u>	<u>7,383,375</u>
股东权益合计		<u>70,803,360</u>	<u>60,552,753</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132,383,470</u>	<u>125,386,505</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u>附注十四</u>	2015 年	2014 年
营业收入	4	7,590,343	3,479,805
减：营业成本	4	6,578,286	3,413,207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529	4,198
销售费用		11,813	19,342
管理费用		344,180	311,229
财务费用/(收入)	5	1,102,727	(19,6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1,706	(47)
投资收益	6	3,710,176	3,164,145
其中：对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u>2,061</u>	<u>10,184</u>
 营业利润		 3,235,690	 2,915,554
加：营业外收入		22,364	116,0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115
减：营业外支出		444	1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u>137</u>	<u>128</u>
 利润总额		 3,257,610	 3,031,506
减：所得税费用		<u>3,914</u>	<u>1,857</u>
 净利润		 <u>3,253,696</u>	 <u>3,029,649</u>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u>121,041</u>	 <u>55,073</u>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失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的变动		(2,003)	(945)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u>123,044</u>	<u>56,018</u>
 综合收益总额		 <u>3,374,737</u>	 <u>3,084,722</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337,542	39,009,051	27,923	1,794,862	7,383,375	60,552,75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21,041	-	3,253,696	3,374,737
(二) 股东投入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096,442)	-	-	-	(1,096,442)
2、股东投入资本(注)	1,242,000	8,580,943	-	-	-	9,822,943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325,370	(325,370)	-
2、对股东的分配(注)	-	-	-	-	(1,850,631)	(1,850,631)
三、本年年末余额	<u>13,579,542</u>	<u>46,493,552</u>	<u>148,964</u>	<u>2,120,232</u>	<u>8,461,070</u>	<u>70,803,360</u>

注：详见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注释2及注释3。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损失)/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337,542	39,009,051	(27,150)	1,491,897	6,260,571	59,071,91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55,073	-	3,029,649	3,084,722
(二)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302,965	(302,965)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1,603,880)	(1,603,880)
三、本年年末余额	<u>12,337,542</u>	<u>39,009,051</u>	<u>27,923</u>	<u>1,794,862</u>	<u>7,383,375</u>	<u>60,552,753</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u>附注十四</u>	2015年	201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58,145	4,448,33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4,866,621</u>	<u>5,223,857</u>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1,324,766</u>	<u>9,672,190</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77,036)	(3,506,3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145)	(186,3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870)	(73,4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1,123,966)</u>	<u>(2,058,115)</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6,536,017)</u>	<u>(5,824,243)</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u>4,788,749</u>	<u>3,847,947</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1,8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89,499	3,263,5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回的现金净额		54,467	12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3,429,695</u>	<u>3,587,523</u>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7,173,661</u>	<u>6,863,009</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15,561)	(19,66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1,123,226)	(1,660,000)
增加受限制使用货币资金的现金净额		(2,000,800)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1,132,500)</u>	<u>(1,276,250)</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4,272,087)</u>	<u>(2,955,915)</u>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098,426)</u>	<u>3,907,094</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u>附注十四</u>	2015年	2014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9,822,943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980,000	10,311,060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u>3,000,000</u>	<u>3,500,000</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5,802,943</u>	<u>13,811,060</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35,766)	(13,057,6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73,355)	(3,942,6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5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5,430,371)</u>	<u>(17,000,256)</u>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372,572</u>	<u>(3,189,196)</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67,629</u>	<u>320</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1,869,476)	4,566,16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9,689,230</u>	<u>5,123,065</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	<u>7,819,754</u>	<u>9,689,230</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本集团基本情况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11月5日成立。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及境外上市H股股票，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东院。

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建筑工程承包、勘察设计及咨询、物流贸易、工业制造、房地产开发等。

本集团的母公司和最终母公司均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3月30日决议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度变化情况参加附注六。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计价方法、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及折旧率的确定、无形资产摊销方法、资产减值方法、收入确认政策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境外经营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根据其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 企业合并（续）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年度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为负债时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当前最佳估计数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备抵项目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如果没有未来收回的现实预期且所有抵押品均已变现或已转入本集团，则转销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与之相关的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严重”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进行判断，“非暂时性”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期间长短进行判断。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的，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取得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在确定何谓“严重”或“非暂时性”时，需要进行判断。本集团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或期间长短，结合其他因素进行判断。

对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其减值按照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相同的方法评估。不过，转出的累计损失，为摊余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

本集团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它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例如：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倒闭、违反合同条款等)，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和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应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根据企业历史经验确定按照应收款项期末余额账龄对其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计，并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	-
6个月至1年(含1年)	0.5	0.5
1至2年(含2年)	5	5
2至3年(含3年)	10	10
3至5年(含5年)	30	30
5年以上	80	80

此外，建造合同工程质量保证金的账龄以该工程竣工后，按照施工合同确定的工程缺陷责任期满，应当收回质量保证金的日期为账龄计算的起始日，并按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3) 其他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无法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组合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例如：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倒闭、违反合同条款等)，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1.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地产开发产品及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项等。房地产开发成本和房地产开发产品主要包括土地取得成本、前期开发费用、工程建筑成本、基础设施成本、配套设施成本以及与工程相关的其他费用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其余周转材料采用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则上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2. 建造合同

建造合同工程按累计已发生的工程施工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减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及合同预计损失准备列示。

工程施工成本以实际成本核算，包括直接材料费用、直接人工费用、施工机械使用费、其他直接费用及相应的工程施工间接费用等。个别建造合同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或亏损超过已办理结算价款的列为流动资产之“存货-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项”；个别建造合同工程已办理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或亏损的金额列为流动负债之“预收账款-应付客户合同工程款项”。

本集团根据实际情况估计单项建造合同总成本，若单项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其预计总收入，则提取合同预计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作为金融工具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对于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丧失控制权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确认为金融工具，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等因素的影响。固定资产的成本一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但购买的固定资产如果超过正常的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固定资产的成本以各期付款额的现值之和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内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续）

研发类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加速折旧方法计提，大型施工设备的折旧采用工作量法计提，其他类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使用寿命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	20-35年	2.71%-4.75%
施工机械	5%	10-25年	3.80%-9.50%
运输设备	5%	5-10年	9.50%-19.00%
生产设备	5%	5-10年	9.50%-19.00%
测量及试验设备	5%	5年	19.00%
其他固定资产	5%	3-5年	19.00%-31.67%

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的，适用不同折旧率。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6.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采矿权等。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按照车流量法、直线法或产量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是指为取得一定期限土地权利而支付的成本。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本集团之土地使用权根据所取得的土地使用证标明的年限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特许经营权

本集团涉及若干服务特许经营安排，据此，本集团按照授权当局所订预设条件，为授权当局开展建筑工程(如收费高速公路及桥梁)，以换取有关资产的经营权。特许经营安排下的资产可列作无形资产或应收特许经营权的授权当局的款项。如本集团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或本集团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定限定金额的情况下，由授权当局将差价补偿给本集团的，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如授权当局赋予本集团在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如适用无形资产模式，则本集团会将该等特许经营安排下相关的非流动资产于资产负债表内列作无形资产类别中的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权项目在进入运营期间初始根据与该项目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选择车流量法或直线法进行摊销。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续）

采矿权

采矿权代表取得采矿许可证的成本。采矿权依据相关的已探明矿山储量采用产量法进行摊销。

开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其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9.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0. 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建造合同收入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和成本。依据合同的性质，完工百分比按（1）当时已执行工程所产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估计总成本的比例；（2）经监理确认的工程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或（3）合同工程实际测定的已完工进度计算。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 （1）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
- （3）在资产负债表日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及
- （4）为完成合同已经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并且能够可靠地计量，以便实际合同成本能够与以前的预计成本相比较。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预计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立即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总收入金额，包括合同规定的初始收入和因合同变更、索赔、奖励等形成的收入。

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在提供劳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和成本。依据合同的性质，完工百分比按（1）当时已执行劳务所产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2）经确认的工作量；或（3）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计算。包括特许经营下的使用费收入，亦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提供劳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确认。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0. 收入（续）

提供劳务收入（续）

提供劳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 (1) 劳务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劳务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
- (3) 在资产负债表日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劳务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及
- (4) 为完成劳务合同已经发生的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并且能够可靠地计量，以便实际发生的成本能够与以前的预计成本相比较。

提供劳务收入总额，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当提供劳务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本集团根据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收回的实际劳务成本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提供劳务预计总成本超过预计总收入的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

使用费收入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确认。

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共利益进行搬迁而收到的搬迁补偿

本集团因城镇整体规划、库区建设、棚户区改造、沉陷区治理等公共利益进行搬迁，收到政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作为专项应付款处理。其中，属于对企业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并根据其性质按照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企业取得的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确认为资本公积。

22.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2. 所得税（续）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3.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

融资租入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存货、建造合同工程、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资产减值（续）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为长期离岗人员提供一项福利计划，其被视为根据设定受益计划作出。该计划未注入资金，设定受益计划下提供该福利的成本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

设定受益计划引起的重新计量，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均在资产负债表中立即确认，并在其发生期间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股东权益，后续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本集团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5. 职工薪酬（续）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续）

利息净额由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折现率计算而得。本集团在利润表的管理费用中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义务的变动：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利息净额，包括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住房公积金

本集团为所有在中国内地的在职员工提供了政府规定的住房公积金计划，即本集团根据员工薪酬总额的一定比例，按月向政府规定的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缴存住房公积金。

奖金计划

支付奖金的预期成本在员工提供服务而使本集团产生现有的法律或推定责任，且能可靠估算责任时确认为负债。有关奖金的责任预期在12个月内清偿，并按清偿时预期应付的金额计量。

26.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27. 永续证券

如永续证券不可赎回(或只可在发行人的选择下赎回)且其中任何利息及分派均为酌情性质，则该证券应分类为权益。分类为权益的永续证券的利息和分派均确认为权益中的分配。

28. 安全生产费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及《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9.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一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何时出现非暂时性减值时，依循《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要求。此项确定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在作出判断时，本集团评估各项因素，其中包括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的持续时间及程度，以及被投资者的财政健全情况及短期业务前景，包括行业及板块表现、技术转变以及营运及融资现金流量等因素。

有关诉讼及索偿的或有负债

本集团以往曾涉及若干建筑工程的多宗诉讼及索偿。管理层已参考法律顾问的意见，评估因该等诉讼及索偿产生的或有负债。本集团已根据管理层的最佳估计及判断就很可能承担的债务作出预提。

对子公司的实质控制权

本集团管理层对持股比例为半数或半数以下的主体将其评估为本集团的子公司时，主要是评估本集团是否对其拥有实质控制权，通过评估本集团是否具有单方面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实际能力作出判断。在作出判断时，本集团的管理层考虑了本集团在该主体是否拥有绝对控股规模和其他股东所拥有股权的相对规模和分布情况。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这些重大估计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和残值

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以过去性质及功能相似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为基础，按照历史经验进行估计。如果该些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缩短，本集团将提高折旧率、淘汰闲置或技术性陈旧的该些固定资产。

为确定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及预计净残值，本集团会按期检查市场状况的变动、预期的实际耗损及资产保养。资产的可使用年限估计是根据本集团对相同用途的相类似资产的经验作出。倘若固定资产的估计可使用年限及/或预计净残值跟先前的估计不同，则会作出额外折旧。本集团将会于每个结算日根据情况变动对可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作出检查。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续）

3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分布在国内若干省份及国外若干国家而需分别在其所在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在计提企业所得税时，由于有关企业所得税的若干事项尚未获得主管税务机关确认，因此需以现行的税收法规及其他相关政策为依据，作出可靠的估计和判断。若有关事项的最终税务结果有别于已确认金额时，该些差额将对当期的所得税造成影响。

有关若干暂时性差异及税项亏损之递延所得税资产，乃于管理层认为日后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以用作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时方始确认。倘若该项预计与原来估计有所差异，该等差额将影响更改有关估计期间所确认之递延所得税资产及所得税。

建造工程完工百分比

本集团根据建造工程个别合同的完工百分比确认收益。管理层根据总预算成本中所涉实际成本估计建造工程完工百分比，亦估计有关合同收益。鉴于建造合同中所进行活动性质，进行活动之日及活动完成之日通常会归入不同的会计期间。本集团会随着合同进程检查并修订预算(若实际合同收益小于预计或实际合同成本，则计提合同预计损失准备)中的合同收益及合同成本估计。

应收账款减值

本集团为客户无能力支付需缴款项而导致的估计损失计提坏账准备。本集团是根据应收账款结余的账龄、顾客的信贷可靠度及过往的转销经验作出估计。

房地产开发成本减值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房地产开发成本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的，本集团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依据同地区同类房地产的现行市场售价、至完工时预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和折现率而估计房地产开发成本的可变现净值。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长期离岗人员福利负债

本集团已将长期离岗人员的福利确认为一项负债。该等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应当依靠各种假设条件计算。这些假设条件包括贴现率、养老金保险通胀比率、医疗保险通胀比率和其他因素。鉴于该等计划的长期性，上述估计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实际经验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尽管管理层认为这些假设是合理的，实际经验的差异及假设条件的变化将影响本集团长期离岗人员福利支出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和负债余额。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续）

31. 会计估计变更

固定资产

为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固定资产的性质、使用情况及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的重大改变，在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法规的基础上，本集团于2015年10月1日起对固定资产会计估计做如下变更：

- 1、 变更研发类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对研发类固定资产可根据资产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采取加速折旧的方法计提折旧。
- 2、 变更大型施工设备折旧政策。对架桥机、盾构机等大型施工设备可根据资产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采用工作量法计提折旧。
- 3、 变更部分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将办公用电子产品折旧年限由5年改为3年；将发电机等生产设备折旧年限由10年改为5年。

固定资产会计估计变更对本集团2015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为减少2015年度利润总额约人民币152,561千元，明细如下：

2015年	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前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折旧年限 及研发	大型施工 设备折旧	会计估计变更 后本年发生额/年末 余额
营业成本	531,642,941	103,391	9,996	531,756,328
销售费用	3,702,644	1,018	-	3,703,662
管理费用	22,797,456	38,156	-	22,835,612
累计折旧	(58,249,036)	(125,225)	(9,996)	(58,384,257)
固定资产	<u>101,014,668</u>	<u>(17,340)</u>	<u>-</u>	<u>100,997,328</u>

无形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规定，结合公司特许经营权项目的实际情况，本集团于2015年10月1日起特许经营权摊销方法由直线法改为按照车流量法或直线法进行摊销，由特许经营权项目在进入运营期间初始根据与该项目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选择适当的摊销方法。

上述无形资产会计估计变更未对本集团2015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此次会计估计变更已经由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批准通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有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因此不会对本集团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对2015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已披露如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 | | |
|---------|---|
| 增值税 | — 本公司及部分下属子公司凡被认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按应税收入6%或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其他视同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的子公司，按3%的征收率计缴增值税。 |
| 营业税 | — 按照建筑和工程作业收入及服务收入的3%或5%分别计缴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按照实际缴纳的营业税税额和增值税税额的7%、5%或1%计缴。 |
| 教育费附加 | — 按照实际缴纳的营业税税额和增值税税额的3%计缴。 |
| 地方教育费 | — 按照实际缴纳的营业税税额和增值税税额的2%计缴。 |
| 企业所得税 | — 本集团内除部分于境内设立的子公司因享受税务优惠及于境外设立的子公司需按其注册当地的所得税法规计提企业所得税以外，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本公司所属企业，以法人单位为企业所得税纳税人，在企业登记注册地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各境外子公司（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以及澳门特别行政区）按照当地税法要求按适用的税种及税率计算并缴纳税款。 |
| 房产税 | — 从价计征房产以房产原值的70%、75%或8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1.2%；从租计征房产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12%。房产税由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按规定自行申报缴纳。 |
| 个人所得税 | —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支付给职工的报酬所得，由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代为扣缴个人所得税。 |
| 土地增值税 | —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为纳税基准，按超率累进税率计缴土地增值税。 |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税项（续）

2. 税收优惠

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新企业所得税法）第四章税收优惠第三十条第（一）项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8〕116号）的规定，凡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符合上述规定的支出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加计扣除。

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可继续沿用至2020年。该文件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上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另行发布”。

目前，《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已经国务院批准，并自2014年10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的子公司，包括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五工程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铁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五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七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一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一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一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一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一局集团电务电化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一局集团路桥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二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三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三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三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三局集团第八工程有限公司、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甘肃润通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甘肃润通电信与自动化控制工程有限公司、成都中铁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昆明广维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及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四川中铁建地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均经当地税务机关确认，按西部大开发优惠所得税税率计算缴纳所得税。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本公司各子公司的其他税收优惠政策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十一局集团桥梁有限公司2013年向江西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十一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公司2013年向湖北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十二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2014年向山西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于2013年向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于2013年向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于2014年向吉林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于2015年向大连市科学技术局、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于2014年向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现代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于2013年向吉林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本公司各子公司的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续）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中铁房山桥梁有限公司于2015年向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十四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于2015年向山东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山东铁正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于2015年向山东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于2015年向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十六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2013年向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十六局集团北京轨道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13年向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十六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2014年向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十六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2013年向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本公司各子公司的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续）

中铁十六局集团铁运工程有限公司2015年向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十七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2013年向山西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十七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2013年向山西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十七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于2013年向山西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十七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于2015年向陕西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十七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于2014年向河北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十七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于2014年向山西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于2013年向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于2013年向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本公司各子公司的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续）

中铁十九局集团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于2015年向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享受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十九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于2015年向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享受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十九局集团第七工程有限公司于2015年向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享受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十九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于2015年向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享受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二十局集团西安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于2013年向陕西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二十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于2013年向青岛市科学技术局、财政局、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于2014年向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本公司各子公司的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续）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于2014年向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于2013年向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瑞维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于2015年向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北京昆维通铁路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于2015年向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昆明奥通达铁路机械有限公司2015年向云南省科学技术委员会、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有限公司2014年向湖南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隆昌铁路器材有限公司2014年向四川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向北京市科学技术厅、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本公司各子公司的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续）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2013年向河南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2013年向山西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建电气化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2013年向河北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建电气化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2014年向湖南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北京中铁建电气化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015年向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建电气化局集团南方工程有限公司2015年向湖北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2013年向四川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建电气化局集团康远新材料有限公司2014年向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建电气化局集团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向河北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本公司各子公司的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续）

中铁建电气化局集团轨道交通器材有限公司于2015年向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北方工程有限公司2014年向山西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向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铁城建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2015年向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库存现金	157,251	141,757
银行存款	113,886,872	89,751,614
其他货币资金	4,861,815	4,579,469
财务公司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u>3,028,071</u>	<u>3,934,128</u>
	<u>121,934,009</u>	<u>98,406,968</u>

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见附注五、60。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5,774,279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5,294,597千元)，其中无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0,056千元)。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1天至3个月不等，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货币资金年末余额	121,934,009	98,406,968
减：财务公司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3,028,071)	(3,934,128)
减：存款期为三个月以上的未作质押的 定期存款	(5,778,270)	(5,192,797)
减：其他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u>(4,657,115)</u>	<u>(4,522,538)</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108,470,553	84,757,505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初余额	<u>(84,757,505)</u>	<u>(80,134,922)</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u>23,713,048</u>	<u>4,622,583</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交易性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u>218,437</u>	<u>110,204</u>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3. 应收票据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商业承兑汇票	1,005,345	1,453,333
银行承兑汇票	<u>1,488,295</u>	<u>1,444,879</u>
	<u>2,493,640</u>	<u>2,898,212</u>

其中，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u>11,300</u>	-

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u>469,391</u>	-	<u>697,391</u>	-

出票人未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	<u>72,590</u>

于2015年12月31日及于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收票据均未逾期且未发生减值。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应收账款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通过工程承包业务产生，并按有关交易合同指定的条款结算。销售产品形成之应收款项的信用期通常为30日至90日；而有关建造合同之应收质保金则通常于建筑工程完成后1至6年内到期，到期年限1年以上部分列入长期应收款核算。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1 年以内	116,634,869	106,248,756
1 年至 2 年	8,915,476	7,655,257
2 年至 3 年	3,926,070	2,031,216
3 年以上	<u>1,330,339</u>	<u>1,190,068</u>
	130,806,754	117,125,297
减：坏账准备	(<u>2,778,311</u>)	(<u>1,596,792</u>)
	<u>128,028,443</u>	<u>115,528,505</u>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年初余额	1,596,792	889,813
本年计提	1,462,656	916,894
本年转回	(189,363)	(187,739)
本年核销	(24,843)	(22,176)
本年转出	(<u>66,931</u>)	-
年末余额	<u>2,778,311</u>	<u>1,596,792</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应收账款（续）

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按类别披露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	112,101,348	85.70	(1,925,425)	1.7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	15,233,089	11.65	(186,034)	1.22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u>3,472,317</u>	<u>2.65</u>	<u>(666,852)</u>	19.20
	<u>130,806,754</u>	<u>100.00</u>	<u>(2,778,311)</u>	
	2014年12月31日(经重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	100,600,704	85.89	(883,998)	0.8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	13,569,786	11.59	(152,119)	1.12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u>2,954,807</u>	<u>2.52</u>	<u>(560,675)</u>	18.98
	<u>117,125,297</u>	<u>100.00</u>	<u>(1,596,792)</u>	

于2015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单位 1	161,567	(96,940)	60.00	注
单位 2	142,279	(128,052)	90.00	注
单位 3	121,705	(121,705)	100.00	注
单位 4	92,462	(92,462)	100.00	注
单位 5	73,059	(43,836)	60.00	注
其他	<u>27,397,584</u>	<u>(1,442,430)</u>		
	<u>27,988,656</u>	<u>(1,925,425)</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应收账款（续）

于2014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经重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单位 1	118,820	(81,459)	68.56	注
单位 2	97,952	(77,887)	79.52	注
单位 3	49,261	(39,409)	80.00	注
单位 4	35,971	(28,777)	80.00	注
单位 5	31,118	(24,895)	80.00	注
其他	<u>15,814,901</u>	<u>(631,571)</u>		
	<u>16,148,023</u>	<u>(883,998)</u>		

注：本集团结合账龄及与对方公司业务情况，对其全部或部分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14,290,605	93.81	-	-
6个月至1年	164,932	1.08	(825)	0.50
1至2年	278,166	1.83	(13,908)	5.00
2至3年	215,107	1.41	(21,511)	10.00
3年以上	<u>284,279</u>	<u>1.87</u>	<u>(149,790)</u>	52.69
	<u>15,233,089</u>	<u>100.00</u>	<u>(186,034)</u>	

	2014年12月31日(经重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12,714,740	93.71	-	-
6个月至1年	120,643	0.89	(603)	0.50
1至2年	362,857	2.67	(18,143)	5.00
2至3年	159,427	1.17	(15,943)	10.00
3年以上	<u>212,119</u>	<u>1.56</u>	<u>(117,430)</u>	55.36
	<u>13,569,786</u>	<u>100.00</u>	<u>(152,119)</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应收账款（续）

于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单位 1	第三方	1,673,539	1 年以内	1.28
单位 2	第三方	1,436,296	1 年以内	1.10
单位 3	第三方	1,366,962	1 年以内	1.05
单位 4	第三方	970,228	1 年以内	0.74
单位 5	第三方	<u>923,220</u>	1 年以内	<u>0.71</u>
		<u>6,370,245</u>		<u>4.88</u>

于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如下(经重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单位 1	第三方	1,942,002	1 年以内	1.66
单位 2	第三方	1,442,269	1 年以内	1.23
单位 3	第三方	1,328,840	1 年以内	1.13
单位 4	第三方	812,852	1 年以内	0.69
单位 5	第三方	<u>811,595</u>	1 年以内	<u>0.69</u>
		<u>6,337,558</u>		<u>5.40</u>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收账款中尚未逾期和发生减值的金额为人民币98,403,297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97,167,421千元）。

2015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人民币24,843千元（2014年：人民币22,176千元），因确认款项无法收回于2015年进行核销。

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应收账款见附注五、60。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经重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2,582,390	97.36	26,666,826	96.17
1年至2年	311,846	1.34	827,971	2.99
2年至3年	252,623	1.09	212,420	0.77
3年以上	<u>47,543</u>	<u>0.21</u>	<u>19,167</u>	<u>0.07</u>
	<u>23,194,402</u>	<u>100.00</u>	<u>27,726,384</u>	<u>100.00</u>

于资产负债表日，账龄超过1年的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列示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业务性质
单位 1	263,592	预付材料款
单位 2	90,000	预付材料款
单位 3	44,699	预付材料款
单位 4	30,000	预付材料款
单位 5	<u>28,964</u>	预付材料款
	<u>457,255</u>	
	2014年12月31日 (经重述)	业务性质
单位 1	263,592	预付材料款
单位 2	138,003	预付材料款
单位 3	101,455	预付材料款
单位 4	87,728	预付材料款
单位 5	<u>55,346</u>	预付材料款
	<u>646,124</u>	

以上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主要原因为相关工程项目尚未完工或材料、设备尚未收到。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预付款项（续）

于2015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单位 1	第三方	263,592	2 至 3 年	1.14
单位 2	第三方	210,488	1 年以内	0.90
单位 3	第三方	163,979	1 年以内	0.71
单位 4	第三方	139,859	1 年以内	0.60
单位 5	第三方	<u>129,510</u>	1 年以内	<u>0.56</u>
		<u>907,428</u>		<u>3.91</u>

于2014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如下(经重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单位 1	第三方	290,495	1 年以内	1.05
单位 2	第三方	263,592	1 至 2 年	0.95
单位 3	第三方	261,476	1 年以内	0.94
单位 4	第三方	244,078	1 年以内	0.88
单位 5	第三方	<u>228,800</u>	1 年以内	<u>0.83</u>
		<u>1,288,441</u>		<u>4.65</u>

6.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1 年以内	37,369,603	30,942,409
1 年至 2 年	2,155,927	3,776,011
2 年至 3 年	2,718,249	509,044
3 年以上	<u>998,093</u>	<u>531,748</u>
	43,241,872	35,759,212
减：坏账准备	(<u>3,061,871</u>)	(<u>1,173,777</u>)
	<u>40,180,001</u>	<u>34,585,435</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年初余额	1,173,777	765,762
本年计提	1,677,575	507,814
本年转入	296,054	-
本年转回	(93,218)	(36,095)
本年核销	(12,346)	(63,886)
其他	<u>20,029</u>	<u>182</u>
年末余额	<u>3,061,871</u>	<u>1,173,777</u>

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按类别披露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	26,745,726	61.85	(2,700,532)	10.1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	10,971,114	25.37	(77,538)	0.71
其他单项金额虽不重大 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u>5,525,032</u>	<u>12.78</u>	<u>(283,801)</u>	5.14
	<u>43,241,872</u>	<u>100.00</u>	<u>(3,061,871)</u>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	19,852,926	55.52	(693,269)	3.4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	10,138,013	28.35	(63,154)	0.62
其他单项金额虽不重大 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u>5,768,273</u>	<u>16.13</u>	<u>(417,354)</u>	7.24
	<u>35,759,212</u>	<u>100.00</u>	<u>(1,173,777)</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按组合计提披露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10,561,836	96.27	-	-
6个月至1年	81,294	0.74	(406)	0.50
1至2年	135,115	1.23	(6,756)	5.00
2至3年	119,886	1.09	(11,989)	10.00
3年以上	<u>72,983</u>	<u>0.67</u>	<u>(58,387)</u>	80.00
	<u>10,971,114</u>	<u>100.00</u>	<u>(77,538)</u>	

	2014年12月31日(经重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9,741,537	96.09	-	-
6个月至1年	127,873	1.26	(639)	0.50
1至2年	127,906	1.26	(6,395)	5.00
2至3年	80,626	0.80	(8,063)	10.00
3年以上	<u>60,071</u>	<u>0.59</u>	<u>(48,057)</u>	80.00
	<u>10,138,013</u>	<u>100.00</u>	<u>(63,154)</u>	

于2015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单位1	168,000	(168,000)	100.00	注
单位2	138,003	(138,003)	100.00	注
单位3	97,372	(97,372)	100.00	注
单位4	75,421	(75,421)	100.00	注
单位5	68,806	(68,806)	100.00	注
其他	<u>3,631,972</u>	<u>(2,152,930)</u>		
	<u>4,179,574</u>	<u>(2,700,532)</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于2014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经重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单位 1	168,000	(168,000)	100.00	注
单位 2	95,777	(76,622)	80.00	注
单位 3	68,039	(68,039)	100.00	注
单位 4	46,634	(46,634)	100.00	注
单位 5	45,372	(45,372)	100.00	注
其他	<u>633,058</u>	<u>(288,602)</u>		
	<u>1,056,880</u>	<u>(693,269)</u>		

注：本集团结合账龄及与对方公司业务情况，对其全部或部分计提了坏账准备。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尚未逾期和发生减值的金额为人民币33,127,988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8,569,301千元）。

2015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人民币12,346千元（2014年：人民币63,886千元），因确认款项无法收回于2015年进行核销。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保证金、押金	25,543,250	26,376,810
代垫代付款	3,566,138	3,537,333
第三方借款	5,941,473	299,363
其他	<u>8,191,011</u>	<u>5,545,706</u>
	<u>43,241,872</u>	<u>35,759,212</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于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合计数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内余额
单位 1	2,587,186	5.98	关联方借款	1 年以内	-
单位 2	1,401,293	3.24	关联方借款	1 年以内	-
单位 3	860,386	1.99	投标保证金	1 年以内	-
单位 4	650,829	1.51	材料款	1 年以内	-
单位 5	<u>608,407</u>	<u>1.41</u>	材料款	1 至 2 年	-
	<u>6,108,101</u>	<u>14.13</u>			-

于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经重述)：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合计数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内余额
单位 1	1,052,422	2.94	投标保证金	1 年以内	-
单位 2	769,020	2.15	履约保证金	1 至 2 年	-
单位 3	697,639	1.95	履约保证金	1 年以内	-
单位 4	665,523	1.86	履约保证金	1 年以内	-
单位 5	<u>561,132</u>	<u>1.57</u>	履约保证金	1 至 2 年	-
	<u>3,745,736</u>	<u>10.47</u>			-

于2015年12月31日，应收政府补助款项如下：

补助项目	金额	账龄	预计收取时间	依据
盘锦土地补偿款	<u>5,681</u>	3 年以上	2016 年 6 月	盘委办发【2010】16 号

于2014年12月31日，应收政府补助款项如下(经重述)：

补助项目	金额	账龄	预计收取时间	依据
盘锦土地补偿款	<u>6,379</u>	2 至 3 年	2015 年 6 月	盘委办发【2010】16 号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存货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400,525	(24,484)	22,376,041
在产品	895,484	-	895,484
库存商品	4,003,661	(161,446)	3,842,215
周转材料	7,306,567	-	7,306,567
房地产开发成本(1)	80,085,957	-	80,085,957
房地产开发产品(2)	18,645,240	(72,335)	18,572,905
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3)	<u>113,045,832</u>	<u>(533,862)</u>	<u>112,511,970</u>
	<u>246,383,266</u>	<u>(792,127)</u>	<u>245,591,139</u>
	2014年12月31日(经重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627,573	(13,927)	26,613,646
在产品	1,045,600	-	1,045,600
库存商品	4,837,208	(8,178)	4,829,030
周转材料	7,030,040	-	7,030,040
房地产开发成本(1)	79,567,591	-	79,567,591
房地产开发产品(2)	11,333,840	(72,335)	11,261,505
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3)	<u>97,837,193</u>	<u>(254,986)</u>	<u>97,582,207</u>
	<u>228,279,045</u>	<u>(349,426)</u>	<u>227,929,619</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存货（续）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分析如下：

2015年	年初余额 (经重述)	本年增加 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及其他	
原材料	13,927	10,886	-	(329)	24,484
库存商品	8,178	159,960	(6,949)	257	161,446
房地产开发产品	72,335	-	-	-	72,335
工程施工预计损失准备	<u>254,986</u>	<u>324,476</u>	<u>(41,316)</u>	<u>(4,284)</u>	<u>533,862</u>
	<u>349,426</u>	<u>495,322</u>	<u>(48,265)</u>	<u>(4,356)</u>	<u>792,127</u>
2014年(经重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及其他	
原材料	4,163	9,764	-	-	13,927
库存商品	12,970	3,224	-	(8,016)	8,178
房地产开发产品	69,222	3,113	-	-	72,335
工程施工预计损失准备	<u>112,834</u>	<u>179,541</u>	<u>(12,429)</u>	<u>(24,960)</u>	<u>254,986</u>
	<u>199,189</u>	<u>195,642</u>	<u>(12,429)</u>	<u>(32,976)</u>	<u>349,426</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存货（续）

(1) 房地产开发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 竣工时间	预计 总投资额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贵阳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2007年09月	2016年09月	8,104,880	2,477,220	2,580,101
合肥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2009年05月	2017年12月	7,400,000	832,293	1,278,847
杭州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2011年03月	2016年06月	5,190,030	2,007,473	2,799,372
中铁骊都项目	2011年08月	2016年04月	4,103,270	1,180,058	1,867,819
西安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2011年08月	2018年12月	9,773,964	2,895,041	3,464,902
济南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2011年08月	2016年12月	3,086,910	853,654	808,615
天津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2011年11月	2018年04月	12,003,200	3,900,227	3,968,651
房山圣水嘉各项目	2012年05月	2016年12月	3,483,220	738,767	1,655,554
贵州中国铁建兰草坝项目	2012年10月	2017年12月	11,614,040	868,663	811,957
武汉东湖高新区光谷项目	2012年12月	2017年12月	2,348,290	1,288,507	949,230
长沙梅溪湖项目	2013年05月	2019年12月	3,537,990	1,146,562	1,017,298
莱州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2013年07月	2017年12月	2,821,050	1,049,779	700,774
成都北湖新区项目	2013年08月	2018年09月	4,667,440	1,847,085	2,770,718
中国铁建·太原国际城项目	2013年10月	2020年06月	8,500,850	1,396,682	561,421
成都中铁西派澜岸项目	2013年11月	2018年12月	5,049,370	3,244,754	2,780,719
江湾山语城二期项目	2013年12月	2017年12月	2,190,270	865,210	722,673
成都国际花园项目	2014年01月	2016年02月	2,059,000	1,563,387	1,336,198
西安中国铁建逸园项目	2014年02月	2016年04月	736,630	657,153	338,143
中国铁建·国滨苑项目	2014年03月	2016年12月	3,067,260	1,843,557	1,637,372
大连青秀蓝湾项目	2014年03月	2016年12月	3,497,880	1,506,453	2,110,722
合肥青秀城项目	2014年03月	2018年09月	4,050,568	1,729,028	766,860
中国铁建·杨春湖畔	2014年04月	2019年12月	2,855,090	1,388,306	803,830
上海青秀城2号项目	2014年04月	2016年12月	1,884,211	1,584,546	1,331,293
江西京城青秀城项目	2014年05月	2017年06月	2,367,100	1,033,163	857,822
涪陵中国铁建山语城项目	2014年05月	2016年12月	2,955,640	694,589	638,833
江苏青秀城项目	2014年06月	2016年09月	6,600,000	4,568,324	3,875,650
顺新嘉苑项目	2014年06月	2019年09月	1,895,070	1,257,258	1,211,515
原香嘉苑项目	2014年07月	2016年12月	1,979,230	1,435,816	956,721
佛山国际公馆项目	2014年08月	2017年12月	4,224,000	2,552,291	2,179,293
成都铁建广场项目	2014年09月	2017年06月	1,827,000	742,909	473,324
玖城壹号项目	2014年09月	2018年12月	2,146,890	1,388,521	1,062,272
海淀环保科技园	2014年10月	2017年12月	2,482,310	1,039,050	1,904,176
武汉国际花园项目	2014年11月	2016年12月	1,300,000	892,758	627,109
璧山中国铁建山语城项目	2014年11月	2017年12月	1,500,000	742,787	718,057
广州增城国际城项目	2014年12月	2017年09月	2,236,060	1,268,116	839,025
通瑞兴盛南园花语项目	2014年12月	2016年08月	3,879,780	2,543,608	1,744,745
江南国际城项目	2014年12月	2017年10月	4,435,050	2,755,912	1,603,897
杭州西湖国际城项目	2015年12月	2018年08月	2,674,690	752,234	-
上海中国铁建西渡项目	2015年12月	2018年12月	6,723,010	760,115	-
中铁成都武侯铁佛村项目	2015年12月	2020年10月	4,365,760	917,019	-
成都北湖国际城项目	2015年12月	2018年02月	3,163,350	1,032,982	-
太原紫郡项目	2015年12月	2018年04月	2,563,210	984,109	-
其他			<u>113,110,576</u>	<u>15,859,991</u>	<u>23,812,083</u>
合计			<u>284,454,139</u>	<u>80,085,957</u>	<u>79,567,591</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存货（续）

(1) 房地产开发成本明细如下（续）：

于2015年12月31日，存货中房地产开发成本余额中包含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6,093,611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3,841,013千元)。2015年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为人民币3,983,310千元(2014年：人民币2,902,667千元)，用于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3.95%-8.22% (2014年：3.25%-8.85%)。

(2) 房地产开发产品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2015年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中铁北城华府项目	2013年11月	238,181	96,502	(95,238)	239,445	
中铁建荔湾国际城项目	2014年12月	606,107	-	(358,075)	248,032	
北京梧桐苑项目	2015年08月	130,776	762,497	(289,984)	603,289	
成都龙泉驿项目	2015年09月	687,674	44,359	(326,634)	405,399	
杭州中国铁建青秀城项目	2015年10月	-	1,564,848	(898,694)	666,154	
天津中国铁建梧桐苑项目一期	2015年10月	-	465,756	(107,812)	357,944	
上海青秀城项目	2015年11月	409,008	974,639	(926,550)	457,097	
北京中国铁建山语城项目	2015年12月	80,830	1,117,406	(602,635)	595,601	
徐州中国铁建原香漫谷项目	2015年12月	-	928,862	(361,549)	567,313	
临沂中国铁建东来尚城项目	2015年12月	196,119	281,697	(192,749)	285,067	
中国铁建耀中心项目	2016年03月	-	1,215,989	(494,099)	721,890	
武汉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2016年04月	107,134	743,995	(604,499)	246,630	
中铁骊都项目	2016年04月	244,910	1,136,289	(1,010,873)	370,326	
杭州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2016年06月	492,074	1,018,276	(782,699)	727,651	
北京中国铁建青秀尚城项目	2016年08月	-	1,019,580	(626,660)	392,920	
贵阳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2016年09月	549,110	1,166,004	(1,120,442)	594,672	
中国铁建国际花园一期项目	2016年10月	147,082	461,486	(382,122)	226,446	
房山圣水嘉名项目	2016年12月	366,917	1,659,332	(1,459,720)	566,529	
中铁浦和馨苑项目	2016年12月	-	925,076	(314,386)	610,690	
北京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2016年12月	946,969	-	(242,783)	704,186	
大连青秀蓝湾项目	2016年12月	-	998,732	(583,276)	415,456	
重庆中国铁建山语城项目	2017年03月	466,192	122,563	(94,563)	494,192	
株洲中国铁建荷塘星城项目	2017年03月	171,552	407,462	(217,777)	361,237	
周口中国铁建东来尚城项目	2017年10月	144,455	297,084	(82,648)	358,891	
宁波中国铁建山语城项目	2017年10月	-	462,421	(78,754)	383,667	
北京中国铁建环保嘉苑项目	2017年12月	-	1,243,548	(1,007,274)	236,274	
合肥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2017年12月	698,588	862,605	(884,181)	677,012	
天津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2018年04月	52,820	1,200,525	(639,125)	614,220	
重庆同景国际城项目	2018年05月	-	629,366	(300,255)	329,111	
西安曲江梧桐苑项目	2018年05月	91,678	977,800	(514,680)	554,798	
成都北湖新区项目	2018年09月	-	1,322,541	(418,367)	904,174	
长沙山语城项目	2018年12月	368,541	319,114	(311,382)	376,273	
长沙梅溪湖项目	2019年12月	583,174	-	(332,707)	250,467	
其他		<u>3,553,949</u>	<u>3,471,653</u>	<u>(3,923,415)</u>	<u>3,102,187</u>	
合计		<u>11,333,840</u>	<u>27,898,007</u>	<u>(20,586,607)</u>	<u>18,645,240</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存货（续）

(2) 房地产开发产品明细如下（续）：

项目名称	2014年(经重述)				
	竣工时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中国铁建青秀雅苑项目	2012年09月	100,512	-	(9,155)	91,357
中铁成都国际城II项目	2012年12月	447,523	-	(228,467)	219,056
中国铁建凤岭山语城项目	2013年08月	152,375	-	(79,112)	73,263
中铁北城华府项目	2013年11月	455,134	43,144	(260,097)	238,181
济南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2014年06月	54,790	1,077,860	(877,247)	255,403
中铁香堤美郡项目	2014年10月	-	458,074	(149,187)	308,887
湖南中盛嘉业国际城项目	2014年11月	73,835	527,745	(356,275)	245,305
中铁建荔湾国际城项目	2014年12月	352,603	1,523,554	(1,270,050)	606,107
杭州京发国际花园项目	2014年12月	-	760,760	(298,411)	462,349
长阳国际花园项目	2014年12月	-	1,668,805	(1,192,018)	476,787
中国铁建瑞园项目	2014年12月	212,772	148,421	(171,463)	189,730
北京梧桐苑项目	2015年08月	114,350	16,426	-	130,776
成都龙泉驿项目	2015年09月	518,016	751,758	(582,100)	687,674
上海青秀城项目	2015年11月	-	800,303	(391,295)	409,008
临沂中国铁建东来尚城项目	2015年12月	210,396	92,981	(107,258)	196,119
北京西派国际公寓项目	2016年04月	101,409	380	(5,392)	96,397
中铁骊都项目	2016年04月	-	1,160,592	(915,682)	244,910
杭州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2016年06月	502,671	1,062,583	(1,073,180)	492,074
贵阳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2016年09月	1,214,175	8,405	(673,470)	549,110
中国铁建国际花园一期项目	2016年10月	195,031	13,252	(61,201)	147,082
徐州人才家园项目	2016年11月	168,046	4	(15,875)	152,175
北京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2016年12月	576,112	2,500,851	(2,129,994)	946,969
中国铁建京南一品项目	2016年12月	401,310	87,312	(301,914)	186,708
重庆中国铁建山语城项目	2017年03月	180,397	528,103	(242,308)	466,192
合肥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2017年12月	1,049,839	70,032	(421,283)	698,588
中国铁建领秀城项目	2017年12月	425,152	3,147	(332,050)	96,249
长沙山语城项目	2018年12月	672,182	26,904	(330,545)	368,541
长沙梅溪湖项目	2019年12月	-	828,951	(245,777)	583,174
其他		969,783	4,663,244	(3,917,358)	1,715,669
		<u>9,148,413</u>	<u>18,823,591</u>	<u>(16,638,164)</u>	<u>11,333,840</u>

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参见附注五、60。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存货（续）

(3) 应收/应付客户合同工程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累计已发生成本	2,453,239,265	2,041,107,406
累计已确认毛利减已确认亏损之净额	259,533,003	216,976,596
减：工程施工预计损失准备	(533,862)	(254,986)
减：已办理结算的价款	<u>(2,616,779,795)</u>	<u>(2,175,699,722)</u>
	<u>95,458,611</u>	<u>82,129,294</u>

年末的建造合同工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	112,511,970	97,582,207
应付客户合同工程款（附注五、24）	<u>(17,053,359)</u>	<u>(15,452,913)</u>
	<u>95,458,611</u>	<u>82,129,294</u>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上市公司权益投资	2,382,433	586,872
— 香港	240,422	227,395
— 其他地区	2,142,011	359,477
非上市公司权益投资	3,684,703	3,227,312
其他	<u>479,300</u>	<u>766,000</u>
	<u>6,546,436</u>	<u>4,580,184</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经重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	2,382,433	-	2,382,433	586,872	-	586,872
按成本计量	3,757,290	(72,587)	3,684,703	3,241,652	(14,340)	3,227,312
其他	<u>479,300</u>	<u>-</u>	<u>479,300</u>	<u>766,000</u>	<u>-</u>	<u>766,000</u>
	<u>6,619,023</u>	<u>(72,587)</u>	<u>6,546,436</u>	<u>4,594,524</u>	<u>(14,340)</u>	<u>4,580,184</u>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权益工具成本	479,413	89,51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u>1,903,020</u>	<u>497,362</u>
公允价值	<u>2,382,433</u>	<u>586,872</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15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持股比例 (%)	本年 现金红利
	年初 (经重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年初 (经重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福斯罗扣件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56,969	-	-	56,969	-	-	-	-	16.20	25,945
珠海百医科技-云南华星资源开发公司	10,000	-	-	10,000	(7,215)	-	-	(7,215)	16.00	-
拉伊台克株桥铁路扣件(武汉)有限公司	3,085	-	-	3,085	-	-	-	-	15.00	-
武汉江城明珠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60,000	-	-	60,000	-	-	-	-	12.00	-
汉和飞轮(北京)电气化器材有限公司	1,600	-	-	1,600	-	-	-	-	10.00	-
Djibouti Paid Port&Doraleh Port-Galile Railway Project	355,254	-	-	355,254	-	-	-	-	10.00	-
贵州茅台集团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	30,000	-	30,000	-	-	-	-	10.00	-
川铁(泸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22,150	-	-	122,150	-	(58,720)	-	(58,720)	8.84	-
北京铁道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15,000	-	-	15,000	-	-	-	-	8.10	-
京广铁路客运专线河南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500,000	-	2,500,000	-	-	-	-	6.21	-
石太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	-	200,000	-	-	-	-	3.65	-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2)	268,452	-	(268,452)	-	-	-	-	-	2.09	-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54	200,000	-	201,654	-	-	-	-	1.43	-
内蒙古集通铁路有限公司	13,082	-	-	13,082	-	-	-	-	0.43	-
华润置地(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5,485	-	-	5,485	-	-	-	-	0.24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3)	7,604	-	(7,604)	-	-	-	-	-	0.16	-
济南铁创宏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1)	-	60,000	-	60,000	-	-	-	-	19.99	1,514
其他	121,317	31,480	(29,786)	123,011	(7,125)	(3)	476	(6,652)	-	6,563
合计	<u>3,241,652</u>	<u>821,480</u>	<u>(305,842)</u>	<u>3,757,290</u>	<u>(14,340)</u>	<u>(58,723)</u>	<u>476</u>	<u>(72,587)</u>	<u>-</u>	<u>34,022</u>

注1：本集团本年参与发起设立济南铁创宏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核算。由于本集团为次级有限合伙人，在投资决策委员会无席位，在合伙人会议中无表决权，不执行合伙企业事务，故本集团对济南铁创宏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控制、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且该权益性投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本集团将其列示为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实缴出资额为人民币60,000千元。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续）：

注2：本集团持有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2.09%的股权原始投资成本为人民币268,452千元，于2015年2月16日置换为A股上市公司中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17日，中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国投安信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股权溢价为人民币113,846千元。本年将其纳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增加人民币1,211,432千元。

注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于2015年6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本集团持股数量不变。本年将其纳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增加人民币173,142千元。

2014年(经重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持股比例 (%)	本年 现金红利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年初	本年增加	年末		
福斯罗扣件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56,969	-	-	56,969	-	-	-	16.20	31,982
珠海百医科技-云南华星资源开发公司	10,000	-	-	10,000	(6,771)	(444)	(7,215)	16.00	-
拉伊台克株桥铁路扣件(武汉)有限公司	3,085	-	-	3,085	-	-	-	15.00	-
武汉江城明珠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60,000	-	-	60,000	-	-	-	12.00	-
汉和飞轮(北京)电气化器材有限公司	1,600	-	-	1,600	-	-	-	10.00	-
Djibouti Paid Port & Doraleh Port -Galile Railway Project	-	355,254	-	355,254	-	-	-	10.00	-
北京铁道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15,000	-	-	15,000	-	-	-	8.10	-
上海洲际发展有限公司	3,123	-	-	3,123	(3,123)	-	(3,123)	7.00	-
京广铁路客运专线河南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	-	2,000,000	-	-	-	5.00	-
石太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	-	200,000	-	-	-	3.65	-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8,452	-	-	268,452	-	-	-	2.09	-
内蒙古集通铁路有限公司	13,082	-	-	13,082	-	-	-	0.43	-
华润置地(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5,485	-	-	5,485	-	-	-	0.24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604	-	-	7,604	-	-	-	0.16	380
其他	195,814	59,500	(13,316)	241,998	(2,092)	(1,910)	(4,002)	-	2,965
合计	2,840,214	414,754	(13,316)	3,241,652	(11,986)	(2,354)	(14,340)	-	35,327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其他主要为金融机构发放的理财产品。该类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信托产品，年末按其公允价值列示。

- i. 本集团本年认购建信信托-铁建蓝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2号）劣后信托受益权人民币253,000千元，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核算。该信托计划主要投资于北京铁建蓝海兴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该信托计划为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该信托计划已募集人民币1,290,000千元，其中优先信托受益权资金规模为人民币1,037,000千元、劣后信托受益权资金规模为人民币253,000千元。本集团在该信托计划的最大风险敞口为本集团所购份额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人民币253,000千元。本集团不存在向该信托计划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 ii. 本集团本年认购建信信托-铁建蓝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3号）劣后信托受益权人民币34,000千元，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核算。该信托计划主要投资于北京铁建蓝海邕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该信托计划为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该信托计划已募集人民币220,000千元，其中优先信托受益权资金规模为人民币186,000千元、劣后信托受益权资金规模为人民币34,000千元。本集团在该信托计划的最大风险敞口为本集团所购份额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人民币34,000千元。本集团不存在向该信托计划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 iii. 本集团本年认购建信信托-铁建蓝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7号）劣后信托受益权人民币42,300千元，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核算。该信托计划主要投资于广德铁建蓝海丰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该信托计划为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该信托计划已募集人民币427,300千元，其中优先信托受益权资金规模为人民币385,000千元、劣后信托受益权资金规模为人民币42,300千元。本集团在该信托计划的最大风险敞口为本集团所购份额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人民币42,300千元。本集团不存在向该信托计划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 iv.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认购其他信托产品合计人民币150,000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766,000千元），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核算。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年初已计提减值	14,340	11,986
本年计提	58,723	2,354
本年减少	(476)	-
年末已计提减值	<u>72,587</u>	<u>14,340</u>

9. 长期应收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质量保证金	2,817,636	(26,387)	2,791,249
“建造-转移”项目应收款	26,709,331	(317,751)	26,391,580
一级土地开发	4,239,617	(598)	4,239,019
其他	<u>3,380,274</u>	<u>(21)</u>	<u>3,380,253</u>
	<u>37,146,858</u>	<u>(344,757)</u>	<u>36,802,101</u>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工程质量保证金	2,169,891	(24,362)	2,145,529
“建造-转移”项目应收款	9,094,441	-	9,094,441
一级土地开发	517,154	(598)	516,556
其他	<u>159,645</u>	<u>(21)</u>	<u>159,624</u>
	<u>11,941,131</u>	<u>(24,981)</u>	<u>11,916,150</u>
长期应收款	<u>25,205,727</u>	<u>(319,776)</u>	<u>24,885,951</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长期应收款（续）

	2014年12月31日(经重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质量保证金	4,926,516	(82,974)	4,843,542
“建造-转移”项目应收款	27,882,034	(556,529)	27,325,505
一级土地开发	4,696,067	-	4,696,067
其他	546,016	-	546,016
	<u>38,050,633</u>	<u>(639,503)</u>	<u>37,411,130</u>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工程质量保证金	4,528,347	(3,644)	4,524,703
“建造-转移”项目应收款	8,001,776	(880)	8,000,896
其他	132,141	-	132,141
	<u>12,662,264</u>	<u>(4,524)</u>	<u>12,657,740</u>
长期应收款	<u>25,388,369</u>	<u>(634,979)</u>	<u>24,753,390</u>

2015年长期应收款均按照折现后净值列示，折现率为4.35%-4.90%（2014年折现率为3.00%-6.15%）。

长期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1年以内	18,879,689	27,413,269
1年至2年	14,113,086	7,020,829
2年至3年	3,314,757	2,530,277
3年以上	839,326	1,086,258
	<u>37,146,858</u>	<u>38,050,633</u>
减：坏账准备	<u>(344,757)</u>	<u>(639,503)</u>
	36,802,101	37,411,130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u>(11,916,150)</u>	<u>(12,657,740)</u>
	<u>24,885,951</u>	<u>24,753,390</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长期应收款（续）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年初余额	639,503	674,414
本年计提	13,386	169,024
本年转回	(306,199)	(203,935)
本年核销	(1,933)	-
年末余额	<u>344,757</u>	<u>639,503</u>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长期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于有客观证据（例如：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倒闭、违反合同条款、拖欠付款以及长期无交易等）表明其已发生减值，预计只可收回部分款项，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人民币 1,071,593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06,826 千元）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计提的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344,757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39,503 千元）。

本集团长期应收款中尚未逾期且未发生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长期应收款的期限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未逾期且未减值	35,368,302	35,587,530
已逾期未减值		
-3 个月以内	198,000	73,881
-3 至 6 个月	7,049	-
-6 个月以上	<u>501,914</u>	<u>282,396</u>
	<u>36,075,265</u>	<u>35,943,807</u>

已逾期未减值的长期应收款为应收不同客户的款项，这些客户以往均有良好的还款记录。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客户的信用状况并无重大变化，相关款项预期可以全部收回，故无需对上述长期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对主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
					直接	间接	
<u>合营企业</u>							
中非莱基投资有限公司(注1)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管理	200,000	74.47	-	权益法
中铁交通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注2)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施工设计	150,000	51.30	-	权益法
<u>联营企业</u>							
北京中铁建协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咨询	5,000	49.00	-	权益法
蛇口兴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蛇口市	广东省蛇口市	房地产开发	46,377	32.90	-	权益法
重庆渝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建筑施工	979,750	40.00	-	权益法
湖北交投紫云铁路有限公司	湖北省枝江市	湖北省枝江市	铁路运营	500,000	20.00	-	权益法
南昌新龙置业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省南昌市	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房地产开发	283,350	37.50	-	权益法
重庆单轨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建筑施工	100,000	37.50	-	权益法
中铁建铜冠投资有限公司	安徽省铜陵市	安徽省铜陵市	矿业投资	2,000,000	30.00	-	权益法
内蒙博源新型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内蒙古自治区	建筑施工	200,000	30.00	-	权益法
宁夏中铁建宁东路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宁夏省永宁县	宁夏省永宁县	交通、水利、城乡基础设施	130,000	49.00	-	权益法
湖南磁浮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湖南省长沙市	磁浮交通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	1,280,000	22.18	-	权益法
中铁建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土地一级开发	235,000	43.00	-	权益法
贵州瓮马铁路有限公司	贵州省福泉县	贵州省福泉县	铁路建设及运营	500,000	22.00	-	权益法
宁波首泰金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投资管理	307,000	42.35	-	权益法

注1：中非莱基投资有限公司(“中非莱基”)公司章程规定：股东会会议重大决议须经四分之三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本集团持有中非莱基74.47%的股权，未达到控制但与其他股东共同控制该公司，因此本集团对其按合营企业核算。

注2：中铁交通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交国际”)公司章程规定：股东会会议重大决议应当由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本集团持有中交国际51.30%的股权，未达到控制但与其他股东共同控制该公司，因此本集团对其按合营企业核算。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对主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续）

本集团无单项重要的合营企业，下表列示了对本集团单项不重要的合营企业的合计财务信息：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本集团在合营企业净利润中所占份额	3,073	26,371
本集团在合营企业综合收益总额中所占份额	3,073	26,371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u>1,101,387</u>	<u>1,114,840</u>

本集团无单项重要的联营企业，下表列示了对本集团单项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合计财务信息：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本集团在联营企业净利润/(亏损)中所占份额	92,997	(29,199)
本集团在联营企业其他综合损失中所占份额	(104,096)	(92,799)
本集团在联营企业综合损失总额中所占份额	(11,099)	(121,998)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u>3,066,987</u>	<u>2,394,760</u>

11. 长期股权投资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权益法		
合营企业 (1)	1,101,387	1,114,840
联营企业 (2)	3,066,987	2,394,76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	(10,578)	(10,578)
	<u>4,157,796</u>	<u>3,499,022</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合营企业

2015 年

被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 余额 (经重述)	本年变动			年末 余额	年末 减值准备
			(转出)/增加投资	权益法下 投资损益	宣告现 金股利		
中石油铁建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50,000	55,207	(55,332)	125	-	-	-
中非莱基投资有限公司	851,410	857,016	-	2,061	(573)	858,504	-
中铁交通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7,000	66,733	-	(5,225)	-	61,508	(10,578)
重庆中油铁发遂渝实业有限公司	11,760	25,109	(21,818)	5,156	(8,447)	-	-
其他		<u>110,775</u>	<u>69,943</u>	<u>956</u>	<u>(299)</u>	<u>181,375</u>	<u>-</u>
		<u>1,114,840</u>	<u>(7,207)</u>	<u>3,073</u>	<u>(9,319)</u>	<u>1,101,387</u>	<u>(10,578)</u>

2014 年(经重述)

被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 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 余额	年末 减值准备
			增加投资	权益法下 投资损益	宣告现 金股利		
中石油铁建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50,000	57,952	-	581	(3,326)	55,207	-
中非莱基投资有限公司	851,410	846,832	-	10,184	-	857,016	-
中铁交通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7,000	66,915	-	(182)	-	66,733	(10,578)
重庆中油铁发遂渝实业有限公司	11,760	25,197	-	9,386	(9,474)	25,109	-
其他		<u>26,891</u>	<u>77,550</u>	<u>6,402</u>	<u>(68)</u>	<u>110,775</u>	<u>-</u>
		<u>1,023,787</u>	<u>77,550</u>	<u>26,371</u>	<u>(12,868)</u>	<u>1,114,840</u>	<u>(10,578)</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联营企业

2015年

被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余额 (经重述)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增加投资/ 转入	权益法下 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宣告 现金股利	
北京中铁建协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450	2,880	-	31	-	-	2,911
蛇口兴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6,693	36,852	-	1,358	-	(545)	37,665
重庆渝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53,960	853,960	-	(135,446)	-	-	718,514
湖北交投紫云铁路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	-	-	-	100,000
南昌新龙置业有限公司	90,000	89,527	-	-	-	-	89,527
重庆单轨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7,642	56,289	-	7,854	-	-	64,143
中铁建铜冠投资有限公司	720,000	703,485	-	79,219	(104,096)	-	678,608
内蒙博源新型能源有限公司	60,000	59,113	-	374	-	-	59,487
宁夏中铁建宁东路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1,830	101,830	50,000	-	-	-	151,830
湖南磁浮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	280,000	-	-	-	-	280,000
中铁建置业有限公司	298,900	-	321,101	(1,116)	-	-	319,985
贵州瓮马铁路有限公司	110,000	-	110,000	-	-	-	110,000
宁波首泰金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000	-	130,000	-	-	-	130,000
其他		110,824	168,205	140,723	-	(95,435)	324,317
		<u>2,394,760</u>	<u>779,306</u>	<u>92,997</u>	<u>(104,096)</u>	<u>(95,980)</u>	<u>3,066,987</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联营企业（续）

2014年(经重述)

被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 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宣告 现金股利	
北京中铁建协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450	2,293	-	978	-	(391)	2,880
蛇口兴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6,693	39,603	-	4,379	-	(7,130)	36,852
重庆渝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53,960	853,960	-	-	-	-	853,960
湖北交投紫云铁路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	-	-	-	100,000
南昌新龙置业有限公司	90,000	89,511	-	16	-	-	89,527
重庆单轨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7,642	57,269	-	9,020	-	(10,000)	56,289
中铁建铜冠投资有限公司	720,000	555,773	282,000	(41,489)	(92,799)	-	703,485
内蒙博源新型能源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	(887)	-	-	59,113
宁夏中铁建宁东路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1,830	41,830	60,000	-	-	-	101,830
湖南磁浮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	-	280,000	-	-	-	280,000
其他		49,652	63,300	(1,216)	-	(912)	110,824
		<u>1,849,891</u>	<u>63,300</u>	<u>(29,199)</u>	<u>(92,799)</u>	<u>(18,433)</u>	<u>2,394,760</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企业名称	2015年		
	年初余额 (经重述)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u>合营企业:</u>			
中铁交通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u>10,578</u>	-	<u>10,578</u>

被投资企业名称	2014年(经重述)		
	年初余额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u>合营企业:</u>			
中铁交通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u>10,578</u>	-	<u>10,578</u>

12. 其他流动资产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预缴税金	867,309	622,028
短期信托产品	430,000	509,900
其他	<u>2,215</u>	<u>2,276</u>
	<u>1,299,524</u>	<u>1,134,204</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

2015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u>原价</u>					
年初余额	14,279,328	38,169,997	13,824,889	28,447,563	94,721,777
购置	1,261,056	2,886,753	1,115,600	5,187,886	10,451,295
在建工程转入	489,646	1,075,932	187,038	74,179	1,826,795
处置或报废	(219,487)	(1,814,887)	(661,196)	(3,306,969)	(6,002,539)
年末余额	<u>15,810,543</u>	<u>40,317,795</u>	<u>14,466,331</u>	<u>30,402,659</u>	<u>100,997,328</u>
<u>累计折旧</u>					
年初余额	(3,285,420)	(20,455,791)	(10,207,246)	(18,582,510)	(52,530,967)
计提	(494,441)	(3,438,145)	(1,712,912)	(5,182,222)	(10,827,720)
处置或报废	144,806	1,273,723	577,422	2,978,479	4,974,430
年末余额	<u>(3,635,055)</u>	<u>(22,620,213)</u>	<u>(11,342,736)</u>	<u>(20,786,253)</u>	<u>(58,384,257)</u>
<u>减值准备</u>					
年初余额	(80,317)	(330,222)	(88,242)	(60,105)	(558,886)
计提	(131,907)	-	(78)	(101,720)	(233,705)
处置或报废	563	631	19	3,998	5,211
其他	(5,011)	-	-	-	(5,011)
年末余额	<u>(216,672)</u>	<u>(329,591)</u>	<u>(88,301)</u>	<u>(157,827)</u>	<u>(792,391)</u>
<u>账面价值</u>					
年末余额	<u>11,958,816</u>	<u>17,367,991</u>	<u>3,035,294</u>	<u>9,458,579</u>	<u>41,820,680</u>
年初余额	<u>10,913,591</u>	<u>17,383,984</u>	<u>3,529,401</u>	<u>9,804,948</u>	<u>41,631,924</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续）

2014年(经重述)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12,256,661	36,387,842	12,954,052	25,745,929	87,344,484
购置	753,735	2,295,485	1,256,459	5,391,236	9,696,915
在建工程转入	1,427,742	791,552	288,311	159,608	2,667,213
处置或报废	(158,810)	(1,304,882)	(673,933)	(2,849,210)	(4,986,835)
年末余额	<u>14,279,328</u>	<u>38,169,997</u>	<u>13,824,889</u>	<u>28,447,563</u>	<u>94,721,777</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2,825,457)	(17,728,542)	(9,154,462)	(16,526,847)	(46,235,308)
计提	(537,958)	(3,643,263)	(1,647,842)	(4,615,265)	(10,444,328)
处置或报废	77,995	916,014	595,058	2,559,602	4,148,669
年末余额	<u>(3,285,420)</u>	<u>(20,455,791)</u>	<u>(10,207,246)</u>	<u>(18,582,510)</u>	<u>(52,530,967)</u>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79,243)	(332,499)	(88,337)	(60,619)	(560,698)
处置或报废	1,087	2,277	95	514	3,973
其他	(2,161)	-	-	-	(2,161)
年末余额	<u>(80,317)</u>	<u>(330,222)</u>	<u>(88,242)</u>	<u>(60,105)</u>	<u>(558,886)</u>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u>10,913,591</u>	<u>17,383,984</u>	<u>3,529,401</u>	<u>9,804,948</u>	<u>41,631,924</u>
年初余额	<u>9,351,961</u>	<u>18,326,801</u>	<u>3,711,253</u>	<u>9,158,463</u>	<u>40,548,478</u>

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参见附注五、60。

于2015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余额中包含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14,097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1,000千元)。2015年，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为人民币3,097千元(2014年：无)。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续）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922	(1,070)	-	1,852
运输工具	548	(231)	-	317
其他设备	<u>27,123</u>	<u>(4,141)</u>	-	<u>22,982</u>
	<u>30,593</u>	<u>(5,442)</u>	-	<u>25,151</u>

2014年12月31日(经重述)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81	(1,122)	-	59
机器设备	5,643	(1,106)	(2,376)	2,161
运输工具	2,612	(1,982)	-	630
其他设备	<u>28,742</u>	<u>(5,296)</u>	-	<u>23,446</u>
	<u>38,178</u>	<u>(9,506)</u>	<u>(2,376)</u>	<u>26,296</u>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经重述)
原价	6,416,897	6,378,989
累计折旧	<u>(2,751,423)</u>	<u>(2,036,780)</u>
账面价值	<u>3,665,474</u>	<u>4,342,209</u>

于2015年12月31日及于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均为施工机械。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正在为账面价值总计人民币747,224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394,519千元)的房屋申请产权证明及办理登记或过户手续。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有效地占用并使用上述房屋，并且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事项不会对本集团2015年12月31日的整体财务状况构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续）

于2015年12月31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如下：

房屋建筑物名称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中铁十七局建筑科技大厦	86,194	正在办理
中铁二十一局综合办公楼	361,217	正在办理
中铁物资集团西南公司万达办公楼	186,456	正在办理
其他	<u>113,357</u>	正在办理
合计	<u>747,224</u>	

14. 在建工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经重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铁十一局盾构机	30,620	-	30,620	18,832	-	18,832
中铁十四局平衡盾构机	64,864	-	64,864	152,422	-	152,422
中铁十四局建筑产业化基地	44,313	-	44,313	-	-	-
中铁十四局泰安战备器材仓库迁建项目	66,244	-	66,244	3,289	-	3,289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心医院医技综合楼	42,556	-	42,556	23,240	-	23,240
中铁十八局土压平衡盾构机	69,350	-	69,350	34,675	-	34,675
中铁十八局五公司综合楼	58,136	-	58,136	62,075	-	62,075
中铁十八局集团建安国际公寓办公楼	128,381	-	128,381	114,480	-	114,480
中铁十八局集团建安公司综合楼	47,844	-	47,844	30,283	-	30,283
中铁十九局电铲和矿山专用大型运输车	199,624	-	199,624	256,230	-	256,230
中铁二十局集团住宅办公综合楼	54,188	-	54,188	34,480	-	34,480
中铁二十局集团阎良新生产基地1号厂房及地基	234,399	-	234,399	174,424	-	174,424
中铁二十局二公司西安综合办公楼	69,165	-	69,165	32,005	-	32,005
中铁二十局陕西物资有限公司综合办公楼	48,756	-	48,756	13,771	-	13,771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京燕饭店业务综合楼	93,010	-	93,010	87,925	-	87,925
铁四院总部设计大楼	342,668	-	342,668	137,284	-	137,284
铁四院苏州创意厂房	84,144	-	84,144	50,866	-	50,866
铁四院杭州分院设计基地	160,080	-	160,080	127,524	-	127,524
中铁五院研发实验及附属用房	136,350	-	136,350	23,209	-	23,209
上海设计院科研大楼	41,094	-	41,094	4,208	-	4,208
中铁物资集团金世界综合楼	32,493	-	32,493	32,493	-	32,493
中国铁建重工西南产业园	86,805	-	86,805	23,092	-	23,092
中国铁建重工钢结构厂房	63,572	-	63,572	-	-	-
中国铁建重工基建工程	106,964	-	106,964	-	-	-
港航局船舶建造	301,213	-	301,213	272,206	-	272,206
其他	<u>600,431</u>	<u>(23,848)</u>	<u>576,583</u>	<u>1,118,356</u>	<u>(9,563)</u>	<u>1,108,793</u>
	<u>3,207,264</u>	<u>(23,848)</u>	<u>3,183,416</u>	<u>2,827,369</u>	<u>(9,563)</u>	<u>2,817,806</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在建工程（续）

2015年

	预算	年初余额	增加	转出	处置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中铁十一局盾构机	110,000	18,832	11,788	-	-	30,620	自筹	28
中铁十四局平衡盾构机	236,733	152,422	81,120	(168,678)	-	64,864	自筹	99
中铁十四局建筑产业化基地	98,353	-	44,313	-	-	44,313	自筹	45
中铁十四局泰安战备器材仓库	71,782	3,289	62,955	-	-	66,244	自筹及 贷款	92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心医院 医技综合楼	43,100	23,240	19,316	-	-	42,556	自筹	99
中铁十八局土压平衡盾构机	73,000	34,675	34,675	-	-	69,350	自筹	95
中铁十八局五公司综合楼	64,175	62,075	709	-	(4,648)	58,136	自筹	98
中铁十八局集团建安国际公寓办公 楼	480,000	114,480	13,901	-	-	128,381	自筹及 贷款	27
中铁十八局集团建安公司综合楼	51,500	30,283	17,561	-	-	47,844	自筹及 贷款	93
中铁十九局电铲和矿山专用大型运 输车	750,000	256,230	73,778	(130,384)	-	199,624	贷款	75
中铁二十局集团住宅办公综合楼	60,000	34,480	19,708	-	-	54,188	自筹	90
中铁二十局集团阎良新生产基地 1 号厂房及地基	359,000	174,424	59,975	-	-	234,399	自筹	65
中铁二十局二公司西安综合办公楼	80,540	32,005	37,160	-	-	69,165	自筹	86
中铁二十局陕西物资有限公司综合 办公楼	90,000	13,771	34,985	-	-	48,756	自筹	54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京燕饭店业务综 合楼	210,000	87,925	5,085	-	-	93,010	自筹	44
铁四院总部设计大楼	490,000	137,284	205,384	-	-	342,668	自筹	70
铁四院苏州创意厂房	194,529	50,866	33,277	-	-	84,143	自筹	43
铁四院杭州分院设计基地	241,000	127,524	32,556	-	-	160,080	自筹	66
中铁五院研发实验及附属用房	558,879	23,209	113,141	-	-	136,350	自筹	24
上海设计院科研大楼	170,000	4,208	36,886	-	-	41,094	自筹及 贷款	24
中铁物资集团金世界综合楼	32,493	32,493	-	-	-	32,493	自筹	100
铁建重工西南产业园	201,020	23,092	63,713	-	-	86,805	自筹	43
铁建重工钢结构厂房	82,600	-	63,572	-	-	63,572	自筹	77
铁建重工基建工程	180,000	-	106,964	-	-	106,964	自筹	59
港航局船舶建造	500,000	272,206	29,015	-	(7)	301,214	自筹及 贷款	86
其他		<u>1,118,356</u>	<u>1,170,225</u>	<u>(1,555,090)</u>	<u>(133,060)</u>	<u>600,431</u>		
合计		2,827,369	2,371,762	(1,854,152)	(137,715)	3,207,264		
减值准备		<u>(9,563)</u>	<u>(14,285)</u>	-	-	<u>(23,848)</u>		
年末净值		<u>2,817,806</u>	<u>2,357,477</u>	<u>(1,854,152)</u>	<u>(137,715)</u>	<u>3,183,416</u>		

(注 1)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在建工程（续）

2014年(经重述)

	预算	年初余额	增加	转出	处置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中铁十一局连续带式输送机	29,000	29,000	-	-	-	29,000	自筹	100
中铁十一局桥梁公司抚州工业分公司基建工程	39,687	8,307	29,933	-	-	38,240	自筹	96
中铁十四局平衡盾构机	184,040	-	152,422	-	-	152,422	自筹	83
中铁十六局 57、58 盾构机	89,200	-	89,200	-	-	89,200	自筹	100
中铁十八局土压平衡盾构机	36,500	10,950	23,725	-	-	34,675	自筹	95
中铁十八局五公司综合楼	64,175	-	62,075	-	-	62,075	自筹	97
中铁十八局集团建安国际公寓办公楼	480,000	95,045	19,435	-	-	114,480	自筹及 贷款	24
中铁十八局集团建安公司综合楼	51,500	-	30,283	-	-	30,283	自筹及 贷款	59
中铁十八局集团引汉济渭秦岭隧洞 TBM 掘进机	380,000	179,537	13,732	-	-	193,269	自筹及 贷款	51
中铁十八局集团隧道公司辽西北项目部 TBM 掘进机	218,143	-	97,014	-	-	97,014	自筹及 贷款	44
中铁十九局电铲和矿山专用大型运输车	750,000	-	487,812	(231,582)	-	256,230	贷款	65
中铁十九局集团盾构机 EPB-6410	187,000	55,817	63,422	(68,783)	-	50,456	自筹	64
中铁二十局二公司西安综合办公楼	80,540	7,840	24,165	-	-	32,005	自筹	40
中铁二十局集团住宅办公综合楼	60,000	35,740	21,094	-	(22,354)	34,480	自筹	57
中铁二十局集团阎良新生产基地 1 号厂房及地基	359,000	90,592	83,832	-	-	174,424	自筹 自筹及 贷款	49
中铁二十一局轨道公司综合楼	40,275	-	39,221	-	-	39,221	贷款	97
中铁二十二局电气化工程中心及机械采购中心	68,408	-	68,408	-	-	68,408	自筹	100
中铁二十二局银河财智中心	50,021	-	25,021	-	-	25,021	自筹	50
中铁建设集团天津工程研发中心	65,000	102	49,607	-	-	49,709	自筹	76
中铁建电气化局京燕饭店业务综合楼	210,000	84,954	2,971	-	-	87,925	自筹	42
铁四院总部设计大楼	490,000	39,898	97,386	-	-	137,284	自筹	28
铁四院苏州创意厂房	194,529	49,797	1,069	-	-	50,866	自筹	26
铁四院杭州分院设计基地	241,000	115,566	11,958	-	-	127,524	自筹	53
中铁物资集团金世界综合楼	32,493	32,493	-	-	-	32,493	自筹	100
港航局船舶建造	500,000	155,567	243,104	(126,465)	-	272,206	自筹及 贷款	80
其他		<u>1,686,947</u>	<u>1,526,319</u>	<u>(2,473,131)</u>	<u>(191,676)</u>	<u>548,459</u>		
合计		2,678,152	3,263,208	(2,899,961)	(214,030)	2,827,369		
减值准备		(9,563)	-	-	-	(9,563)		
年末净值		<u>2,668,589</u>	<u>3,263,208</u>	<u>(2,899,961)</u>	<u>(214,030)</u>	<u>2,817,806</u>		

(注 1)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在建工程（续）

注1：2015年，在建工程转出中转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826,795千元(2014年：人民币2,667,213千元)；转入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7,357千元(2014年：人民币105,564千元)；本年无转入房地产开发成本的在建工程(2014年：人民币127,184千元)。

在建工程余额中包含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资本化率分析如下：

2015年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中铁十四局泰安战备器材仓库	92	3,869	2,536	6.21
中铁十八局集团建安国际公寓 办公楼	27	6,552	3,010	6.00
中铁十八局集团建安公司综合楼	93	229	50	6.00
中铁十九局电铲和矿山专用大型 运输车	75	11,955	8,963	6.73
港航局船舶建造	86	10,579	-	-
港航局北方蓝色海洋生产基地	10	133	133	6.25
上海设计院科研大楼	24	<u>1,721</u>	<u>1,721</u>	5.70
		<u>35,038</u>	<u>16,413</u>	

2014年(经重述)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中铁十四局泰安战备器材仓库	5	1,333	1,333	7.63
中铁十八局集团建安国际公寓办 公楼	24	3,542	3,542	6.29
中铁十八局集团建安公司综合楼	59	179	179	6.29
中铁十八局集团引汉济渭秦岭 隧洞 TBM 掘进机	51	3,329	542	6.29
中铁十八局集团隧道公司辽西北 项目部 TBM 掘进机	44	807	807	6.29
中铁十九局电铲和矿山专用大型 运输车	65	2,992	2,992	6.78
中铁二十一局轨道公司综合楼	97	1,775	1,775	6.22
港航局船舶建造	80	<u>10,579</u>	<u>4,942</u>	5.74
		<u>24,536</u>	<u>16,112</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无形资产

2015年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采矿权	其他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6,025,935	18,013,556	172,511	238,096	24,450,098
购置	202,018	13,654,282	-	46,958	13,903,258
在建工程转入	-	-	-	27,357	27,357
处置或报废	(145,338)	-	-	(1,728)	(147,066)
年末余额	<u>6,082,615</u>	<u>31,667,838</u>	<u>172,511</u>	<u>310,683</u>	<u>38,233,647</u>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855,093)	(1,060,399)	(20,559)	(127,229)	(2,063,280)
计提	(102,738)	(150,506)	(3,372)	(32,518)	(289,134)
处置或报废	<u>25,730</u>	-	-	<u>1,166</u>	<u>26,896</u>
年末余额	<u>(932,101)</u>	<u>(1,210,905)</u>	<u>(23,931)</u>	<u>(158,581)</u>	<u>(2,325,518)</u>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9,044)	-	-	-	(9,044)
计提	(33,935)	-	-	-	(33,935)
年末余额	<u>(42,979)</u>	-	-	-	<u>(42,979)</u>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u>5,107,535</u>	<u>30,456,933</u>	<u>148,580</u>	<u>152,102</u>	<u>35,865,150</u>
年初余额	<u>5,161,798</u>	<u>16,953,157</u>	<u>151,952</u>	<u>110,867</u>	<u>22,377,774</u>

2014年(经重述)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采矿权	其他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6,036,753	8,597,150	172,511	197,935	15,004,349
购置	162,168	9,418,092	-	36,875	9,617,135
在建工程转入	100,987	-	-	4,577	105,564
处置或报废	(273,973)	(1,686)	-	(1,291)	(276,950)
年末余额	<u>6,025,935</u>	<u>18,013,556</u>	<u>172,511</u>	<u>238,096</u>	<u>24,450,098</u>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744,947)	(909,927)	(18,212)	(104,874)	(1,777,960)
计提	(115,932)	(150,472)	(2,347)	(22,961)	(291,712)
处置或报废	<u>5,786</u>	-	-	<u>606</u>	<u>6,392</u>
年末余额	<u>(855,093)</u>	<u>(1,060,399)</u>	<u>(20,559)</u>	<u>(127,229)</u>	<u>(2,063,280)</u>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9,044)	-	-	-	(9,044)
年末余额	<u>(9,044)</u>	-	-	-	<u>(9,044)</u>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u>5,161,798</u>	<u>16,953,157</u>	<u>151,952</u>	<u>110,867</u>	<u>22,377,774</u>
年初余额	<u>5,282,762</u>	<u>7,687,223</u>	<u>154,299</u>	<u>93,061</u>	<u>13,217,345</u>

于2015年12月31日及于2014年12月31日，无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无形资产（续）

本集团的土地使用权均是在中国内地的土地使用权，按剩余使用权期限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经重述)
不少于50年	103,756	95,857
少于50年但不少于10年	4,952,085	5,014,760
少于10年	<u>51,694</u>	<u>51,181</u>
	<u>5,107,535</u>	<u>5,161,798</u>

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见附注五、60。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正在为账面价值总计人民币92,370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54,011千元)的土地申请产权证明及办理登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有效地占用并使用上述土地，并且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事项不会对本集团2015年12月31日的整体财务状况构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于2015年12月31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如下：

土地名称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西安浐灞区生产用地	35,680	正在办理
西安工程机械有限公司阎良新生产基地	31,057	正在办理
其他	<u>25,633</u>	正在办理
合计	<u>92,370</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无形资产（续）

无形资产余额中包含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资本化率分析如下：

2015年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本年 利息资本化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济阳黄河大桥特许经营权	100	23,564	-	-
德商高速公路夏津至聊城段特 许经营权	85	143,532	83,663	5.81
四川简蒲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	56	370,642	222,049	6.26
济南至乐陵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	100	424,801	12,126	6.10
广西资源(梅溪)至兴安高速公路 特许经营权	60	128,091	96,143	5.25
贵州省安顺至紫云高速公路特 许经营权	20	17,247	10,441	5.55
山东济鱼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	52	120,684	84,148	5.36
渝遂高速公路项目特许经营权	100	192,971	-	-
重庆秀山至贵州松桃高速公路 特许经营权	49	<u>37,608</u>	<u>30,082</u>	5.50
合计		<u>1,459,140</u>	<u>538,652</u>	

2014年(经重述)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本年 利息资本化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济阳黄河大桥特许经营权	100	23,564	-	-
德商高速公路夏津至聊城段特 许经营权	43	59,869	59,869	6.53
四川简蒲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	5	148,593	148,593	7.84
济南至乐陵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	90	412,675	237,231	6.55
广西资源(梅溪)至兴安高速公路 特许经营权	24	31,948	31,948	6.58
贵州省安顺至紫云高速公路特 许经营权	-	6,806	6,806	6.92
山东济鱼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	24	36,536	36,536	6.51
渝遂高速公路项目特许经营权	100	192,971	-	-
重庆秀山至贵州松桃高速公路 特许经营权	12	<u>7,526</u>	<u>7,526</u>	6.68
合计		<u>920,488</u>	<u>528,509</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商誉

2015年

	年初余额 (经重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收购航盛公司	100,135	-	-	100,135
其他	<u>3,158</u>	<u>-</u>	<u>-</u>	<u>3,158</u>
合计	<u>103,293</u>	<u>-</u>	<u>-</u>	<u>103,293</u>

2014年(经重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本年减少 处置	年末余额
收购航盛公司	100,135	-	-	100,135
其他	<u>352</u>	<u>3,148</u>	<u>342</u>	<u>3,158</u>
合计	<u>100,487</u>	<u>3,148</u>	<u>342</u>	<u>103,293</u>

于2015年12月31日，收购广东省航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盛公司”）所产生的商誉已经分配至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铁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的建造合同资产组以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按照建造合同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根据截至2015年12月31日建造合同可以在以后年度产生的净现金流入来确定。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折现率是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12%。经测试，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之商誉未出现减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经重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u>递延所得税资产</u>				
应付离岗福利	1,952,938	402,808	2,521,123	534,808
资产减值准备	1,931,839	417,267	2,038,849	502,163
可抵扣亏损	507,276	94,675	405,324	87,466
预提费用和预计负债	149,016	35,886	433,672	106,202
重组期间产生的可抵税资产评估 增值而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103,573	459,375	2,234,134	489,709
其他	<u>3,919,258</u>	<u>963,810</u>	<u>2,248,228</u>	<u>481,874</u>
	<u>10,563,900</u>	<u>2,373,821</u>	<u>9,881,330</u>	<u>2,202,222</u>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u>递延所得税负债</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91,291	427,552	385,633	73,802
其他	<u>11,632</u>	<u>2,907</u>	<u>10,040</u>	<u>2,065</u>
	<u>1,802,923</u>	<u>430,459</u>	<u>395,673</u>	<u>75,867</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续）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259,908	1,952,421
可抵扣亏损	<u>2,269,914</u>	<u>1,181,424</u>
	<u>7,529,822</u>	<u>3,133,845</u>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相关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5年 12月31日
2016年	15,774
2017年	111,476
2018年	155,972
2019年	532,741
2020年	<u>1,453,951</u>
	<u>2,269,914</u>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2015年	32,763
2016年	41,144
2017年	112,080
2018年	258,329
2019年	<u>737,108</u>
	<u>1,181,424</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资产减值准备

2015年

	年初余额 (经重述)	本年增加 计提	本年减少		其他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641,844	3,393,630	(616,720)	(39,163)	20,029	6,399,620
存货跌价准备	349,426	495,322	(48,265)	(4,880)	524	792,1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4,340	58,723	-	(476)	-	72,58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578	-	-	-	-	10,57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58,886	233,705	-	(5,211)	5,011	792,391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563	14,285	-	-	-	23,848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9,044	33,935	-	-	-	42,979
	<u>4,593,681</u>	<u>4,229,600</u>	<u>(664,985)</u>	<u>(49,730)</u>	<u>25,564</u>	<u>8,134,130</u>

2014年（经重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计提	本年减少		其他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329,989	1,866,725	(468,852)	(86,200)	182	3,641,844
存货跌价准备	199,189	195,642	(12,429)	(32,976)	-	349,4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1,986	2,354	-	-	-	14,34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578	-	-	-	-	10,57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60,698	-	-	(3,973)	2,161	558,886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563	-	-	-	-	9,56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9,044	-	-	-	-	9,044
	<u>3,131,047</u>	<u>2,064,721</u>	<u>(481,281)</u>	<u>(123,149)</u>	<u>2,343</u>	<u>4,593,681</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短期借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质押借款	注 1	4,897,234	2,288,412
抵押借款	注 2	12,000	32,500
保证借款	注 3	5,915,210	5,937,810
信用借款		<u>32,546,436</u>	<u>37,332,317</u>
		<u>43,370,880</u>	<u>45,591,039</u>

注 1：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人民币 6,374,148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688,534 千元）为质押取得短期借款人民币 4,897,184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87,902 千元）（附注五、60（注 3））。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人民币 63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70 千元）的定期存款为质押取得短期借款人民币 50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10 千元）（附注五、60（注 1））。

注 2：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人民币 17,000 千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为抵押取得短期借款人民币 12,000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3,818 千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为抵押取得短期借款人民币 32,500 千元）（附注五、60（注 5））。

注 3：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所有保证借款均由本集团内部提供担保。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短期借款年利率为 2.35%至 7.50%（2014 年 12 月 31 日：1.25%至 10.00%）。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逾期借款。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吸收存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吸收存款	<u>5,116,842</u>	<u>807,664</u>

21. 拆入资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境内银行拆入	<u>6,000,000</u>	<u>-</u>

22. 应付票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商业承兑汇票	1,603,328	1,299,022
银行承兑汇票	<u>24,675,781</u>	<u>20,257,126</u>
	<u>26,279,109</u>	<u>21,556,148</u>

于2015年12月31日及于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23.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不计息，并通常在约定期限内清偿。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1 年以内	221,276,084	201,250,257
1 年至 2 年	3,467,880	3,428,273
2 年至 3 年	649,876	402,012
3 年以上	<u>582,403</u>	<u>450,254</u>
	<u>225,976,243</u>	<u>205,530,796</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应付账款（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列示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2015年 12月31日	未偿还原因
单位1	第三方	150,012	材料款，未结算
单位2	第三方	41,966	工程款，未结算
单位3	第三方	41,000	材料款，未结算
单位4	第三方	28,643	工程款，未结算
单位5	第三方	<u>25,678</u>	工程款，未结算
		<u>287,299</u>	
	与本集团关系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未偿还原因
单位1	第三方	43,985	工程款，未结算
单位2	第三方	41,000	材料款，未结算
单位3	第三方	26,031	质保金，未结算
单位4	第三方	24,798	工程款，未结算
单位5	第三方	<u>22,522</u>	工程款，未结算
		<u>158,336</u>	

24. 预收款项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预收工程款	35,364,620	31,198,540
预收售楼款(注)	18,637,083	12,244,238
应付客户合同工程款(附注五、7(3))	17,053,359	15,452,913
预收材料款	4,100,885	3,950,847
预收产品销售款	255,139	412,125
其他	<u>570,020</u>	<u>556,750</u>
	<u>75,981,106</u>	<u>63,815,413</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预收款项（续）

注：预收售楼款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2015年 12月31日	2015年 累计预售 比例%	预计 竣工时间
原香嘉苑项目	1,255,345	91	2016年12月
合肥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1,250,102	87	2017年12月
武汉梧桐苑项目	1,184,491	87	2016年03月
江苏青秀城项目	1,129,190	33	2016年09月
锦江国际城项目	989,985	84	2016年02月
江南国际城项目	778,277	32	2017年10月
通瑞嘉苑自住房项目	700,914	100	2016年08月
中铁骊都项目	689,848	59	2016年04月
通瑞嘉苑安置房项目	688,500	100	2016年08月
天津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675,626	31	2018年04月
中国铁建耀中心项目	675,130	58	2016年03月
西安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659,639	50	2018年12月
西安中国铁建逸园项目	558,991	31	2016年04月
上海青秀城2号项目	554,804	70	2016年12月
玖城壹号项目	373,234	70	2018年12月
中国铁建领秀城项目	348,362	42	2017年12月
莱州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347,661	68	2017年12月
江湾山语城二期项目	311,742	35	2017年12月
广州增城国际城项目	311,042	45	2017年09月
成都北湖新区项目	307,559	17	2018年09月
贵阳国际城D2组团项目	305,452	81	2017年05月
中国铁建·国滨苑项目	304,385	9	2016年12月
通瑞嘉苑限价房项目	208,430	58	2016年08月
成都中铁西派澜岸项目	204,960	7	2018年12月
佛山国际公馆项目	189,217	16	2017年12月
大连青秀蓝湾项目	187,387	64	2016年12月
其他	<u>3,446,810</u>		
	<u>18,637,083</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预收款项（续）

注：预收售楼款明细如下（续）：

项目名称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2014年 累计预售 比例%	预计 竣工时间
原香漫谷项目	1,033,748	71	2015年12月
合肥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887,895	28	2017年12月
西安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826,218	33	2018年12月
武汉市1818中心项目	806,660	46	2015年08月
西派国际城项目	534,760	44	2015年06月
中国铁建杭州青秀城项目	421,671	44	2015年10月
西安中国铁建逸园项目	385,449	69	2016年04月
原香嘉苑项目	359,814	68	2016年12月
中国铁建北京山语城项目	347,999	91	2015年12月
中国铁建耀中心项目	280,202	14	2016年03月
青秀尚园小区项目	265,919	16	2016年08月
金郡兴盛旧宫镇项目	263,412	20	2016年10月
武汉梧桐苑项目	237,930	74	2016年03月
长春中国铁建国际花园三期项目	234,002	50	2015年10月
中国铁建顺新嘉苑项目	224,191	10	2016年12月
济南中国铁建国际城项目	223,628	83	2015年12月
中国铁建梧桐苑项目	218,741	84	2015年08月
中国铁建上海青秀苑项目	213,158	50	2015年11月
中国铁建明山秀水项目	190,829	79	2016年06月
大连青秀蓝湾项目	161,336	44	2016年12月
同景国际城C组团项目	157,727	95	2015年10月
锦江国际城项目	157,354	26	2015年12月
贵阳国际城H4组团项目	156,109	26	2015年11月
江湾山语城一期项目	143,477	90	2015年12月
临沂置业中国铁建东来尚城项目	142,506	92	2015年12月
武汉中国铁建国际城二期项目	138,330	18	2016年04月
其他	<u>3,231,173</u>		
	<u>12,244,238</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预收款项（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列示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2015年	未结转原因
		12月31日	
单位1	第三方	2,839,903	工程尚未计价
单位2	第三方	316,155	工程尚未计价
单位3	第三方	233,764	工程尚未计价
单位4	第三方	224,657	工程尚未计价
单位5	第三方	185,327	工程尚未计价
		<u>3,799,806</u>	
		2014年	
		12月31日	未结转原因
		(经重述)	
单位1	第三方	2,824,542	工程尚未计价
单位2	第三方	899,396	工程尚未计价
单位3	第三方	595,819	工程尚未计价
单位4	第三方	54,592	工程尚未计价
单位5	第三方	50,235	工程尚未计价
		<u>4,424,584</u>	

25. 应付职工薪酬

2015年：

	年初余额 (经重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6,125,353	36,198,728	(35,210,302)	7,113,77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u>1,284,859</u>	<u>4,373,388</u>	<u>(4,175,758)</u>	<u>1,482,489</u>
	<u>7,410,212</u>	<u>40,572,116</u>	<u>(39,386,060)</u>	<u>8,596,268</u>

2014年(经重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5,065,142	32,425,285	(31,365,074)	6,125,35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u>1,178,820</u>	<u>3,874,229</u>	<u>(3,768,190)</u>	<u>1,284,859</u>
	<u>6,243,962</u>	<u>36,299,514</u>	<u>(35,133,264)</u>	<u>7,410,212</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应付职工薪酬（续）

短期薪酬：

2015年：

	年初余额 (经重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69,628	27,832,191	(27,157,965)	4,543,854
职工福利费	-	1,576,782	(1,576,782)	-
社会保险费	845,269	2,188,347	(2,019,180)	1,014,4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3,344	1,898,084	(1,750,239)	871,189
工伤保险费	78,580	179,863	(166,592)	91,851
生育保险费	43,345	110,400	(102,349)	51,396
住房公积金	670,457	1,889,204	(1,841,839)	717,82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5,064	724,103	(710,240)	458,927
其他	294,935	1,988,101	(1,904,296)	378,740
	<u>6,125,353</u>	<u>36,198,728</u>	<u>(35,210,302)</u>	<u>7,113,779</u>

2014年(经重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83,838	25,600,574	(24,814,784)	3,869,628
职工福利费	-	1,262,374	(1,262,374)	-
社会保险费	799,533	1,902,067	(1,856,331)	845,269
其中：医疗保险费	677,349	1,650,766	(1,604,771)	723,344
工伤保险费	82,608	150,080	(154,108)	78,580
生育保险费	39,576	101,221	(97,452)	43,345
住房公积金	636,058	1,542,663	(1,508,264)	670,45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1,477	649,815	(636,228)	445,064
其他	114,236	1,467,792	(1,287,093)	294,935
	<u>5,065,142</u>	<u>32,425,285</u>	<u>(31,365,074)</u>	<u>6,125,353</u>

设定提存计划：

2015年：

	年初余额 (经重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971,424	3,656,496	(3,515,895)	1,112,025
失业保险费	109,473	226,752	(224,924)	111,301
补充养老保险费	203,962	490,140	(434,939)	259,163
	<u>1,284,859</u>	<u>4,373,388</u>	<u>(4,175,758)</u>	<u>1,482,489</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应付职工薪酬（续）

设定提存计划（续）：

2014年(经重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877,725	3,264,800	(3,171,101)	971,424
失业保险费	113,385	214,817	(218,729)	109,473
补充养老保险费	<u>187,710</u>	<u>394,612</u>	<u>(378,360)</u>	<u>203,962</u>
	<u>1,178,820</u>	<u>3,874,229</u>	<u>(3,768,190)</u>	<u>1,284,859</u>

26. 应交税费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增值税	414,416	309,725
营业税	4,839,346	5,407,276
企业所得税	2,419,526	2,247,040
个人所得税	1,122,368	952,7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9,973	377,760
其他	<u>364,108</u>	<u>487,376</u>
	<u>9,499,737</u>	<u>9,781,931</u>

27. 应付利息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企业债券利息	726,403	640,572
短期借款利息	202,673	151,296
长期借款利息	<u>79,294</u>	<u>65,860</u>
	<u>1,008,370</u>	<u>857,728</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控股股东（附注五、44（注3））	-	277,504
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30,146	-
北京摩达斯投资有限公司	39,971	39,971
其他	<u>90,531</u>	<u>91,996</u>
	<u>460,648</u>	<u>409,471</u>

29. 其他应付款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保证金、押金	14,052,472	13,302,923
应付代垫款	11,239,816	9,542,302
递延营业税金及附加	5,626,660	4,964,873
其他	<u>14,515,206</u>	<u>12,269,655</u>
	<u>45,434,154</u>	<u>40,079,753</u>

于2015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列示如下：

单位	与本集团关系	2015年 12月31日	未偿还原因
单位 1	第三方	251,616	往来款，未结算
单位 2	第三方	157,276	拆迁款，未结算
单位 3	第三方	40,000	保证金，未到期
单位 4	第三方	37,116	保证金，未到期
单位 5	第三方	<u>32,000</u>	保证金，未到期
		<u>518,008</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其他应付款(续)

于2014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列示如下(经重述)：

	与本集团关系	2014年 12月31日	未偿还原因
单位 1	第三方	251,616	往来款，未结算
单位 2	第三方	88,000	保证金，未到期
单位 3	第三方	47,177	保证金，未到期
单位 4	第三方	44,187	拆迁款，未结算
单位 5	第三方	<u>40,000</u>	保证金，未到期
		<u>470,980</u>	

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32）	28,711,736	20,159,53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五、30）	1,950,000	5,793,95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五、34）	1,235,960	2,044,186
一年内到期的离职后福利费（附注五、35）	<u>536,474</u>	<u>623,742</u>
	<u>32,434,170</u>	<u>28,621,425</u>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质押借款（附注五、32（注2、注4））	229,380	141,780
抵押借款（附注五、32（注3、注5））	4,445,584	2,942,951
保证借款	4,022,908	3,700,667
信用借款	<u>20,013,864</u>	<u>13,374,141</u>
	<u>28,711,736</u>	<u>20,159,539</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续）

于2015年12月31日，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利率	年初 余额	本年 计提 利息	本年 折溢价 摊销	本年 偿还	年末 余额
						(经重述)				
中铁十五局 2013 年度 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 务融资工具	400,000	2013 年 3 月 28 日	3 年	400,000	5.90%	400,000	24,505	- (23,600)		400,000
中铁十七局集团 2013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 向债务融资工具	500,000	2013 年 3 月 21 日	3 年	500,000	5.88%	500,000	29,400	- (29,400)		500,000
中铁二十三局 2014 年 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 债务融资工具	150,000	2014 年 3 月 14 日	2 年	150,000	7.50%	150,000	11,250	- (11,250)		150,000
中铁二十四局 2014 年 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 债务融资工具	600,000	2013 年 4 月 11 日	3 年	600,000	5.40%	600,000	32,400	- (32,400)		600,000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2013 年度 第一期中期票据	300,000	2013 年 7 月 17 日	3 年	300,000	5.36%	300,000	15,589	- (16,080)		300,000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期中 期票据	5,000,000	2010 年 8 月 27 日	5 年	5,000,000	3.78%	4,993,958	131,869	6,042 (5,189,000)		-
中铁十五局 2012 年度 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 务融资工具	400,000	2012 年 11 月 23 日	3 年	400,000	6.50%	400,000	23,934	- (426,000)		-
中铁二十五局 2012 年 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 债务融资工具	<u>400,000</u>	2012 年 8 月 6 日	3 年	<u>400,000</u>	6.10%	<u>400,000</u>	<u>12,100</u>	- (421,927)		-
	<u>7,750,000</u>			<u>7,750,000</u>		<u>7,743,958</u>	<u>281,047</u>	<u>6,042</u> (6,149,657)		<u>1,950,000</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续）

于2014年12月31日，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如下(经重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利率	年初 余额	本年 计提 利息	本年 折溢价 摊销	本年 偿还	年末 余额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 公司 2010 年度第 一期中期票据	5,000,000	2010 年 8 月 27 日	5 年	5,000,000	3.78%	4,986,350	196,608	7,608	(189,000)	4,993,958
中铁十五局 2012 年度第一期非公 开定向债务融资	400,000	2012 年 11 月 23 日	3 年	400,000	6.50%	400,000	26,000	-	(26,000)	400,000
中铁二十五局 2012 年度第一期非公 开定向债务融资 工具	400,000	2012 年 8 月 6 日	3 年	400,000	6.10%	400,000	24,400	-	(24,400)	400,000
中铁二十三局 2012 年度第一期非公 开定向债务融资 工具	350,000	2012 年 8 月 9 日	2 年	350,000	5.90%	350,000	10,440	-	(368,068)	-
中铁二十五局 2012 年度第二期非公 开定向债务融资 工具	500,000	2012 年 11 月 9 日	2 年	500,000	6.20%	500,000	26,584	-	(531,000)	-
	<u>6,650,000</u>			<u>6,650,000</u>		<u>6,636,350</u>	<u>284,032</u>	<u>7,608</u>	<u>(1,138,468)</u>	<u>5,793,958</u>

31. 其他流动负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递延收益（附注五、38）	116,788	28,141
短期融资债券及非公开定向融资工具(注)	3,595,179	5,704,924
其他	9,670	8,452
	<u>3,721,637</u>	<u>5,741,517</u>

注：短期融资债券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计息方式为固定利率、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其变动列示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2015 年	<u>5,704,924</u>	<u>3,713,255</u>	<u>(5,823,000)</u>	<u>3,595,179</u>
2014 年(经重述)	<u>8,666,277</u>	<u>5,911,647</u>	<u>(8,873,000)</u>	<u>5,704,924</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其他流动负债（续）

于2015年12月31日，短期融资债券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余额列示如下：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年利率	债券期限	年末应付利息总额	2015年12月31日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3,000,000	2015年4月24日	3.97%	270天	82,228	3,082,228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u>500,000</u>	2015年5月18日	6.00%	270天	<u>12,951</u>	<u>512,951</u>
	<u>3,500,000</u>				<u>95,179</u>	<u>3,595,179</u>

于2014年12月31日，短期融资债券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余额列示如下（经重述）：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年利率	债券期限	年末应付利息总额	2014年12月31日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3,500,000	2014年3月28日	5.30%	365天	141,793	3,641,793
中铁十九局2014年度第一期光大银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00,000	2014年10月24日	6.30%	365天	9,506	1,009,506
中铁十九局2014年度第一期平安银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u>1,000,000</u>	2014年3月24日	7.45%	365天	<u>53,625</u>	<u>1,053,625</u>
	<u>5,500,000</u>				<u>204,924</u>	<u>5,704,924</u>

32. 长期借款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经重述)
质押借款（注2、注4）	6,406,750	1,447,630
抵押借款（注1、注3、注5）	6,748,067	10,076,507
保证借款（注6）	8,043,275	10,101,332
信用借款	<u>26,200,356</u>	<u>32,161,260</u>
	<u>47,398,448</u>	<u>53,786,729</u>

注1：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人民币1,299,554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6,904千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为抵押取得长期借款人民币831,738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6,694千元）（附注五、60（注5））。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长期借款（续）

注2：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人民币7,138,624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783,252千元）的特许经营资产为质押取得长期借款人民币6,106,130千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部分人民币179,380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879,410千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部分人民币141,780千元）。（附注五、60（注6））。

注3：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人民币32,584,697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40,437,760千元）的存货为抵押取得长期借款人民币10,261,913千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部分人民币4,345,584千元（2014年12月31日：13,012,764千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部分人民币2,942,951千元）（附注五、60（注4））。

注4：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人民币854,000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665,095千元）的应收账款为质押取得长期借款人民币530,000千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部分人民币50,000千元（2014年13月31日：人民币710,000千元）（附注五、60（注3））。

注5：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人民币201,390千元（2014年12月31日：无）的土地使用权为抵押取得长期借款人民币100,000千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部分人民币100,000千元（2014年12月31日：无）（附注五、60（注6））。

注6：于2015年12月31日，所有保证借款均由本集团内部提供担保。

于2015年12月31日及于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逾期借款。

于报告期末，长期借款的到期情况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一年内到期或随时要求偿付（附注五、30）	28,711,736	20,159,539
两年内到期（含两年）	10,813,094	31,731,640
三至五年内到期（含三年和五年）	17,268,616	14,259,734
五年以上	<u>19,316,738</u>	<u>7,795,355</u>
	<u>76,110,184</u>	<u>73,946,268</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包括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无需担保的中期票据及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债券计息方式为固定利率、每年付息、到期还本；及境外子公司在国际市场发行的 10 年期美元债券，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计息方式为固定利率、半年付息、到期还本。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应付债券	<u>31,058,948</u>	<u>27,212,667</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应付债券（续）

于2015年12月31日，应付债券余额列示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利率	年初 余额 (经重述)	本年 发行	本年 计提 利息	本年 折溢价 摊销	本年 偿还	年末 余额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7,500,000	2011年10月14日	7年	7,500,000	6.28%	7,450,804	-	481,900	11,164 (471,000)	7,461,968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000	2013年6月20日	7年	10,000,000	5.10%	9,939,636	-	518,804	9,548 (510,000)	9,949,184
中铁十四局2012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400,000	2012年8月27日	5年	400,000	6.70%	400,000	-	27,590	- (26,800)	400,000
中铁十五局2014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300,000	2014年9月4日	3年	300,000	6.80%	300,000	-	20,959	- (20,400)	300,000
中铁十七局2014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500,000	2014年6月25日	3年	500,000	7.30%	500,000	-	36,500	- (36,500)	500,000
中铁二十局2015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700,000	2015年3月13日	3年	700,000	6.50%	-	700,000	33,968	-	-	700,000
中铁二十三局2015年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券融资工具	100,000	2015年2月11日	3年	100,000	6.30%	-	99,100	4,765	247 (6,300)	99,347
中铁二十三局2015年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券融资工具	100,000	2015年2月12日	3年	100,000	6.30%	-	99,100	4,765	246 (6,300)	99,346
中铁二十五局2014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400,000	2014年10月28日	3年	400,000	6.50%	400,000	-	25,929	- (26,000)	400,000
中铁二十五局2015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400,000	2015年1月30日	3年	400,000	6.50%	-	400,000	23,863	-	-	400,000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券融资工具	470,000	2014年4月23日	3年	470,000	6.38%	470,000	-	29,985	- (28,569)	470,000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券融资工具	200,000	2014年7月31日	3年	200,000	7.20%	200,000	-	14,891	- (14,400)	200,000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三期非公开定向债券融资工具	300,000	2014年10月31日	3年	300,000	6.70%	300,000	-	20,100	- (20,100)	300,000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四期非公开定向债券融资工具	50,000	2014年10月1日	3年	50,000	7.05%	50,000	-	3,525	- (3,525)	50,000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五期非公开定向债券融资工具	200,000	2014年12月18日	3年	200,000	6.50%	200,000	-	12,584	- (12,600)	200,000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券融资工具	200,000	2015年2月11日	3年	200,000	6.00%	-	200,000	10,800	-	-	200,000
中铁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00,000	2014年4月30日	3年	200,000	7.98%	200,000	-	26,378	- (15,960)	200,000
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00,000	2015年7月28日	3年	1,000,000	4.85%	-	1,000,000	20,862	-	-	1,000,000
中国铁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3,000,000	2015年9月29日	5年	3,000,000	4.02%	-	2,973,850	30,150	1,224	-	2,975,074
铁建宇翔有限公司2023年到期的利率为3.5%的8亿美元债券	800,000 美元	2013年5月16日	10年	800,000 美元	3.50%	4,852,227	-	179,242	301,802 (174,665)	5,154,029
						<u>25,262,667</u>	<u>5,472,050</u>	<u>1,527,560</u>	<u>324,231</u>	<u>(1,373,119)</u>	<u>31,058,948</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应付债券（续）

于2014年12月31日，应付债券余额列示如下(经重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利率	年初 余额	本年 发行	本年 计提 利息	本年 折溢价 摊销	本年 偿还	年末 余额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7,500,000	2011 年 10 月 14 日	7 年	7,500,000	6.28%	7,440,566	-	481,238	10,238 (471,000)		7,450,804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000	2013 年 6 月 20 日	7 年	10,000,000	5.10%	9,931,269	-	518,367	8,367 (510,000)		9,939,636
中铁十四局 2012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400,000	2012 年 8 月 27 日	5 年	400,000	6.70%	400,000	-	27,023	- (26,800)		400,000
中铁十五局 2013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400,000	2013 年 3 月 28 日	3 年	400,000	5.90%	400,000	-	23,536	- (23,600)		400,000
中铁十五局 2014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300,000	2014 年 9 月 4 日	3 年	300,000	6.80%	-	300,000	6,092	-	-	300,000
中铁十七局 2013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500,000	2013 年 3 月 21 日	3 年	500,000	5.88%	500,000	-	30,194	- (29,400)		500,000
中铁十七局 2014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500,000	2014 年 6 月 25 日	3 年	500,000	7.30%	-	500,000	18,900	-	-	500,000
中铁二十三局 2014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50,000	2014 年 3 月 14 日	2 年	150,000	7.50%	-	150,000	8,812	-	-	150,000
中铁二十四局 2014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600,000	2013 年 4 月 11 日	3 年	600,000	5.40%	600,000	-	32,400	- (32,400)		600,000
中铁二十五局 2014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400,000	2014 年 10 月 28 日	3 年	400,000	6.50%	-	400,000	4,630	-	-	400,000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渝 201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300,000	2013 年 7 月 16 日	3 年	300,000	5.36%	300,000	-	15,589	- (15,589)		300,000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470,000	2014 年 4 月 23 日	3 年	470,000	6.38%	-	470,000	21,073	-	-	470,000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券融资工具	200,000	2014 年 7 月 31 日	3 年	200,000	7.20%	-	200,000	6,160	-	-	200,000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三期非公开定向债券融资工具	300,000	2014 年 10 月 31 日	3 年	300,000	6.70%	-	300,000	900	-	-	300,000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四期非公开定向债券融资工具	50,000	2014 年 10 月 1 日	3 年	50,000	7.05%	-	50,000	3,462	-	-	50,000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五期非公开定向债券融资工具	200,000	2014 年 12 月 18 日	3 年	200,000	6.50%	-	200,000	505	-	-	200,000
中铁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 融资工具	200,000	2014 年 4 月 30 日	3 年	200,000	7.98%	-	200,000	-	-	-	200,000
铁建宇翔有限公司 2023 年到期的利率为 3.5% 的 8 亿美元债券	800,000 美元	2013 年 5 月 16 日	10 年	800,000 美元	3.50%	4,830,401	-	172,479	21,826 (172,401)		4,852,227
						<u>24,402,236</u>	<u>2,770,000</u>	<u>1,371,360</u>	<u>40,431</u> (1,281,190)		<u>27,212,667</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长期应付款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工程质量保证金	1,175	518
应付融资租赁款	1,506,534	2,763,922
其他	<u>701,056</u>	<u>1,815,951</u>
	<u>2,208,765</u>	<u>4,580,391</u>

于报告期末，长期应付款的到期情况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一年内到期或随时要求偿付（附注五、30）	1,235,960	2,044,186
两年内到期（含两年）	980,397	1,324,411
三至五年内到期（含三年和五年）	760,290	1,644,102
五年以上	<u>468,078</u>	<u>1,611,878</u>
	<u>3,444,725</u>	<u>6,624,577</u>

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设定受益计划 – 离职后福利费	<u>1,416,464</u>	<u>1,897,381</u>

本集团部分职工已办理长期离岗。离职后福利费在本集团与相关员工订立相关协议/文件或在告知个别职工具体条款后的当期期间于本集团内相关的法人单位计提。离职后福利的具体条款视乎相关职工的职位、服务年资及地区等各项因素而有所不同。

于本年内，本集团对因离岗人员而产生的设定受益计划由独立精算师韬睿惠悦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该精算师是美国精算师会计公会的会员。

该计划不存在设定受益计划资产。

该计划受利率风险、离岗人员的预期寿命变动风险的影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下表为资产负债表日所使用的主要精算假设：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折现率(%)	2.50	3.50
长期离岗人员平均费用增长率(%)	2.50	2.50
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	8.00	8.00
设定受益计划的平均期间(年)	2-3	2-3

下表为2015年12月31日所使用的重大假设的定量敏感性分析：

	增加 %	设定受益计划 (减少)/增加	减少 %	设定受益计划 增加/(减少)
折现率	0.25	(12,110)	0.25	12,290
医疗费用增长	1.00	<u>110</u>	1.00	<u>(100)</u>

上述敏感性分析，系根据关键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合理变动时对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影响的推断。敏感性分析，是在其他假设保持不变的前提下，根据重大假设的变动作出的。由于因为假设的变化往往并非彼此孤立，敏感性分析可能不代表设定受益义务的实际变动。

在利润表中确认的有关计划如下：

	2015年	2014年 (经重述)
过去服务成本	(550)	(4,400)
利息净额	<u>77,216</u>	<u>125,464</u>
计入利润表的福利成本净额	<u>76,666</u>	<u>121,064</u>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变动如下：

	2015年	2014年 (经重述)
1月1日	2,521,123	3,165,322
计入利润表中的福利成本净额	76,666	121,06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表中的重新计量影响	(6,668)	(32,660)
本年离职后福利费用支出	<u>(638,183)</u>	<u>(732,603)</u>
12月31日	<u>1,952,938</u>	<u>2,521,123</u>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离职后福利费(附注五、30)	<u>(536,474)</u>	<u>(623,742)</u>
	<u>1,416,464</u>	<u>1,897,381</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变动如下：

	计入利润表的福利成本				已付福利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重新计量损失/ (利得)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服务成本	利息净额	小计		财务假设 变化引起的 精算变动	经验差异 产生的 精算变动	小计	
2015年									
设定受益计划	<u>2,521,123</u>	<u>(550)</u>	<u>77,216</u>	<u>76,666</u>	<u>(638,183)</u>	<u>47,420</u>	<u>(54,088)</u>	<u>(6,668)</u>	<u>1,952,938</u>
2014年(经重述)									
设定受益计划	<u>3,165,322</u>	<u>(4,400)</u>	<u>125,464</u>	<u>121,064</u>	<u>(732,603)</u>	<u>63,890</u>	<u>(96,550)</u>	<u>(32,660)</u>	<u>2,521,123</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6. 专项应付款

2015年	年初余额 (经重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科研经费	77,098	40,482	(55,563)	62,017
专项拨付资金	339,787	251,828	(101,935)	489,680
其他	551	-	(200)	351
	<u>417,436</u>	<u>292,310</u>	<u>(157,698)</u>	<u>552,048</u>
2014年(经重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科研经费	81,466	14,871	(19,239)	77,098
专项拨付资金	238,067	149,944	(48,224)	339,787
其他	482	200	(131)	551
	<u>320,015</u>	<u>165,015</u>	<u>(67,594)</u>	<u>417,436</u>

37. 预计负债

2015年	年初余额 (经重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未决诉讼	<u>3,977</u>	<u>-</u>	<u>(3,977)</u>	<u>-</u> 注
2014年(经重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未决诉讼	<u>3,887</u>	<u>90</u>	<u>-</u>	<u>3,977</u> 注

注：本集团因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引发应诉案件。对于法院已经受理但尚未审结案件，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律师提供之法律意见，并基于本公司管理层的最佳估计及判断，得出本集团在应诉案件中很可能赔偿的最佳估计金额以计提预计负债。

38. 递延收益

2015年	年初余额 (经重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84,288	303,278	(66,189)	421,37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3,067	16,380	(54,591)	4,856
其他	<u>5,892</u>	<u>25,551</u>	<u>(8,019)</u>	<u>23,424</u>
减：一年内到期的递延 收益(附注五、31)	<u>(28,141)</u>	<u>(88,647)</u>	<u>-</u>	<u>(116,788)</u>
	<u>205,106</u>	<u>256,562</u>	<u>(128,799)</u>	<u>332,869</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8. 递延收益（续）

2014年(经重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90,051	20,000	(25,763)	184,28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9,080	40,603	(6,616)	43,067
其他	<u>7,492</u>	<u>1,000</u>	<u>(2,600)</u>	<u>5,892</u>
减：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附注五、31)	<u>(23,359)</u>	<u>(4,782)</u>	<u>-</u>	<u>(28,141)</u>
	<u>183,264</u>	<u>56,821</u>	<u>(34,979)</u>	<u>205,106</u>

于2015年12月31日，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

	年初余额 (经重述)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入	其他 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 收益相关
铁道部专用设备拨款	41,000	-	(20,000)	-	21,000	与资产相关
杭州铁路东站枢纽工程彭埠社区农转居公寓及配套公建项目拆迁补偿	51,555	-	-	-	51,555	与资产相关
征地拆迁经济补助	40,100	-	(40,100)	-	-	与资产相关
企业发展及扶持基金	28,842	-	(5,394)	-	23,448	与资产相关
济鱼项目政府补助	-	90,000	-	-	90,000	与资产相关
安紫项目政府补助	-	95,000	-	-	95,000	与资产相关
秀松项目政府补助	20,000	71,380	-	-	91,38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u>45,858</u>	<u>63,278</u>	<u>(17,010)</u>	<u>(38,276)</u>	<u>53,850</u>	
合计	<u>227,355</u>	<u>319,658</u>	<u>(82,504)</u>	<u>(38,276)</u>	<u>426,233</u>	

于2014年12月31日，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经重述)：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入	其他 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 收益相关
铁道部专用设备拨款	61,000	-	(20,000)	-	41,000	与资产相关
杭州铁路东站枢纽工程彭埠社区农转居公寓及配套公建项目拆迁补偿	51,555	-	-	-	51,555	与资产相关
征地拆迁经济补助	40,100	-	-	-	40,1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发展及扶持基金	34,236	-	(5,394)	-	28,842	与资产相关
秀松项目政府补助	-	20,000	-	-	2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u>12,240</u>	<u>40,603</u>	<u>(2,615)</u>	<u>(4,370)</u>	<u>45,858</u>	
合计	<u>199,131</u>	<u>60,603</u>	<u>(28,009)</u>	<u>(4,370)</u>	<u>227,355</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股本

2015年

	年初余额 (经重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有限售条件股份				
-控股股东(注1)	-	1,150	-	1,150
-人民币普通股(注2)	-	1,242,000	-	1,242,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注1)	10,016,246	-	(1,150)	10,015,096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076,296	-	-	2,076,296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245,000	-	-	245,000
	<u>12,337,542</u>	<u>1,243,150</u>	<u>(1,150)</u>	<u>13,579,542</u>

2014年(经重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有限售条件股份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245,000	-	(245,000)	-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0,016,246	-	-	10,016,246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076,296	-	-	2,076,296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	245,000	-	245,000
	<u>12,337,542</u>	<u>245,000</u>	<u>(245,000)</u>	<u>12,337,542</u>

注1：本公司控股股东于2015年7月8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1,150,000股，买入均价为人民币15.867元，占公司总股本的0.00932%，控股股东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次增持前，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7,566,245,500股，本次增持后，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7,567,395,500股。

注2：于2015年7月13日，本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242,000,000股，计募集资金人民币9,936,000千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人民币113,057千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22,943千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股本）合计人民币1,242,000千元，资本公积合计人民币8,580,943千元。投资者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资本公积

2015年

	年初余额 (经重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35,306,711	9,033,328	(3,098,226)	41,241,813
政府给予的搬迁补偿款	112,160	12,832	-	124,992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467,412)	1,634	-	(465,778)
其他	(506,626)	-	-	(506,626)
	<u>34,444,833</u>	<u>9,047,794</u>	<u>(3,098,226)</u>	<u>40,394,401</u>

2014年(经重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35,306,711	-	-	35,306,711
政府给予的搬迁补偿款	110,408	1,752	-	112,160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467,424)	12	-	(467,412)
其他	(508,426)	1,800	-	(506,626)
	<u>34,441,269</u>	<u>3,564</u>	<u>-</u>	<u>34,444,833</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1.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2014年 1月1日 (经重述)	增减变动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增减变动	2015年 12月31日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30,798)	32,660	(198,138)	6,668	(191,470)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的递延所得税影响	(344)	(6,915)	(7,259)	(4,905)	(12,164)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8,126)	(92,799)	(100,925)	(104,096)	(205,02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2,508)	354,975	252,467	1,405,658	1,658,1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递延所得税影响	34,445	(66,029)	(31,584)	(353,750)	(385,33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u>351,066</u>	<u>(16,006)</u>	<u>335,060</u>	<u>(39,452)</u>	<u>295,608</u>
合计	<u>43,735</u>	<u>205,886</u>	<u>249,621</u>	<u>910,123</u>	<u>1,159,744</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1. 其他综合收益（续）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当本年发生额：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导致的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6,668	32,660
减：所得税影响	(4,905)	(6,915)
	<u>1,763</u>	<u>25,745</u>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		
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04,096)	(92,7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05,658	354,975
减：所得税影响	(353,750)	(66,029)
	1,051,908	288,94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9,452)	(16,006)
	<u>910,123</u>	<u>205,886</u>

42. 专项储备

本集团依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制定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按建造安装工程造价的1.5%和2%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并按其规定使用。具体内容详见附注三、28。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3. 盈余公积

2015年		年初余额 (经重述)	本年增加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注	<u>1,794,862</u>	<u>325,370</u>	<u>2,120,232</u>
2014年(经重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注	<u>1,491,897</u>	<u>302,965</u>	<u>1,794,862</u>

注：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44. 未分配利润

		2015年	2014年 (经重述)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42,668,871	33,232,451
调整	注1	<u>1,272,724</u>	<u>1,158,829</u>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3,941,595	34,391,2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45,478	11,734,6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5,370)	(302,965)
分配普通股现金股利	注2	(1,850,631)	(1,603,880)
其他	注3	-	(277,504)
年末未分配利润		<u>54,411,072</u>	<u>43,941,595</u>

注1：于2015年6月2日，本公司完成了对重庆铁发遂渝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重庆铁发遂渝视同在自控股股东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其留存收益追溯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1,272,724千元(2014年：人民币1,158,829千元)（附注六、1）。

注2：根据本公司2015年6月2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15元(2014年：每股人民币0.13元)，按照已发行股份12,337,541,500股计算，共计人民币1,850,631千元(2014年：人民币1,603,880千元)，该股利截至2015年12月31日已全部发放完毕。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未分配利润（续）

注3：根据重庆铁发遂渝2014年11月召开的2014年度第一次股东会决议，重庆铁发遂渝向控股股东分配股利人民币277,504千元，该股利截至2014年12月31日尚未发放，并在经重述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45. 营业收入及成本

	收入	2015年 成本	收入 (经重述)	2014年 成本 (经重述)
主营业务	598,663,943	530,547,027	591,644,360	527,277,696
其他业务	<u>1,874,787</u>	<u>1,209,301</u>	<u>1,658,315</u>	<u>1,097,220</u>
	<u>600,538,730</u>	<u>531,756,328</u>	<u>593,302,675</u>	<u>528,374,916</u>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15年	2014年 (经重述)
工程承包	513,877,065	508,215,046
房地产	28,670,651	24,940,857
工业制造	13,781,930	10,457,972
勘察设计及咨询	10,064,622	8,949,630
其他	<u>34,144,462</u>	<u>40,739,170</u>
	<u>600,538,730</u>	<u>593,302,675</u>

4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5年	2014年 (经重述)
营业税	15,448,477	14,999,1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2,881	862,885
其他	<u>1,665,116</u>	<u>2,180,366</u>
	<u>18,016,474</u>	<u>18,042,432</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7. 销售费用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职工薪酬	1,678,019	1,416,380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1,091,713	1,047,389
运输费	570,798	508,408
其他	<u>363,132</u>	<u>299,986</u>
	<u>3,703,662</u>	<u>3,272,163</u>

48. 管理费用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职工薪酬	9,334,436	9,309,174
研究与开发支出	8,759,416	8,683,235
固定资产折旧费	1,102,236	1,089,684
办公差旅及交通费	1,020,682	1,213,123
其他	<u>2,618,842</u>	<u>2,594,328</u>
	<u>22,835,612</u>	<u>22,889,544</u>

2015年上述管理费用中包括审计费人民币38,635千元（2014年：人民币38,832千元）。

49. 财务费用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利息支出	10,548,662	10,367,504
减：利息收入	(2,918,876)	(3,018,031)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4,541,472)	(3,447,288)
汇兑损失/(收益)	643,901	(91,358)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u>652,814</u>	<u>558,058</u>
	<u>4,385,029</u>	<u>4,368,885</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9. 财务费用（续）

本集团的利息支出分析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须于 5 年内偿还的银行贷款及其他 贷款利息	7,800,370	7,782,832
无须于 5 年内偿还的银行贷款利息	186,197	106,860
融资租赁的利息	175,130	240,688
已贴现票据的利息	365,103	170,085
公司债券的利息	<u>2,021,862</u>	<u>2,067,039</u>
利息支出总计	<u>10,548,662</u>	<u>10,367,504</u>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已计入固定资产（附注五、13）、在建工程（附注五、14）、无形资产（附注五、15）及房地产开发成本（附注五、7（1））中。

50. 资产减值损失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坏账损失	2,776,910	1,397,873
存货跌价损失	447,057	183,2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58,723	2,35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33,705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4,285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u>33,935</u>	<u>-</u>
	<u>3,564,615</u>	<u>1,583,440</u>

5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u>(27,495)</u>	<u>8,293</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2. 投资收益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损失)	96,070	(2,53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558	4,1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34,906	140,6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4	1,97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5,9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846	19,708
其他	44	9,417
	<u>359,528</u>	<u>179,240</u>

53.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计入 2015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政府补助	408,404	377,299	388,104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1,622	146,379	121,6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8,949	100,447	58,94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62,673	45,932	62,673
赔偿金、违约金及各种罚款收入	113,431	146,369	113,431
无法支付的款项	37,876	81,860	37,876
其他	127,285	78,755	127,285
合计	<u>808,618</u>	<u>830,662</u>	<u>788,318</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3. 营业外收入（续）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与资产/ 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及扶持资金	92,583	133,772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及扶持资金	5,394	5,394	与资产相关
对外投资合作专项资金	116,644	128,550	与收益相关
铁道部专项设备拨款	20,000	20,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部专项设备拨款	300	300	与资产相关
税收返还及奖励	53,496	28,556	与收益相关
征地拆迁经济补助	65,428	41,904	与收益相关
征地拆迁经济补助	40,100	-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4,459	18,823	与资产/收益相关
	<u>408,404</u>	<u>377,299</u>	

54. 营业外支出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计入 2015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2,946	126,895	132,94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9,597	125,649	129,59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3,349	1,246	3,349
赔偿金、违约金及各种罚款支出	123,618	76,418	123,618
捐赠支出	7,211	5,086	7,211
其他	40,848	48,657	40,848
	<u>304,623</u>	<u>257,056</u>	<u>304,623</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5. 费用按性质分类

本集团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补充资料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提供服务成本	470,794,056	466,429,418
商品销售成本	60,962,272	61,945,498
职工薪酬（附注五、47 及 48）	11,012,455	10,725,554
研究与开发费（附注五、48）	8,759,416	8,683,235
固定资产折旧（注 1）	1,152,685	1,130,237
无形资产摊销（注 2）	<u>138,628</u>	<u>141,240</u>

注1：固定资产折旧包含在营业成本中的金额为人民币9,675,035千元（2014年：人民币9,314,091千元）。

注2：无形资产摊销包含在营业成本中的金额为人民币150,506千元（2014年：人民币150,472千元）。

56. 所得税费用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当期所得税费用-中国企业所得税	3,911,078	3,771,606
当期所得税费用-香港利得税	110	(777)
当期所得税费用-其他	3,311	22,8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u>175,895</u>)	(<u>321,255</u>)
	<u>3,738,604</u>	<u>3,472,424</u>

香港利得税按16.5%（2014年：16.5%）的税率乘以本年在香港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来计提。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6. 所得税费用（续）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利润总额	17,113,038	15,532,434
按法定 25% 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注 1)	4,278,260	3,883,109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98,584)	(649,248)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注 2)	(24,018)	634
无须纳税的收入	(225,159)	(168,112)
不可抵扣的费用	155,599	152,707
利用以前年度的可抵扣亏损	(44,460)	(17,983)
研究开发支出的税收优惠	(503,457)	(552,127)
未确认的可抵扣亏损	475,271	172,872
资产减值未确认递延税的影响	927,816	169,544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48,012)	108,652
其他	(154,652)	372,376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u>3,738,604</u>	<u>3,472,424</u>

注1：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
 源于其他地区应纳税所得额的税项根据本集团经营所在国家/所受管辖区域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注2：2015年，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应占税项分别为人民币6,305千元（2014年：人民币2,200千元）及人民币4,456千元（2014年：人民币5,276千元），记入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归属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损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7.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收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u>12,645,478</u>	<u>11,734,664</u>
股份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 加权平均数(注)	<u>12,855,041,500</u>	<u>12,337,541,500</u>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u>0.98</u>	<u>0.95</u>

注：如本财务报表附注一所述本公司于2008年完成A股及H股的股份发行及于2015年7月完成A股非公开发行后，本公司发行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为12,855,041,500股。

本公司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5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商务管理收入	593,791	223,885
出租固定资产收入	549,610	916,885
物业管理收入	486,095	215,151
政府补助	408,404	377,058
原材料销售收入	173,452	448,483
其他	<u>3,259,047</u>	<u>1,316,838</u>
	<u>5,470,399</u>	<u>3,498,300</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办公及运输费	1,765,733	2,144,115
维修及保养费	671,061	566,144
销售服务费	553,635	800,186
其他	<u>3,793,698</u>	<u>4,493,552</u>
	<u>6,784,127</u>	<u>8,003,997</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374,434	12,060,0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64,615	1,583,440
固定资产折旧	10,827,720	10,444,328
无形资产摊销	289,134	291,7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的损失/(收益)	11,324	(19,48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7,495	(8,293)
财务费用	3,732,215	3,817,702
投资收益	(359,528)	(179,24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176,737)	(313,731)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	842	(7,525)
存货的增加	(17,022,654)	(21,989,9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1,717,384)	(24,565,7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56,917,574	27,148,959
其他	906,057	(1,520,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0,375,107</u>	<u>6,742,000</u>
不涉及现金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u>3,665,474</u>	<u>1,289,008</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现金的年末余额	106,259,831	77,830,34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77,830,348)	(77,679,47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210,722	6,927,157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6,927,157)	(2,455,4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23,713,048</u>	<u>4,622,583</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现金	106,259,831	77,830,348
其中：库存现金	157,251	141,7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6,102,580	77,688,591
现金等价物	<u>2,210,722</u>	<u>6,927,157</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08,470,553</u>	<u>84,757,505</u>

6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货币资金	7,685,186	8,456,666	注 1
应收票据	11,300	-	注 2
应收账款	7,228,148	4,353,629	注 3
存货	32,584,697	40,437,760	注 4
固定资产	1,316,554	30,722	注 5
无形资产	<u>7,340,014</u>	<u>2,783,252</u>	注 6
	<u>56,165,899</u>	<u>56,062,029</u>	

注1：于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63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570千元）的银行定期存单质押用于取得银行借款，质押期限至2016年3月，人民币95,709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69,580千元）的银行存款被冻结，人民币4,561,343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4,452,388千元）为各类保证金等，人民币3,028,071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3,934,128千元）为财务公司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注2：于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1,300千元（2014年12月31日：无）的应收票据质押用于开立应付票据。

注3：于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228,148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4,353,629千元）的应收账款质押用于取得银行借款。

注4：于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2,584,697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40,437,760千元）存货质押用于取得银行借款。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续）

注5：于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16,554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30,722千元）固定资产质押用于取得银行借款。

注6：于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01,390千元（2014年12月31日：无）的土地使用权抵押用于取得银行借款。

于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138,624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783,252千元）的特许经营权抵押用于取得银行借款；该特许经营权于2015年的摊销额为人民币140,433千元（2014年：人民币140,433千元）。

61. 外币货币性项目

货币资金	原币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经重述)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585,372	6.49360	3,801,172	642,346	6.11900	3,930,515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16,975,618	0.06029	1,023,460	5,457,034	0.06952	379,373
吉布提法郎	13,862,167	0.03637	504,167	27,725,860	0.03280	909,408
澳门元	384,628	0.79161	304,475	133,744	0.75126	100,477
新加坡元	65,530	4.58750	300,619	2,411	4.63960	11,186
其他			<u>1,154,996</u>			<u>1,622,074</u>
合计			<u>7,088,889</u>			<u>6,953,033</u>

应收账款	原币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经重述)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01,627	6.49360	659,925	194,382	6.11900	1,189,423
沙特里亚尔	266,540	1.72863	460,749	361,738	1.63408	591,109
澳元	73,537	4.72760	347,654	-	-	-
坦桑尼亚先令	116,531,700	0.00294	342,603	68,932,592	0.00344	237,128
博茨瓦纳-普拉	321,663	0.57259	184,181	17,551	0.66633	11,695
其他			<u>664,379</u>			<u>727,497</u>
合计			<u>2,659,491</u>			<u>2,756,852</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1. 外币货币性项目（续）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经重述)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美元	63,387	6.49360	411,610	51,949	6.11900	317,876
沙特里亚尔	55,670	1.72863	96,233	15,715	1.63408	25,680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1,129,613	0.06029	68,104	2,059,114	0.06952	143,150
以色列-新谢克尔	35,668	1.66277	59,308	10	1.57056	16
科威特第纳尔	1,519	21.34340	32,421	1,363	20.92480	28,521
其他			<u>178,661</u>			<u>152,239</u>
合计			<u>846,337</u>			<u>667,482</u>
短期借款						
美元	646,421	6.49360	4,197,599	507,880	6.11900	3,107,718
沙特里亚尔	-	1.72863	-	40,237	1.63408	65,750
马来西亚元	50,400	1.63870	82,590	18,638	1.75241	32,661
澳门币	-	0.79161	-	25,476	0.75126	19,139
科威特第纳尔	2,798	21.34340	59,719	-	20.92480	-
阿联酋迪拉姆	10,000	1.76626	<u>17,663</u>	-	1.67088	<u>-</u>
合计			<u>4,357,571</u>			<u>3,225,268</u>
应付账款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41,235,655	0.06029	2,486,098	16,403,075	0.06952	1,140,342
沙特里亚尔	274,459	1.72863	474,438	165,712	1.63408	270,787
美元	44,093	6.49360	286,322	117,595	6.11900	719,564
格鲁吉亚拉里	101,173	2.70943	274,121	44,757	3.29389	147,425
阿联酋迪拉姆	49,965	1.76626	88,251	23,294	1.67088	38,921
其他			<u>424,828</u>			<u>467,447</u>
合计			<u>4,034,058</u>			<u>2,784,486</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1. 外币货币性项目（续）

其他应付款	原币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经重述)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尼日利亚奈拉	14,007,208	0.03222	451,312	6,075,372	0.03332	202,431
沙特里亚尔	80,885	1.72863	139,820	118,773	1.63408	194,085
港币	76,112	0.83778	63,765	53,128	0.78887	41,911
美元	7,050	6.49360	45,780	7,011	6.11900	42,900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712,840	0.06029	42,977	3,967,538	0.06952	275,823
其他			<u>155,542</u>			<u>91,198</u>
合计			<u>899,196</u>			<u>848,348</u>

长期借款	原币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经重述)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136,000	6.49360	7,376,730	1,181,520	6.11900	7,229,721
欧元	36,722	7.09520	260,550	84,282	7.45560	628,373
新加坡元	60,000	4.58750	275,250	110,000	4.63960	510,356
科威特第纳尔	-	21.34340	-	1,499	20.92480	31,366
港币	8,055	0.83778	<u>6,748</u>	8,486	0.78887	<u>6,694</u>
合计			<u>7,919,278</u>			<u>8,406,510</u>

应付债券	原币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经重述)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793,709	6.49360	<u>5,154,029</u>	792,977	6.11900	<u>4,852,227</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于2015年2月11日及2015年3月30日，本公司为取得重庆铁发遂渝80%的股权，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达成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收购重庆铁发遂渝80%的股权，交易对价为现金人民币3,098,226千元。重庆铁发遂渝系控股股东的子公司，由于合并前后合并双方均受控股股东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故本合并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于2015年5月25日，重庆铁发遂渝完成了股东核准变更登记手续。于2015年6月2日，本公司按照股权转让协议一次性全额支付了股权转让款人民币3,098,226千元。至此，本公司完成对重庆铁发遂渝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确定为2015年6月2日。

	2015年1月1日 至6月2日期间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407,430	1,334,223
净利润	210,120	488,445
现金流量净额	<u>(159,870)</u>	<u>(41,519)</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续）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在合并日及上一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2015年6月2日	2014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54,000	319,951
应收票据	200	705
应收账款	102,280	114,263
预付款项	110,640	106,109
其他应收款	25,886	48,667
存货	2,228,340	1,971,503
其他流动资产	1,129,900	509,900
长期股权投资	27,320	25,1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3,250	301,745
固定资产	78,690	81,397
在建工程	2,080	773
无形资产	3,139,740	2,923,361
短期借款	(400,000)	(780,000)
应付票据	(200,000)	(200,000)
应付账款	(152,660)	(142,242)
预收账款	(258,370)	(168,682)
应付职工薪酬	(4,060)	(2,832)
应交税费	(44,700)	(52,399)
应付利息	(42,940)	(39,606)
应付股利	-	(277,504)
其他应付款	(126,860)	(120,1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	(1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	-
长期借款	(1,218,000)	(688,000)
应付债券	(1,720,000)	(1,520,000)
递延收益（长期负债）	(42,510)	(20,000)
合计	2,502,226	2,292,106
少数股东权益	<u>4</u>	<u>(1,201)</u>
	<u>2,502,230</u>	<u>2,290,905</u>
合并差额(计入权益)	<u>1,096,442</u>	
合并对价	<u>3,098,226</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续）

2. 处置子公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日本集团享有表决权比例	不再成为子公司原因
中铁房地产集团北京金郡兴盛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	房地产开发	43%	43%	注 1
中铁建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	土地开发	43%	43%	注 2

注 1：2015 年 6 月 3 日，北京铁建蓝海兴产投资中心（“蓝海兴产”）与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中国铁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北京第六大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第六大洲”）签订增资协议书，蓝海兴产对第六大洲之全资子公司中铁房地产集团北京金郡兴盛置业有限公司（“金郡兴盛”）进行一次性增资。增资后，蓝海兴产和第六大洲分别持有金郡兴盛 57%和 43%的股权。根据金郡兴盛的公司章程，股东会会议对所议事项作出决议，须经代表过半数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由于第六大洲持有金郡兴盛 43%的股权已不构成对其的控制，故自 2015 年 6 月 3 日起本集团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金郡兴盛的相关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15 年 6 月 3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2,916,129	2,833,949
非流动资产	665	592
流动负债	1,898,413	1,815,930
非流动负债	<u>1,000,000</u>	<u>1,000,000</u>
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u>18,381</u>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 日
净亏损		<u>229</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续）

2. 处置子公司（续）

注 2：2015年12月7日，广德铁建蓝海丰建投资中心（“蓝海丰建”）与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集团”）签订增资协议书，蓝海丰建对投资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铁建置业有限公司（“铁建置业”）进行一次性增资。增资后，蓝海丰建和投资集团分别持有铁建置业57%和43%的股权。根据铁建置业的公司章程，股东会会议对所议事项作出决议，须经代表过半数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由于投资集团持有铁建置业43%的股权已不构成对其的控制，故自2015年12月7日起本集团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铁建置业的相关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15年12月7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2,405,531	82,811
非流动资产	1,669,295	1,356,342
流动负债	171,725	20,253
非流动负债	<u>3,582,000</u>	<u>1,200,000</u>
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u>321,101</u>	
丧失控制权日产生的利得	<u>22,201</u>	
剩余股权丧失控制权日按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损失	<u>1,116</u>	
		2015年1月1日至 2015年12月7日
营业收入		265,101
营业成本		88,203
净利润		<u>121,628</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公司重要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注 1)	北京市	北京市	建筑施工	3,000,000	100	-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建筑施工	1,031,850	100	-
	武汉市	武汉市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省	山西省	建筑施工	1,060,677	100	-
	太原市	太原市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建筑施工	2,000,000	100	-
	山东省	山东省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	济南市	建筑施工	1,110,000	100	-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建筑施工	1,117,210	100	-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建筑施工	1,268,300	100	-
	山西省	山西省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太原市	太原市	建筑施工	1,105,470	100	-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注 2)	天津市	天津市	建筑施工	2,284,322	100	-
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注 3)	北京市	北京市	建筑施工	5,080,000	100	-
	陕西省	陕西省				
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建筑施工	1,130,850	100	-
	甘肃省	甘肃省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建筑施工	1,150,000	100	-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建筑施工	1,057,000	100	-
	四川省	四川省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建筑施工	1,185,000	100	-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建筑施工	1,050,000	100	-
	广东省	广东省				
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注 4)	广州市	广州市	建筑施工	1,003,650	100	-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建筑施工	2,500,000	100	-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建筑施工	710,000	100	-
中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物资采购销售	2,000,000	100	-
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注 5)	云南省	云南省	工业制造	1,519,884	63.7	1.3
	昆明市	昆明市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重要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中国铁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经营	7,000,000	100	-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注6)	湖南省	湖南省	工业制造	3,850,000	100	-
	长沙市	长沙市				
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东省	项目投资	10,000,000	100	-
	珠海市	珠海市				
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财务代理业务	6,000,000	94	-
中国铁建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工程承包	3,000,000	100	-
中铁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资产管理	20,000	100	-
	湖南省	湖南省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建筑施工	2,000,000	100	-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注7)	重庆市	重庆市	建筑施工	1,900,000	80	-

注1：本公司本年对下属子公司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1,790,000千元，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于2015年12月16日办理完毕。

注2：本公司本年对下属子公司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1,154,322千元，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于2015年8月12日办理完毕。

注3：本公司本年对下属子公司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3,984,531千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相关工商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注4：本公司本年对下属子公司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92,930千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相关工商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注5：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昆明中铁大型养路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2015年3月31日为基准日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后的名称为“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建高新装备”），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于2015年6月24日办理完毕。于2015年12月16日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获得批准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交易，上市后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其65%股权。上市完成后，中国铁建高新装备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19,884千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相关工商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注6：本公司本年对下属子公司中国铁建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3,000,000千元，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于2015年12月2日办理完毕。

注7：请参见附注六、1。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如下：

2015 年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归属少数 股东损益	向少数股东 支付股利	年末累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中国铁建高新装备	<u>35%</u>	<u>-</u>	<u>-</u>	<u>1,792,420</u>

	中国铁建高新装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5,059,018	2,421,619
非流动资产	<u>1,678,656</u>	<u>1,808,812</u>
资产合计	<u>6,737,674</u>	<u>4,230,431</u>
流动负债	1,546,990	1,288,943
非流动负债	<u>48,579</u>	<u>52,351</u>
负债合计	<u>1,595,569</u>	<u>1,341,294</u>
	2015 年	2014 年
营业收入	<u>4,027,653</u>	<u>3,537,333</u>
净利润	<u>455,174</u>	<u>362,036</u>
综合收益总额	<u>466,077</u>	<u>436,533</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03,175)</u>	<u>(239,507)</u>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集团无单项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请参见附注五、10。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贷款和 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合计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269	-	-	1,2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6,546,436	6,546,436
应收票据	-	-	2,493,640	-	2,493,640
应收账款	-	-	128,028,443	-	128,028,443
应收利息	-	-	274,586	-	274,586
应收股利	-	-	117,901	-	117,901
其他应收款	-	-	40,180,001	-	40,180,001
其他流动资产	-	-	-	430,000	430,000
长期应收款	-	-	24,885,951	-	24,885,9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资产	-	-	11,916,150	-	11,916,1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218,437	-	-	-	218,437
货币资金	-	-	121,934,009	-	121,934,009
	<u>218,437</u>	<u>1,269</u>	<u>329,830,681</u>	<u>6,976,436</u>	<u>337,026,823</u>

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3,370,880
吸收存款	5,116,842
拆入资金	6,000,000
应付票据	26,279,109
应付账款	225,976,243
应付利息	1,008,370
应付股利	460,648
其他应付款	45,434,1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不含一年内 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1,897,696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及其他）	3,595,179
长期借款	47,398,448
应付债券	31,058,948
长期应付款	<u>2,208,765</u>
	<u>469,805,282</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2014年12月31日(经重述)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贷款和 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合计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269	-	-	1,2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4,580,184	4,580,184
应收票据	-	-	2,898,212	-	2,898,212
应收账款	-	-	115,528,505	-	115,528,505
应收利息	-	-	306,839	-	306,839
应收股利	-	-	23,205	-	23,205
其他应收款	-	-	34,585,435	-	34,585,435
其他流动资产	-	-	-	509,900	509,900
长期应收款	-	-	24,753,390	-	24,753,3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资产	-	-	12,657,740	-	12,657,7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110,204	-	-	-	110,204
货币资金	-	-	98,406,968	-	98,406,968
	<u>110,204</u>	<u>1,269</u>	<u>289,160,294</u>	<u>5,090,084</u>	<u>294,361,851</u>

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5,591,039
吸收存款	807,664
应付票据	21,556,148
应付账款	205,530,796
应付利息	857,728
应付股利	409,471
其他应付款	40,079,7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不含一年内到期 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7,997,683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及其他）	5,704,924
长期借款	53,786,729
应付债券	27,212,667
长期应付款	4,580,391
	<u>434,114,993</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金融资产转移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子公司已背书或贴现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69,391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697,391千元)。于2015年12月31日，其到期日为1至12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2015年度，本集团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在本年度大致均衡发生。

3.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吸收存款、应付债券、其他流动负债、融资租赁负债及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和其他应付款等。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利率风险、外币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一般而言，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一年至少召开四次会议，分析并制订措施以管理本集团承受的这些风险。此外，本公司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分析及审批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的建议。一般而言，本集团在风险管理中引入保守策略。由于本集团承受的这些风险保持在最低，所以于整个年度内，本集团未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及其他工具做对冲，亦无持有或发行衍生金融工具做交易。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交易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信用风险（续）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集团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十一、3 中披露。本集团绝大多数货币资金由本公司管理层认为高信贷质量的中国大型金融机构持有。本集团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本集团的主要客户为中国政府的国家级、省级及地方政府代理机构，以及其他国有企业，这些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集团认为这些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集团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度风险。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中尚未逾期和发生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期限分析已载于本财务报表的附注五、4，6 和 9 注释中。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集团之目标在于以通过管理不同到期日的各种银行及其他借款，确保维持充足且灵活的现金及信用额度，从而确保本集团尚未偿还的借贷义务在任何一年不会承受过多的偿还风险。由于本集团业务资金密集性的特征，本集团需确保持有足够的资金及信用额度以满足流动性需求。

本集团的流动性主要依赖维持足够经营活动现金流以偿还到期债务责任的能力，及获取外部融资以应付将来资本承诺的支出需要。有关将来资本支出承诺及其他筹资需要，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取得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为人民币 873,187,414 千元，其中已运用之授信金额为人民币 309,980,912 千元。

本集团的政策是，根据财务报表中反映的借款的账面价值，不超过 75% 的借款应于 12 个月内到期。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49.7%（2014 年 12 月 31 日：48.8%）的借款和应付债券在不足 1 年内到期。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概括了本集团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15年12月31日					合计
	随时到期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43,370,880	-	-	-	43,370,880
吸收存款	5,116,842	-	-	-	-	5,116,842
拆入资金	6,000,000	-	-	-	-	6,000,000
应付票据	-	26,279,109	-	-	-	26,279,109
应付账款	-	225,976,243	-	-	-	225,976,243
应付利息	-	1,008,370	-	-	-	1,008,370
应付股利	-	460,648	-	-	-	460,648
其他应付款	-	45,434,154	-	-	-	45,434,1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不含一年内 到期应付职工薪 酬）	-	31,897,696	-	-	-	31,897,696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 递延收益及其他）	-	3,595,179	-	-	-	3,595,179
长期借款	-	3,483,738	13,146,286	21,322,145	30,603,247	68,555,416
应付债券	-	1,634,292	4,573,472	25,551,412	5,627,209	37,386,385
长期应付款	-	99,170	1,031,139	785,049	468,078	2,383,436
为联营公司及其他公 司作出的担保（不 含房地产按揭担 保）	787,740	-	-	-	-	787,740
	<u>11,904,582</u>	<u>383,239,479</u>	<u>18,750,897</u>	<u>47,658,606</u>	<u>36,698,534</u>	<u>498,252,098</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续）

	2014年12月31日(经重述)					合计
	随时到期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45,591,039	-	-	-	45,591,039
吸收存款	807,664	-	-	-	-	807,664
应付票据	-	21,556,148	-	-	-	21,556,148
应付账款	-	205,530,796	-	-	-	205,530,796
应付利息	-	857,728	-	-	-	857,728
应付股利	-	409,471	-	-	-	409,471
其他应付款	-	40,079,753	-	-	-	40,079,7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不含一年内到 期应付职工薪酬)	-	27,997,683	-	-	-	27,997,683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 延收益及其他)	-	5,704,924	-	-	-	5,704,924
长期借款	-	22,500,942	32,849,240	15,947,730	11,592,568	82,890,480
应付债券	-	1,471,733	3,505,399	13,363,316	15,711,423	34,051,871
长期应付款	-	300,409	1,522,866	1,915,310	1,824,096	5,562,681
为联营公司及其他公 司作出的担保(不含 房地产按揭担保)	473,726	-	-	-	-	473,726
	<u>1,281,390</u>	<u>372,000,626</u>	<u>37,877,505</u>	<u>31,226,356</u>	<u>29,128,087</u>	<u>471,513,964</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

本集团主要通过定期审阅并监督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借款及货币资金按摊余成本计量，并无作定期重估计量。浮动利率利息收入及支出均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借款中，浮动利率借款约占 46.93%（2014 年 12 月 31 日：42.62%），固定利率借款约占 53.07%（2014 年 12 月 31 日：57.38%），管理层会根据市场利率变动来调整浮动利率资产进而减少利率风险造成的重大影响。

若按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整体加息/减息一个百分点，而所有其他变量不变，则 2015 年度的合并净利润将分别减少/增加约人民币 438,200 千元（2014 年度：人民币 395,574 千元），除留存收益外，对本集团合并股东权益的其他组成部分并无影响。上述敏感分析是假设利率变动已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生，并将承受的利率风险用于该日存在的金融工具而厘定。估计每增加或减少一个百分点是本公司管理层对年内直至下个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为止利率能合理变动的评估。

汇率风险

由于本集团之业务主要在中国大陆运营，本集团之收入、支出及超过 90%之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人民币计值。故人民币对外币汇率的波动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影响并不大，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并未订立任何对冲交易，以减低本集团为此所承受的外汇风险。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尼日利亚奈拉、欧元、阿尔及利亚第纳尔、沙特里亚尔、新加坡元、及港币等主要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汇率风险（续）

2015年

	汇率 增加/(减少)	净损益 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 合计 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3%	(151,600)	-	(151,600)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3%)	151,600	-	151,600
人民币对尼日利亚奈拉贬值	7%	(20,900)	-	(20,900)
人民币对尼日利亚奈拉升值	(7%)	20,900	-	20,900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7%	7,000	-	7,000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7%)	(7,000)	-	(7,000)
人民币对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贬值	7%	(122,400)	-	(122,400)
人民币对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升值	(7%)	122,400	-	122,400
人民币对新加坡元贬值	3%	1,300	-	1,300
人民币对新加坡元升值	(3%)	(1,300)	-	(1,300)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3%	-	6,400	6,400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3%)	-	(6,400)	(6,400)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汇率风险（续）

2014年(经重述)

	汇率 增加/(减少)	净损益 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 合计 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3%	(241,100)	-	(241,100)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3%)	241,100	-	241,100
人民币对尼日利亚奈拉贬值	7%	(4,500)	-	(4,500)
人民币对尼日利亚奈拉升值	(7%)	4,500	-	4,500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7%	37,900	-	37,900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7%)	(37,900)	-	(37,900)
人民币对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贬值	7%	(44,300)	-	(44,300)
人民币对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升值	(7%)	44,300	-	44,300
人民币对沙特里亚尔贬值	3%	7,900	-	7,900
人民币对沙特里亚尔升值	(3%)	(7,900)	-	(7,900)
人民币对新加坡元贬值	3%	8,700	-	8,700
人民币对新加坡元升值	(3%)	(8,700)	-	(8,700)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3%	-	11,200	11,200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3%)	_____	(11,200)	(11,200)

上述敏感度分析是假设外汇汇率变动已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生，并将承受的外汇汇率风险用于该日存在的货币性资产及负债而厘定。估计每增加或减少的百分点是本公司管理层对年内直至下个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为止汇率可能合理变动的评估。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抵减债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15年度和2014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净负债和调整后资本加净负债的比率。净负债包括所有借款款项、吸收存款、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抵减货币资金后的净额。资本包括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权益，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2015 年 12月31日	2014 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短期借款	43,370,880	45,591,039
长期借款	47,398,448	53,786,729
吸收存款	5,116,842	807,664
拆入资金	6,000,000	-
应付票据	26,279,109	21,556,148
应付账款	225,976,243	205,530,796
应付利息	1,008,370	857,728
应付股利	460,648	409,471
其他应付款	45,434,154	40,079,7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不含一年 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1,897,696	27,997,683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及其他）	3,595,179	5,704,924
应付债券	31,058,948	27,212,667
长期应付款	2,208,765	4,580,391
减：货币资金	<u>(121,934,009)</u>	<u>(98,406,968)</u>
净负债	<u>347,871,273</u>	<u>335,708,025</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1,664,991	92,768,453
少数股东权益	<u>17,154,174</u>	<u>12,414,893</u>
调整后资本	<u>128,819,165</u>	<u>105,183,346</u>
资本和净负债	<u>476,690,438</u>	<u>440,891,371</u>
杠杆比率	<u>73%</u>	<u>76%</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15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 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218,437	-	-	218,4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2,142,011</u>	<u>240,422</u>	<u>479,300</u>	<u>2,861,733</u>
	<u>2,360,448</u>	<u>240,422</u>	<u>479,300</u>	<u>3,080,170</u>
201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经重述)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 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 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110,204	-	-	110,2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359,477</u>	<u>227,395</u>	<u>766,000</u>	<u>1,352,872</u>
	<u>469,681</u>	<u>227,395</u>	<u>766,000</u>	<u>1,463,076</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2. 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2015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 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 观察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 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	
长期应收款	-	21,163,488	-	21,163,488
长期借款	-	48,893,180	-	48,893,180
应付债券	-	32,210,911	-	32,210,911
长期应付款	-	2,247,867	-	2,247,867
	<u>-</u>	<u>104,515,446</u>	<u>-</u>	<u>104,515,446</u>

201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经重述)			合计
	活跃 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 观察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 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	
长期应收款	-	20,057,323	-	20,057,323
长期借款	-	54,223,971	-	54,223,971
应付债券	-	27,898,077	-	27,898,077
长期应付款	-	4,588,275	-	4,588,275
	<u>-</u>	<u>106,767,646</u>	<u>-</u>	<u>106,767,646</u>

于2015及2014年度，并无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计量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移，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级的情况。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3. 公允价值估值

以下是本集团除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的短期金融工具之外的各类别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15年	2014年 (经重述)	2015年	2014年 (经重述)
金融资产				
长期应收款	<u>21,163,488</u>	<u>20,057,323</u>	<u>21,163,488</u>	<u>20,057,323</u>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	47,398,448	53,786,729	48,893,180	54,223,971
应付债券	31,058,948	27,212,667	32,210,911	27,898,077
长期应付款	<u>2,208,765</u>	<u>4,580,391</u>	<u>2,247,867</u>	<u>4,588,275</u>
	<u>80,666,161</u>	<u>85,579,787</u>	<u>83,351,958</u>	<u>86,710,323</u>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长期应收款、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及应付债券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2015年12月31日，针对长短期借款等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上市的权益工具，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 持股 比例%	对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	北京	工程施工、管理	<u>5,969,888</u>	<u>55.73</u>	<u>55.73</u>

2. 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十四、3(i)子公司。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公司名称	关联方关系
南昌铁路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单轨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南昌新龙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陕西久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深圳市中铁达韦俊储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渝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武汉绿茵草坪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湖北交投紫云铁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铁建铜冠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内蒙博源新型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夏中铁建宁东路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铁房地产集团北京金郡兴盛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南磁浮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黑龙江中铁龙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市保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宏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宏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甘肃中铁建投地产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非莱基投资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湖南运通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铁交通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信集团-中国铁建联合体	合营企业
CRCC-HC-CR15GJointVenture	合营企业
中铁建置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绿地集团成都申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杭州京滨置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杭州京平置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北京鑾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大连京诚置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铁建蓝海广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

公司名称	关联方关系
中国土木（香港）建筑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通达京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控制
达喜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控制
西安天创房地产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国铁道建筑（香港）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控制
铁道建筑技术杂志社	属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轨道建筑学会	属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路路广告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控制
锦鲤资产管理中心	属同一母公司控制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1)建造合同收入	注 1		
湖南磁浮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179,083	426,443
CRCC-HC-CR15GJointVenture		472,901	449,274
重庆单轨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18,009	326,233
宁夏中铁建宁东路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8,016	280,361
湖北交投紫云铁路有限公司		327,021	517,779
中信集团-中国铁建联合体		201,000	2,492
中铁建铜冠投资有限公司		70,000	8,967
重庆渝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3,300	124,000
控股股东	注 4	6,889	10,896
内蒙博源新型能源有限公司		632	44,751
		<u>3,116,851</u>	<u>2,191,196</u>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2)勘察、设计及咨询收入	注 2		
控股股东	注 4	<u>-</u>	<u>1,338</u>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3)其他关联方交易的收入	注 3		
重庆单轨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u>-</u>	<u>7,295</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4)其他关联方交易的支出				
控股股东	注 4	143,720	105,851	
锦鲤资产管理中心	注 4	32,406	30,314	
北京通达京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注 4	647	651	
铁道建筑技术杂志社	注 4	<u>12</u>	<u>14</u>	
		<u>176,785</u>	<u>136,830</u>	
(5)向关联方提供担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 金额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 履行完毕
		2015 年	2023 年	
中铁建铜冠投资有限公司	<u>280,524</u>	5 月 20 日	11 月 20 日	否
		2014 年	2023 年	
中铁建铜冠投资有限公司	<u>389,616</u>	3 月 17 日	12 月 30 日	否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	担保 金额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 履行完毕
		2010 年	2015 年	
中铁建铜冠投资有限公司	<u>264,341</u>	5 月 25 日	5 月 25 日	否
		2014 年	2023 年	
中铁建铜冠投资有限公司	<u>91,785</u>	3 月 17 日	12 月 30 日	否

(6) 其他关联方交易

于2015年6月3日及2015年12月7日，本集团之合营企业铁建蓝海广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下属子公司蓝海兴产及蓝海丰建对本集团下属子公司金郡兴盛及铁建置业进行增资，导致本集团对金郡兴盛及铁建置业丧失了控制权，不再将其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详见附注六、2。

注1：本集团与关联公司签订的建筑承包建造合同的条款乃由双方协商确定。

注2：本集团向关联公司提供勘察、设计及咨询服务的条款乃由双方协商确定。

注3：本集团向关联公司提供或接受其他服务的条款乃由双方协商确定。其他关联方交易的收入主要为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向重庆单轨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劳务咨询的收入。

注 4：关于上述项目的关联方交易也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中定义的关注交易或持续关注交易。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15年		201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经重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u>应收账款</u>	注 1			
重庆单轨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56,185	-	189,438	-
重庆渝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5,266	-	218,738	-
宁夏中铁建宁东路桥投资发展有 限公司	96,160	-	47,334	-
湖北交投紫云铁路有限公司	73,948	-	54,513	-
内蒙博源新型能源有限公司	49,910	-	56,710	-
CRCC-HC-CR15GJointVenture	17,464	-	-	-
控股股东	注 2			
中信集团-中国铁建联合体	-	-	13,584	-
西安天创房地产有限公司	-	-	584	-
南昌铁路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	-	530	-
	<u>652,710</u>	<u>-</u>	<u>594,172</u>	<u>-</u>
<u>应收票据</u>	注 1			
重庆单轨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u>498</u>	<u>-</u>	<u>-</u>	<u>-</u>
<u>应收股利</u>	注 1			
中铁建置业有限公司	99,426	-	-	-
重庆单轨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u>15,592</u>	<u>-</u>	<u>15,592</u>	<u>-</u>
	<u>115,018</u>	<u>-</u>	<u>15,592</u>	<u>-</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注 1			
北京鑾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87,186	-	-	-
中铁房地产集团北京金郡兴盛置业有限公司	1,401,293	-	-	-
杭州京平置业有限公司	456,369	-	-	-
广州市保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72,096	-	-	-
中铁建铜冠投资有限公司	360,518	-	340,985	-
杭州京滨置业有限公司	334,109	-	-	-
绿地集团成都申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1,760	-	-	-
广州宏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8,270	-	-	-
广州宏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9,964	-	-	-
大连京诚置业有限公司	32,830	-	-	-
南昌新龙置业有限公司	26,599	475	26,599	475
南昌铁路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6,561	656	6,289	314
深圳市中铁达韦俊储运有限公司	1,547	-	1,761	-
湖南运通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561	-	561	-
黑龙江中铁龙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	-	-	-
陕西久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	1,367	1,367
重庆单轨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	384	-
	<u>6,019,675</u>	<u>1,131</u>	<u>377,946</u>	<u>2,156</u>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应付账款	注 1			
武汉绿茵草坪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u>6</u>		<u>6</u>
预收款项	注 1			
湖南磁浮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
铁道建筑技术杂志社	400			-
	<u>100,400</u>			<u>-</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u>其他应付款</u>	注 1		
中信集团-中国铁建联合体		262,176	181,045
控股股东	注 3	204,419	56,240
重庆渝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3,427	-
中铁交通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5,969	31
CRCC-HC-CR15GJointVenture		46,245	22,088
锦鲤资产管理中心		2,966	300
重庆单轨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630	-
陕西久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50	450
甘肃中铁建投地产有限公司		-	33,258
		<u>638,282</u>	<u>293,412</u>
<u>吸收存款</u>	注 4		
控股股东		4,914,466	579,415
锦鲤资产管理中心		126,628	173,815
北京通达京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2,075	52,235
铁道建筑技术杂志社		3,673	2,199
		<u>5,116,842</u>	<u>807,664</u>
<u>长期借款</u>			
控股股东	注 5	<u>771,770</u>	<u>771,770</u>

注1：该等应收及应付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

注2：该款项为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科研楼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的结算工程款项。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注3：该款项主要为控股股东在本集团资金结算中心的存款，以及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中国铁建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的代垫款项。

注4：该款项为控股股东及受其控制的其他公司在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

注5：该款项主要为财政部对控股股东的拨款。2013年，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关于下达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2013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通知》，财政部拨付给控股股东人民币500,000千元；2012年，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12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全生产保障能力建设专项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财政部拨付给控股股东人民币82,110千元。根据财政部《加强企业财务信息管理暂行规定》要求，控股股东将款项以委托贷款形式借给本公司。同时在委托贷款合同中约定，在本公司发生增资扩股等事项时，将委托贷款转为控股股东的股权投资。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对子公司的投资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计量	77,860,112	67,868,323
其他应收款中向子公司提供的贷款	<u>37,070,877</u>	<u>41,834,013</u>
	<u>114,930,989</u>	<u>109,702,336</u>

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流动资产中无应收子公司股利（2014年12月31日：无），流动负债中应付子公司款项为人民币19,640,265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8,371,305千元），该些款项除子公司存放于母公司款项按金融机构同期市场利率计息外，无担保，不带息，并且随时须偿付或一年内到期。

上述对子公司的投资中所含的向子公司提供贷款的金额按金融机构同期市场利率计息，无担保，并且无固定还款期限。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已签约但未拨备		
资本承诺	375,795	492,832
投资承诺	115,000	615,000
其他承诺	<u>8,275,318</u>	<u>2,780,000</u>
	<u>8,766,113</u>	<u>3,887,832</u>

2. 或有事项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会涉及一些与客户、分包商、供应商等之间的纠纷、诉讼或索偿，经咨询相关法律顾问及经本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该些未决纠纷、诉讼或索偿的结果后，对于很有可能给本集团造成损失的纠纷、诉讼或索偿等，本集团已计提了相应的准备金。对于该些目前无法合理估计最终结果的未决纠纷、诉讼或索偿或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些纠纷、诉讼或索偿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或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本公司管理层未就此计提准备金。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3. 对外担保事项

本集团对外提供担保的金额明细如下：

本集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为联营公司作出担保	670,140	356,126
为其他公司作出担保	<u>117,600</u>	<u>117,600</u>
	<u>787,740</u>	<u>473,726</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外担保（不包括房地产业务阶段性按揭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787,740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73,726 千元），房地产按揭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5,786,204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631,935 千元）。截至目前，上述商品房承购人几乎未发生过违约情况，本集团认为与该担保相关的风险较小，公允价值不重大。

上述房地产按揭担保系本集团向商品房承购人提供的银行抵押借款担保。

本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金额明细如下：

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为子公司作出担保	18,142,343	13,222,188
为联营公司作出担保	670,140	356,126
为其他公司作出担保	<u>117,600</u>	<u>117,600</u>
	<u>18,930,083</u>	<u>13,695,914</u>

此外，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未对本公司提供担保（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6,538 千元）。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于 2016 年 3 月 29 至 30 日第三届第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出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人民币 1.5 元（即每股现金股利人民币 0.15 元），按已发行股份 13,579,541,500 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 2,036,931 千元，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2. 2016 年 1 月 29 日，本公司发售于 2021 年到期之 500,000,000 美元零息可转换债券（以下简称“债券”），债券已于 2016 年 2 月 1 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本次发售所得款项净额约美元 496,000 千元将用作境内外项目投资、并购、增资和补充境内外施工项目营运资金、补充本公司营运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 租赁

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人民币 174,671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63,372 千元），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1 年以内(含 1 年)	1,312,336	2,131,158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008,628	1,453,435
2 年至 5 年(含 5 年)	<u>573,407</u>	<u>1,533,391</u>
	<u>2,894,371</u>	<u>5,117,984</u>

重大经营租赁：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1 年以内(含 1 年)	60,792	76,226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51,201	60,03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47,141	55,155
3 年以上	<u>8,385</u>	<u>61,985</u>
	<u>167,519</u>	<u>253,396</u>

2015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经营租赁租金为人民币 80,394 千元（2014 年度：人民币 127,791 千元）。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2. 分部报告

经营分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被划分成若干业务单元，并有如下5个报告分部：

- (1) 工程承包分部用于铁路、公路、城市轨道等基础设施和房建项目的承揽和施工；
- (2) 勘察、设计及咨询分部用于提供土木工程的施工设计、应用技术与装备的研发与管理服务；
- (3) 工业制造分部用于提供养路机械及轨道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4) 房地产开发分部用于提供民用住房、商用建筑的开发、建设与销售；
及
- (5)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物流贸易业务和金融保险业务。

本集团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利润总额为基础进行评价。由于本集团未按经营分部管理所得税，因此该费用未被分配至各经营分部。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2. 分部报告（续）

经营分部（续）

2015 年	工程承包	勘察、设计及咨询	工业制造	房地产开发	其他	调整和抵销	合并
对外交易收入	513,877,065	10,064,622	13,781,930	28,670,651	34,144,462	-	600,538,730
分部间交易收入	<u>5,435,772</u>	<u>15,700</u>	<u>905,755</u>	<u>-</u>	<u>12,785,953</u>	(19,143,180)	<u>-</u>
	519,312,837	10,080,322	14,687,685	28,670,651	46,930,415	(19,143,180)	600,538,730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12,858	(97,435)	39,229	51,391	90,027	-	96,070
资产减值损失	263,017	9,246	321,598	18,991	2,951,763	-	3,564,615
折旧和摊销费用	10,213,665	181,613	330,417	49,429	341,730	-	11,116,854
利润总额	10,484,707	1,423,024	984,702	4,314,153	(321,315)	227,767	17,113,038
资产总额（注 1）	484,514,684	15,600,861	23,775,001	144,853,460	118,782,463	(91,430,139)	696,096,330
负债总额（注 2）	415,499,547	10,872,545	11,518,926	126,007,389	94,195,429	(90,816,671)	567,277,165
其他披露：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684,470	365,409	7,000	296,412	1,804,505	-	4,157,796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u>11,171,474</u>	<u>596,732</u>	<u>835,563</u>	<u>97,810</u>	<u>14,024,736</u>	<u>-</u>	<u>26,726,315</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2. 分部报告（续）

经营分部（续）

2014年(经重述)	工程承包	勘察、设计及咨询	工业制造	房地产开发	其他	调整和抵销	合并
对外交易收入	508,215,046	8,949,630	10,457,972	24,940,857	40,739,170	-	593,302,675
分部间交易收入	<u>4,121,262</u>	<u>59,833</u>	<u>1,444,366</u>	<u>832</u>	<u>14,474,366</u>	<u>(20,100,659)</u>	<u>-</u>
	512,336,308	9,009,463	11,902,338	24,941,689	55,213,536	(20,100,659)	593,302,675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收益	(21,733)	(40,082)	7,173	41,626	10,481	-	(2,535)
资产减值损失	427,406	8,150	30,360	13,931	1,103,593	-	1,583,440
折旧和摊销费用	9,803,483	178,733	336,195	104,180	313,449	-	10,736,040
利润总额	8,333,998	970,123	1,019,238	4,073,347	855,971	279,757	15,532,434
资产总额（注1）	454,128,689	15,888,219	17,494,997	130,305,533	75,669,580	(69,921,021)	623,565,997
负债总额（注2）	396,570,302	11,639,561	10,852,247	115,987,769	52,763,684	(69,430,912)	518,382,651
其他披露：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372,995	305,285	41,874	116,356	1,662,512	-	3,499,022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u>12,794,385</u>	<u>258,828</u>	<u>190,732</u>	<u>174,877</u>	<u>9,158,436</u>	<u>-</u>	<u>22,577,258</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2. 分部报告（续）

经营分部（续）

注 1：各分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人民币 2,373,821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02,222 千元），原因系本集团未按经营分部管理该资产。此外，分部间应收款项人民币 93,803,960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2,123,243 千元）在合并时进行了抵销。

注 2：各分部负债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负债人民币 430,459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5,867 千元）和应交企业所得税人民币 2,419,526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47,040 千元），原因系本集团未按经营分部管理这些负债。此外，分部间应付款项人民币 93,666,657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1,753,819 千元）在合并时进行了抵销。

集团信息

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

	2015 年	2014 年(经重述)
中国大陆	572,900,558	569,677,474
境外	<u>27,638,172</u>	<u>23,625,201</u>
	<u>600,538,730</u>	<u>593,302,675</u>

非流动资产总额(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中国大陆	82,534,108	68,066,564
境外	<u>2,753,397</u>	<u>2,523,440</u>
	<u>85,287,505</u>	<u>70,590,004</u>

上述地理信息中，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

注：非流动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和长期股权投资。

主要客户信息

2015 年，从本集团任何主要客户产生的营业收入均未超过本集团收入的 10%（2014 年：10%）。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3. 其他财务信息

(i) 养老金计划缴纳款额

	2015年	2014年 (经重述)
养老金计划缴纳款额(设定提存计划)	4,146,636	3,659,412
养老金计划成本(设定受益计划)	<u>76,666</u>	<u>121,064</u>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被迫放弃的缴纳款额以减少其在未来年度的养老金计划缴纳款额（2014年12月31日：无）。

(ii) 董事、监事以及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董事及监事

	2015年	2014年
酬金	-	-
其他酬金		
-薪金、住房福利、其他津贴及实物福利	1,963	2,688
-绩效奖金	5,303	2,981
-设定提存计划	<u>274</u>	<u>271</u>
	<u>7,540</u>	<u>5,940</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3. 其他财务信息（续）

(ii) 董事、监事以及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续）

于本年度内，董事及监事的姓名及其薪酬如下：

	薪金、住房福利、其他津贴及实物福利	绩效奖金	设定提存计划	薪酬总计
2015 年度				
执行董事				
孟凤朝先生	160	960	42	1,162
彭树贵先生	34	718	10	762
张宗言先生	80	880	19	979
齐晓飞先生	158	878	42	1,078
庄尚标先生	<u>138</u>	<u>858</u>	<u>39</u>	<u>1,035</u>
	<u>570</u>	<u>4,294</u>	<u>152</u>	<u>5,016</u>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化成先生	198	-	-	198
辛定华先生	181	-	-	181
承文先生	190	-	-	190
路小蕾女士	<u>166</u>	<u>-</u>	<u>-</u>	<u>166</u>
	<u>735</u>	<u>-</u>	<u>-</u>	<u>735</u>
监事				
黄少军先生	128	554	42	724
张良才先生	266	234	42	542
李学甫先生	<u>264</u>	<u>221</u>	<u>38</u>	<u>523</u>
	<u>658</u>	<u>1,009</u>	<u>122</u>	<u>1,789</u>
	<u>1,963</u>	<u>5,303</u>	<u>274</u>	<u>7,540</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3. 其他财务信息（续）

(ii) 董事、监事以及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续）

于本年度内，董事及监事的姓名及其薪酬如下（续）：

	薪金、住房福利、其他津贴及实物福利	绩效奖金	设定提存计划	薪酬总计
2014 年度				
执行董事				
孟凤朝先生	312	683	39	1,034
彭树贵先生	265	615	39	919
张宗言先生	312	671	38	1,021
扈振衣先生	<u>243</u>	<u>580</u>	<u>36</u>	<u>859</u>
	<u>1,132</u>	<u>2,549</u>	<u>152</u>	<u>3,833</u>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克成先生	136	-	-	136
赵广杰先生	144	-	-	144
吴太石先生	152	-	-	152
魏伟峰先生	116	-	-	116
王化成先生	49	-	-	49
辛定华先生	44	-	-	44
承文先生	51	-	-	51
路小蕾女士	<u>44</u>	<u>-</u>	<u>-</u>	<u>44</u>
	<u>736</u>	<u>-</u>	<u>-</u>	<u>736</u>
监事				
齐晓飞先生	221	-	32	253
黄少军先生	267	230	39	536
张良才先生	266	202	39	507
李学甫先生	<u>66</u>	<u>-</u>	<u>9</u>	<u>75</u>
	<u>820</u>	<u>432</u>	<u>119</u>	<u>1,371</u>
	<u>2,688</u>	<u>2,981</u>	<u>271</u>	<u>5,940</u>

于本年度及于 2014 年度内，无应付独立非执行董事的其他酬金。

于本年度及于 2014 年度内，无任何董事或监事放弃或同意放弃任何薪酬的安排。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3. 其他财务信息（续）

(ii) 董事、监事以及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续）

五位最高薪酬雇员

本集团在本年度内五位最高薪酬雇员的分析如下：

	2015	2014 (经重述)
非董事及非监事雇员	<u>5</u>	<u>5</u>

上述非董事及非监事最高薪酬雇员的薪酬详情如下：

	2015	2014 (经重述)
薪金、住房福利、其他津贴及实物福利	1,557	1,321
绩效奖金	11,949	9,692
设定提存计划	<u>102</u>	<u>89</u>
	<u>13,608</u>	<u>11,102</u>

非董事及非监事最高薪酬雇员薪酬在以下范围的人数如下：

	2015	2014 (经重述)
零至1,000千元（含1,000千元）	-	-
1,000千元至1,500千元（含1,500千元）	-	-
1,500千元至2,000千元（含2,000千元）	-	2
2,000千元至2,500千元（含2,500千元）	3	1
2,500千元至3,000千元（含3,000千元）	-	2
高于3,000千元	<u>2</u>	<u>-</u>
	<u>5</u>	<u>5</u>

4. 比较数据

如附注六、1所述，本集团于本年度完成了对重庆铁发遂渝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因此，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比较数据亦被重新列报以包括被合并方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以符合本年度的列报和会计处理要求。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29,443	494,555
1-2年	<u>209,377</u>	<u>-</u>
	<u>1,738,820</u>	<u>494,555</u>

应收账款按类别披露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u>1,738,820</u>	<u>100.00</u>	<u>-</u>	<u>-</u>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u>494,555</u>	<u>100.00</u>	<u>-</u>	<u>-</u>

于2015年12月31日及于2014年12月31日，本账户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于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款总额 的比例%
单位1	第三方	479,300	1年以内	27.56
单位2	第三方	381,163	2年以内	21.92
单位3	第三方	309,307	1年以内	17.79
单位4	第三方	243,781	1年以内	14.02
单位5	第三方	<u>220,591</u>	1年以内	<u>12.69</u>
		<u>1,634,142</u>		<u>93.98</u>

于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两名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款总额 的比例%
单位1	第三方	333,453	1年以内	67.42
单位2	第三方	<u>161,102</u>	1年以内	<u>32.58</u>
		<u>494,555</u>		<u>100.00</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6,972,062	41,766,777
1年至2年	150	1,900
2年至3年	1,639	6,025
3年以上	<u>171,612</u>	<u>165,587</u>
	<u>37,145,463</u>	<u>41,940,289</u>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披露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	37,022,268	99.67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	<u>123,195</u>	<u>0.33</u>	<u>-</u>	<u>-</u>
	<u>37,145,463</u>	<u>100.00</u>	<u>-</u>	<u>-</u>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	41,864,678	99.82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	<u>75,611</u>	<u>0.18</u>	<u>-</u>	<u>-</u>
	<u>41,940,289</u>	<u>100.00</u>	<u>-</u>	<u>-</u>

于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的 比例%
单位 1	子公司	19,515,600	1年以内	52.54
单位 2	子公司	5,967,404	1年以内	16.06
单位 3	子公司	3,008,210	1年以内	8.10
单位 4	子公司	957,100	1年以内	2.58
单位 5	子公司	<u>932,778</u>	1年以内	<u>2.51</u>
		<u>30,381,092</u>		<u>81.79</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于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的 比例%
单位 1	子公司	21,015,000	1 年以内	50.11
单位 2	子公司	8,514,768	1 年以内	20.30
单位 3	子公司	2,957,218	1 年以内	7.05
单位 4	子公司	2,229,704	1 年以内	5.32
单位 5	子公司	<u>1,020,742</u>	1 年以内	<u>2.43</u>
		<u>35,737,432</u>		<u>85.21</u>

于2015年12月31日及于2014年12月31日，本账户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于2015年12月31日，本账户余额中应收关联方余额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子公司	<u>37,070,877</u>	<u>41,834,013</u>

3. 长期股权投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按成本法核算的股权投资			
—子公司	(i)	77,860,112	67,868,323
按权益法核算的股权投资			
—占合营企业之权益	(ii)	<u>667,282</u>	<u>665,794</u>
		<u>78,527,394</u>	<u>68,534,117</u>

注：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除对中国铁建高新装备外，全部为对非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i) 子公司	2015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被投资公司名称	直接占被投资公司 注册资本比例%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附注七、1(注1))	100	2,946,507	1,909,880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	1,893,912	1,893,912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	1,957,277	1,957,277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	2,460,480	2,460,480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	2,130,105	2,130,105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	1,585,152	1,585,152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	1,482,412	1,482,412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	1,714,582	1,714,582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	1,103,234	1,103,234
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附注七、1(注3))	100	3,954,638	1,454,638
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	1,615,144	1,615,144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	1,557,251	1,557,251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	1,295,286	1,295,286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	1,545,004	1,545,004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	1,346,917	1,346,917
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附注七、1(注4))	100	1,078,597	1,053,597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	2,868,346	2,868,346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	1,105,530	1,105,530
中国铁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00	7,233,191	7,233,191
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100	623,730	623,730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100	1,015,309	1,015,309
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100	318,196	291,811
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100	267,624	267,624
中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	2,314,805	2,314,805
中国铁建高新装备(附注七、1(注5))	63.7	1,714,797	1,749,792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有限公司(附注七、1(注6))	100	4,042,705	1,042,705
北京铁城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	-	26,385
诚合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100	113,290	113,290
中铁建(北京)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100	28,313	28,313
中铁建中非建设有限公司	-	-	1,036,628
中国铁建投资有限公司	100	10,000,000	10,000,000
中国铁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	1,385,891	1,385,891
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	94	5,640,000	5,640,000
中国铁建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00	3,000,102	3,000,102
中铁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20,000	20,000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100	2,000,000	2,000,000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附注六、1)	80	2,001,785	-
北京中铁天瑞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注1)	98.04	2,000,000	-
中铁海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注2)	50	500,000	-
		<u>77,860,112</u>	<u>67,868,323</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i) 子公司（续）

注1：中铁天瑞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原为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于2015年9月24日，本公司对其以现金形式出资人民币20亿元，此次增资后本公司直接持有中铁天瑞机械设备有限公司98.04%的股权比例，直接和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注2：于2015年12月1日，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中铁海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以现金出资人民币5亿元，持股比例为50%，直接和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ii) 占合营企业之权益

2015年

被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权益法下		年末余额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投资收益	分派股利			
中非莱基投资有 限公司	<u>654,930</u>	<u>665,794</u>	<u>2,061</u>	<u>(573)</u>	<u>667,282</u>	57.29	57.29

2014年

被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投资收益		年末余额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权益法下	分派股利			
中非莱基投资有 限公司	<u>654,930</u>	<u>655,610</u>	<u>10,184</u>	<u>-</u>	<u>665,794</u>	57.29	57.29

4. 营业收入及成本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15年	2014年
主营业务收入	7,589,944	3,479,303
其他业务收入	<u>399</u>	<u>502</u>
	<u>7,590,343</u>	<u>3,479,805</u>

营业成本列示如下：

	2015年	2014年
营业成本	<u>6,578,286</u>	<u>3,413,207</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财务费用

	2015 年	2014 年
利息支出	2,613,301	2,348,544
减：利息收入	(2,297,195)	(2,342,523)
汇兑损失/(收益)	752,460	(51,540)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34,161	25,892
	<u>1,102,727</u>	<u>(19,627)</u>

本公司的利息支出分析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须于 5 年内偿还的银行贷款及其他 贷款利息	1,352,237	803,815
无须于 5 年内偿还的银行贷款利息	2,556	-
公司债券的利息	<u>1,258,508</u>	<u>1,544,729</u>
利息支出总计	<u>2,613,301</u>	<u>2,348,544</u>

6. 投资收益

	2015 年	2014 年
确认占合营企业净收益	2,061	10,184
成本法下取得的长期股权 投资收益	3,681,248	3,140,871
其他	<u>26,867</u>	<u>13,090</u>
	<u>3,710,176</u>	<u>3,164,145</u>

2015年，上述投资收益中来自上市公司投资的收益为人民币375,641千元(2014年：人民币6,561千元)，来自非上市公司投资的收益为人民币3,334,535千元(2014年：人民币3,157,584千元)。

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投资收益的汇回无重大限制。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15年	2014年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53,696	3,029,649
加：固定资产折旧	12,889	10,980
无形资产摊销	1,507	582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138	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1,706)	47
财务费用/(收入)	1,068,567	(45,519)
投资收益	(3,710,176)	(3,164,14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40,027)	(12,478)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43,941	14,335
存货的(增加)/减少	(1,083,768)	1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3,645,927	(1,303,6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u>1,607,761</u>	<u>5,318,051</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788,749</u>	<u>3,847,947</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现金	5,869,234	1,407,838
其中：库存现金	234	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869,000	1,407,817
现金等价物	<u>1,950,520</u>	<u>8,281,392</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7,819,754</u>	<u>9,689,230</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5年	2014年 (经重述)
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11,324)	19,48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558	4,105
记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能够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8,104	356,999
债务重组收益	12,095	5,53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846	25,608
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7,495)	8,29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16,720	468,85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16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年净收益	210,120	488,4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u>94,820</u>	<u>171,123</u>
所得税影响数	(308,401)	(346,269)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税后)	(42,024)	(97,689)
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额	<u>1,061,019</u>	<u>1,104,651</u>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中，因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从而未作为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如下：

	2015年	2014年 (经重述)	认定为经常性 损益原因
铁道部专项设备拨款	20,000	20,000	与日常业务相关
财政部专项设备拨款	<u>300</u>	<u>300</u>	与日常业务相关
	<u>20,300</u>	<u>20,300</u>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集团

2015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1	0.98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u>11.37</u>	<u>0.90</u>	<u>不适用</u>
2014年(经重述)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0	0.95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u>12.14</u>	<u>0.86</u>	<u>不适用</u>

本公司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以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计字[2009]2号《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与披露》（2010年修订）所载之计算公式计算。

第十三节 五年业绩摘要

合并利润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营业收入	600,538,730	593,302,675	586,789,590	484,312,928	457,366,110
营业成本	531,756,328	528,374,916	527,247,896	432,889,011	409,327,4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016,474	18,042,432	16,827,296	14,441,235	14,046,780
销售费用	3,703,662	3,272,163	2,509,220	1,946,450	1,745,921
管理费用	22,835,612	22,889,544	22,719,838	20,537,792	19,851,399
财务费用	4,385,029	4,368,885	3,749,441	3,500,584	1,981,747
资产减值损失	3,564,615	1,583,440	1,431,257	331,869	624,55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495	8,293	942	3,240	-27,109
投资收益	359,528	179,240	-22,172	186,935	168,383
营业利润	16,609,043	14,958,828	12,283,412	10,856,162	9,929,565
营业外收入	808,618	830,662	966,248	655,864	521,537
营业外支出	304,623	257,056	209,920	448,193	395,211
营业外收支净额	503,995	573,606	756,328	207,671	126,326
利润总额	17,113,038	15,532,434	13,039,740	11,063,833	10,055,891
所得税	3,738,604	3,472,424	2,600,357	2,392,977	2,173,927
净利润	13,374,434	12,060,010	10,439,383	8,670,856	7,881,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2,645,478	11,734,664	10,344,658	8,629,127	7,854,292
少数股东损益	728,956	325,346	94,725	41,729	27,672
基本每股收益 (元)	0.98	0.95	0.84	0.70	0.64
稀释每股收益 (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及负债总额

单位：千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经重述)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资产总额	696,096,330	623,565,997	553,018,596	480,683,438	422,982,841
负债总额	567,277,165	518,382,651	469,193,880	407,476,879	357,264,069
股东权益	128,819,165	105,183,346	83,824,716	73,206,559	65,718,772

第十四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p>一、载有董事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p> <p>二、载有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p> <p>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p> <p>四、中国铁建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p> <p>五、中国铁建2015年社会责任报告。</p>
--------	---

董事长：孟凤朝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年3月30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